

股票代碼:5271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g Tong Enterprise Co., Ltd.

107 年度年報
ANNUAL REPORT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查詢本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沈勝傑

職稱：財務處經理

聯絡電話：(02)8976-9168

電子郵件信箱：mark.shen@hometom.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楊宏源

職稱：稽核經理

聯絡電話：(02)8976-9168

電子郵件信箱：jacky.yang@hometom.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北市五股區中興路一段8號3樓之7~8

工廠地址：新北市五股區中興路一段8號3樓之7~8

總公司電話：(02)8976-9168

分公司地址及電話：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託部

地址：台北市100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

網址：<http://ecorp.chinatrust.com.tw>

電話：(02) 2181-191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鄭清標、黃益輝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 號9 樓

網址：<http://www.ey.com/tw>

電話：(02)2757-88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

<http://www.hometom.com.tw>

年報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3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8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9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9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9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0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0
肆、募資情形	41
一、資本與股份	41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4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4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5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5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45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5

伍、營運概況.....	46
一、業務內容.....	4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1
三、從業員工.....	57
四、環保支出資訊.....	57
五、勞資關係資訊.....	58
六、重要契約.....	58
陸、財務概況.....	59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5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6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6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5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29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30
一、財務狀況.....	230
二、財務績效.....	231
三、現金流量.....	23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3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32
六、風險事項分析.....	234
七、其他重要事項.....	237
捌、特別記載事項.....	23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3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及應揭露事項.....	24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4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40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40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在過去的一年，對公司的支持，在此謹代表本公司全體員工向各位股東致上最深的敬意與感謝！

過去一年度汽車電子暨電子化學材料等新事業處因營運績效不彰已完成裁撤，本公司去年度的營收表現尚屬持平。民國 107 年合併營業額為新台幣 760,768 仟元，比起上年度 778,989 仟元減少了 2.3%，營業毛利 153,214 仟元，以及毛利率為 20%均較上年度略為提昇；營業損失為新台幣 63,886 仟元；加營業外收入、支出及所得稅費用後，本公司在民國 107 年度含歸屬未控制股權之稅後損失為新台幣 72,460 仟元。

在裁撤並處份汽車電子暨電子化學材料等新事業處之後，本公司在民國 107 年度更能夠專注於連接器本業經營，並增加高頻連接器的市場開發及製造，持續投入研發提升技術，朝向高階、高附加價值的產品發展，以擴大利基，並不斷提升產品品質以及生產效率，增加在這個多變的產業領域中的應變能力，戮力創造營運成長、獲利成長。茲將民國 107 年度經營成果及未來營運展望分別說明如下：

一、營運結果：

(一) 營業計劃實施報告

民國 107 年度稅後淨損扣除歸屬未控制股權損益後為新台幣 72,146 仟元，每股虧損新台幣 1.52 元，相較於民國 106 年度稅後淨損新台幣 132,569 仟元及每股虧損新台幣 3.02 元，虧損狀況已達到減緩。

本公司在民國 106 年度受匯率波動，及電子化學材料暨汽車電子等新事業處營運績效不彰並在年底予以裁撤認列減損損失之影響呈現虧損。然而民國 107 年度本公司除在既有的成果上繼續努力，專注於發展連接器本業，持續深耕網通無線天線外，並持續開拓更高端且具高獲利性的高頻連接器市場。

預計將原對新事業處投入的人力、物力，轉而投入既有連接器及高頻連接器的發展之後，將讓民國 108 年度營運成長更具爆發力，營收與獲利狀況有更充足的信心將轉虧為盈。

(二)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仟元)		760,768	778,989	
	營業毛利(仟元)		153,214	148,144	
	稅後淨利(仟元)		(72,460)	(142,980)	
獲利 能力 分析	資產報酬率(%)		(6.45)	(11.72)	
	股東權益報酬率(%)		(20.88)	(32.23)	
	估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9.27)	(20.43)
		稅前純益		(8.42)	(32.77)
	純益率(%)		(9.52)	(18.35)	
	每股盈餘(元)		(1.52)	(3.02)	

(三)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本著精益求精之精神發展新產品、新材料，以台灣接單，兩岸研發，大陸生產的模式，持續加強自動化設備儀器之投入，以有效降低逐漸上升之人工成本並致力提升產品良率，持續為客戶提供最佳的服務，透過研發團隊積極蒐集材料工程及產品應用之資訊，進一步掌握最新產品發展趨勢與技術資訊。民國107年度具體之研發成果包括下述各項產品之開發：

1. 網通無線天線(ANTENNA 2.4G/5.G 5dbi) 雙頻
2. 4G 天線
3. 電視外接天線
4. 設頻同軸連接線
5. 特殊充電專用 Type C. 連接器
6. 高頻連接器
7. 高精度模內設出 3D CCD 檢測自動化生產設備

二、108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1. 穩定與強化現有客戶關係，積極開發新市場新客源，同時精進高毛利之無線網通天線、高頻連接器等新產品之技術，大力拓展市場商機。
2. 除在既有的 PC 及 NB 產業連接器產品領域內持續深耕外，未來更積極於資訊、通信及消費性電子產業等相關產品領域研發與創新，並與客戶共同開發新產品，建立合作模式，提供客戶多元的產品及技術服務，建立公司誠信、負責、專業服務的企業文化，創造長遠發展的新契機。
3. 加強提升產線自製能力、製程良率、人員素質及生產規模，同時簡化生產流程，以有效降低營運成本，並建立自動化生產線，有效利用自動化，以維持產業競爭力及獲利能力，並提供客戶全方位服務。
4. 持續引進自動化生產設備，提升生產效率及產品品質，精減人力以降低大陸不斷上漲的薪資成本，以強化公司獲利能力。

(二)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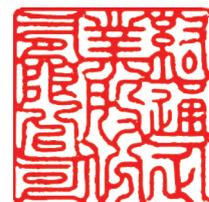
隨著近年來科技進步，外部競爭環境日趨激烈，本公司秉持著誠信的最高指導原則，除積極招募新人才、培訓相關技術人員、注重社會責任，以因應競爭環境、法規環境與總體競爭環境變遷外，亦主動關注並研究新興科技趨勢，以因應客戶及市場需求。

(三)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致力於永續經營理念，將採取積極穩健之成長策略，持續投入先進技術研發，積極開發新產品與新市場，以提升營運獲利能力，擴大公司營運規模及績效。

最後謹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闕壯練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7 年 8 月 18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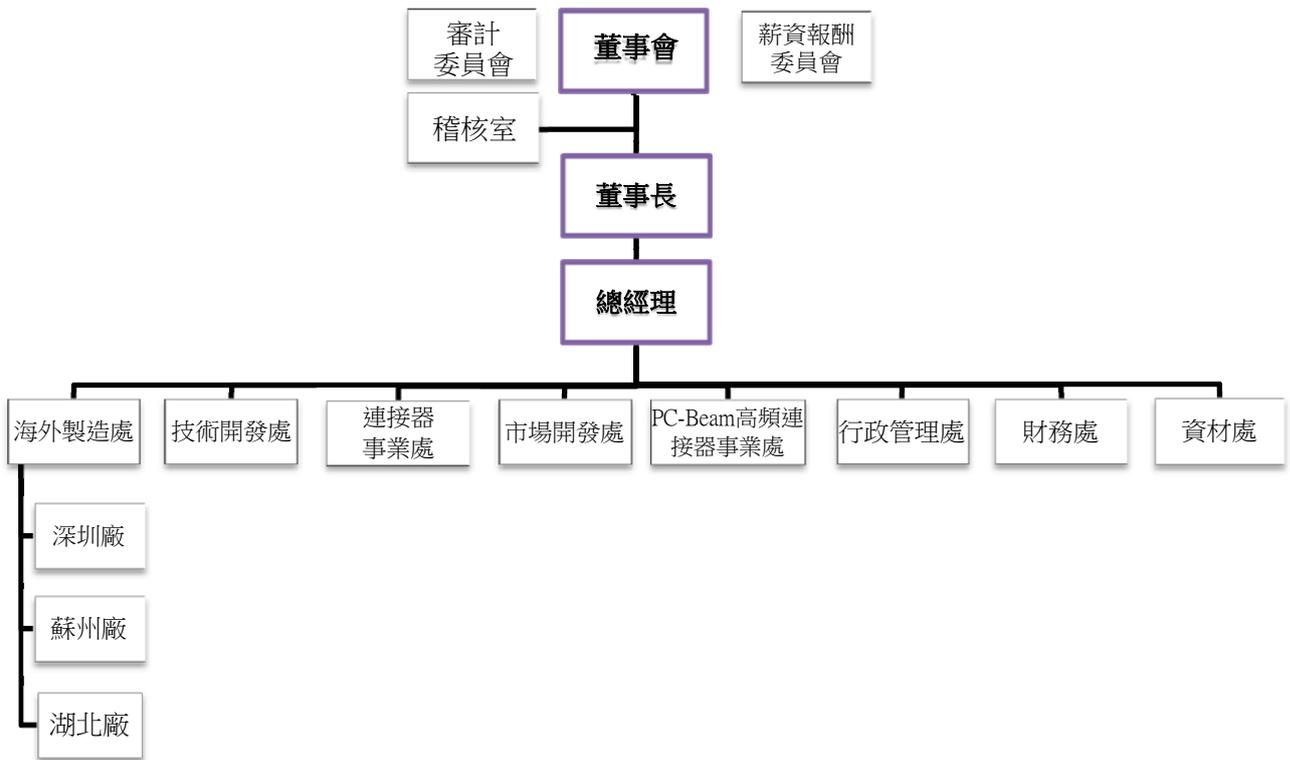
年 度	事 項
87 年	a. 8 月成立台北紘通企業有限公司，資本額為 1,000 仟元整。
89 年	a. 4 月現金增資新台幣 4,000 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 5,000 仟元。
90 年	a. 自購新廠房，由台北縣新莊市遷移至台北縣五股鄉中興路一段 8 號 3 樓 7~8。
92 年	a. 12 月現金增資新台幣 10,000 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 15,000 仟元。 b. 通過 ISO9001 質量體系認證。
93 年	a. 通過 ISO14001 環境體系認證。
94 年	a. 9 月現金增資新台幣 10,000 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 25,000 仟元，同時申請變更公司組織為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b. 產品通過 SATA 協會認證，並加入協會。 c. 通過長虹電視評鑑成為合格供應商。 d. 設立大陸西南營業辦事處。 e. 產品通過 DVI、HDMI 協會認證，並加入協會。 f. 通過 SONY、ERICSSON 評鑑合格，成為合格供應商。 g. 通過藍天電腦、中強光電、JBL、志合電腦評鑑，成為合格供應商。
95 年	a. 9 月現金增資新台幣 25,000 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 50,000 仟元。 b. 產品通過 USB 協會認證，並加入協會。 c. 通過海爾電器評鑑合格。
97 年	a. 12 月集團產品涉及汽車產業。 b. 通過(GM)汽車認證。 c. 通過 QC080000 有害物質管理系統認證。
99 年	a. 12 月現金增資新台幣 36,500 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 86,500 仟元。 b. 通過 FLEXTRONICS 評鑑合格。 c. 通過仁寶電腦評鑑合格。
100 年	a. 5 月購入深圳宏通廠，擴大營運規模。 b. 6 月現金增資新台幣 68,900 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 155,400 仟元。 c. 8 月現金增資新台幣 45,000 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 200,400 仟元。 d. 8 月購入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擴大營運規模。 e. 9 月新增投資深圳市紘通電子有限公司。 f. 12 月經財政部證期局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101 年	a. 3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股票興櫃買賣交易。 b. 8 月盈餘增資新台幣 40,080 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130 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 241,611 仟元。 c. 10 月現金增資新台幣 48,000 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 289,611 仟元。
102 年	a. 9 月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28,961 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 318,572 仟元。

年 度	事 項
103 年	a. 1 月設立湖北高宏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整合生產資源，擴大營運規模。 b. 1 月取得 ISO TS16949 汽車類品質認證。 c. 10 月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31,857 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 350,429 仟元。 d. 12 月現金增資新台幣 60,000 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 410,429 仟元。
104 年	a. 8 月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20,522 仟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20,521 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 451,472 仟元。
105 年	a. 4 月投資設立深圳市宏練精密工業有限公司，從事金屬產品的生產與加工。
106 年	a. 12 月裁撤電子化學事業處事業一部。
107 年	a. 1 月裁撤汽車事業處。 b. 10 月註銷庫藏股 12,410 仟元，資本額 439,062 仟元 c. 11 月現金增資新台幣 250,000 仟元，資本額 689,062 仟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所營業務
董事長室	負責策略之整合與規劃。
總經理室	協助總經理規劃與訂定公司營運方向、策略，並督導公司政策執行，確保公司目標達成。
稽核室	規劃並督導內部控制制度各項規範健全與否之評估，並衡量營運之效率效果，適時提出改善建議，促進有效營運。
連接器事業處	(1) 負責3C產品之銷售、市場開發、產品售後服務及帳款催收。 (2) 輔助客戶產品開發並提供客戶售後服務等相關事宜。
市場開發處	(1) 負責網通連接器產品之銷售、市場開發、產品售後服務及帳款催收。 (2) 輔助客戶產品開發並提供客戶售後服務等相關事宜。
PC-Beam 高頻連接器事業處	(1) 負責高端產品之銷售、市場開發、產品售後服務及帳款催收。 (2) 輔助客戶產品開發並提供客戶售後服務等相關事宜。
技術開發處	(1) 各項產品硬體及系統整合之研究、設計、開發及改良。 (2) 各項產品安規設計、系統功能及相容性測試。
行政管理處	(1) 人才招募與資源規劃、人事管理制度之規畫與執行。 (2) 資產與庶務性事務採購、管理與維護。 (3) MIS系統、ERP系統電子表單、軟體系統之導入及維護。
財務處	財務管理及資金調度業務、會計帳務處理、稅務規劃執行及經營分析。
海外製造處	(1) 海外事業推展工作之執行及支援。 (2) 產品生產及製造。
資材處	生產用原物料採購、生產排程、庫存控管。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監察人資料不適用)

108年3月26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持有股份		在股		配偶、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學)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其他主要關係之事項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闕壯鍊	男	106.5.19	3年	94.8.29	7,288,686	10.58	383,328	0.56	-	-	-	-	中國海洋科大學 輪機系	深圳市磁通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豪威有限公司代表人 完全科技有限公司代表人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代表人 湖北高宏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代表人 深圳市宏練精密工業有限公司代表人 限公司法人代表 弗特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黃俊華	男	106.5.19	3年	103.5.20	2,608,760	3.79	-	-	385,701	0.56	-	-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系	本公司總經理 深圳市宏練精密工業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闕壯漢	男	106.5.19	3年	100.6.14	787,102	3.66	-	-	-	-	-	-	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代表人 深圳市磁通電子有限公司總經理	註 1		
董事	中華民國	張文政	男	106.5.19	3年	100.6.14	1,083,772	2.40	-	-	-	-	-	-	中國西南財經大學經濟學博士	本公司行政管理處副總經理兼財務部門主管 深圳市磁通電子有限公司、深圳市宏練精密工業有限公司、湖北高宏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註 2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持有股份		在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學)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其他主觀等以內關係之其他監察人或關係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王偉權	男	106.5.19	3年	101.2.24	-	-	-	-	-	-	-	-	淡江大學管理學院會計學系暨研究會副教授 台灣海峽貿易交流協會副理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闕宇紘	男	106.5.19	3年	106.5.19	175,692	0.25	-	-	-	-	-	-	Emily Carr University of Art and Design	本公司董事長助理	註3		
董事	中華民國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	107.12.12	3年	107.12.12	16,911,310	24.54	16,911,310	24.54	-	-	-	-	淡江大學會計系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副經理 華新(股)公司經理 (理、處、協理) 信昌電子陶瓷(股)公司副總經理 華科事業群財務處大西部財務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蔡信夫	男	106.5.19	3年	101.2.24	153,609	0.34	153,609	0.34	-	-	-	-	財團法人進興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華義國際數位(股)公司獨立董事、富晶通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持有股份		任有股份		現持有股份		配偶、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學)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上親屬之關係或監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秀卿	女	106.5.19	3年	101.2.24	-	-	-	-	-	-	-	-	-	-	政治大學法律系中興大學法律系研究所肄業	翔合法律事務所所長及律師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履約申訴委員會委員、新北市府性騷擾防治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王澤賢	男	106.5.19	3年	106.5.19	-	-	-	-	-	-	-	-	-	-	銘傳大學管理系研究所碩士	中國文化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教授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系兼任教授	無	無	無

註1：闕壯漢董事於107.12.13辭任董事。

註2：張文政董事於107.08.29解任董事。

註3：闕宇鈺董事於107.12.13辭任董事。

註4：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07.12.12股東臨時會補選就任董事，代表人為甘家衛董事。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8年4月27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捷利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御榕[0.44%]、高宏有[0.44%]、闕壯練[73.43%]、高黎慧[25.69%]
弗特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御榕[0.18%]、高黎美[0.36%]、闕壯練[95.82%]、高黎慧[3.64%]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2)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21.65%]、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9.89%]、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6.30%]、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29%]、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2.91%]、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97年第一次全權委託復華投資專戶[1.23%]、焦佑衡[1.60%]、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1.00%]、焦佑倫[0.96%]、匯豐託管雅凱迪新興市場小型資本股票基金[0.85%]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

註2：主要股東為法人者，補充揭露資訊如下表。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重要股東：

108年4月27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重要股東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31%]、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6.19%]、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利國皇家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5.80%]、焦佑慧[2.77%]、焦佑衡[1.74%]、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68%]、焦佑麒[1.53%]、英商渣打銀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1.45%]、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1.44%]、洪白雲[1.43%]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22.21%]、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5.03%]、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受託保管利國皇家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2.36%]、焦佑鈞[1.59%]、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受託保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1.09%]、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1.06%]、洪白雲[0.97%]、焦佑衡[0.80%]、焦佑倫[0.75%]、焦佑麒[0.57%]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3.13%]、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權委託復華投資信託投資帳戶[1.91%]、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復華數位經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1.74%]、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75%]、焦佑衡[0.62%]、達和航運股份有限公司[0.55%]、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金英證券私人有限公司投資專戶[0.53%]、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0.47%]、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復華中小精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0.47%]、簡水旺[0.41%]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18.30%]、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7.46%]、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3.56%]、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11%]、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75%]、花旗託管金英證券私人有限公司投資專戶[2.74%]、焦佑衡[2.58%]、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2.02%]、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1.56%]、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專戶[1.55%]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33.97%]、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6.62%]、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8.23%]、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83%]、中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85%]、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35%]、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2.91%]、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2.35%]、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2.00%]、焦佑衡[1.45%]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1.24%]、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13.09%]、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85%]、洪白雲[2.00%]、匯豐託管法國巴黎銀行新加坡分行[1.62%]、匯豐託管雅凱迪新興市場小型資本股票基金[1.49%]、焦佑衡[1.18%]、邱月虹[1.08%]、新制勞工退休基金[1.08%]、王國明[1.07%]

註1：本公司董事為法人股東，其前十大股東屬法人股東補充揭露。

4.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

108年3月26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 務、會計 師或公司 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 之公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或會計 師或其他 業務所須 之國家考 試及格領 有證書之 專業及技 術人員	商務、法 務、會計 師或公司 業務所須 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闕壯練	-	-	✓	-	-	-	-	-	✓	✓	-	✓	✓	-
黃俊華	-	-	✓	-	-	-	✓	✓	✓	✓	✓	✓	✓	-
闕壯漢	-	-	✓	-	-	-	-	✓	✓	✓	-	✓	✓	-
張文政	✓	-	✓	-	-	-	✓	✓	✓	✓	✓	✓	✓	-
王偉權	✓	-	✓	✓	✓	✓	✓	✓	✓	✓	✓	✓	✓	-
闕宇紘	-	-	-	-	✓	✓	-	✓	✓	✓	-	✓	✓	-
華東科技(股) 公司代表人： 甘家衛	-	-	✓	✓	✓	✓	✓	✓	✓	✓	✓	✓	✓	-
蔡信夫	✓	✓	✓	✓	✓	✓	✓	✓	✓	✓	✓	✓	✓	2
陳秀卿	-	✓	✓	✓	✓	✓	✓	✓	✓	✓	✓	✓	✓	-
王譯賢	✓	-	✓	✓	✓	✓	✓	✓	✓	✓	✓	✓	✓	-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8年3月26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兼PC-Beam高頻連接器事業處	本國籍	黃俊華	男	101.2.1	2,608,760	3.79	-	-	385,701	0.56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系 泰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務處長、市場部總監、業務總經理 美商安普股份有限公司業務經理市場部經理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業務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兼財務部門主管(註1)	本國籍	張文政	男	100.2.21	1,088,772	2.40	111,925	0.25	-	-	中國西南財經大學經濟學博士 微星科技(股)總稽核 中華汽車(股)中國西南區、中原區、華北區財務副總裁 燦坤實業(股)集團財務長 遠能科技(股)財務長	無	無	無	無
資材處協理	本國籍	蘇美惠	女	105.4.1	153,757	0.34	-	-	-	-	佛光大光慈航高中 本公司資材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連接器事業處協理	本國籍	徐明華	男	105.11.24	117,959	0.26	-	-	-	-	中國文化大學觀光事業學系 本公司連接器事業處業務經理	無	無	無	無
會計部門主管(註2)	本國籍	沈勝傑	男	108.05.02	-	-	-	-	-	-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財務管理系 本公司會計經理 新至陞科技(股)公司代理會計主管 中丰田光電科技(有)公司 上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	無	無	無
子公司深圳廠(敏通、宏懋)公司廠長	本國籍	葉喜文	男	105.7.20	16,291	0.04	-	-	-	-	苗栗大倫國民中學 深圳市敏通電子有限公司廠長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總經理 上海市恆佳昌精密模具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子公司宏通電子(蘇州)公司副總經理(註1)	本國籍	周啟文	男	90.2.1	293,667	0.65	-	-	-	-	基隆高中普通科畢業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總經理 震旦股份有限公司業務	無	無	無	無
會計部門主管(註2)	本國籍	吳杰修	男	107.09.28	-	-	-	-	-	-	輔仁大學經濟系 新光保全財務往來課副課長 聯德電子會計主管	無	無	無	無

註1：張文政副總經理於107年09月31日辭任，周啟文副總經理於107年10月31日辭任。

註2：會計主管沈勝傑曾於107年07月31日辭任，會計主管吳杰修於108年05月02日辭任並由會計主管沈勝傑接任。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107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 (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有領取自公司以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董事長	闕壯練	-	-	-	-	-	-	35	35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蔡信夫	600	600	-	-	-	-	65	65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陳秀卿	600	600	-	-	-	-	65	65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王譚賢	600	600	-	-	-	-	65	65	-	-	-	-	-	-	-	-	-	無
董事	王偉權	-	-	-	-	-	-	35	35	-	-	-	-	-	-	-	-	-	無
董事	闕壯漢	-	-	-	-	-	-	30	30	-	-	-	-	-	-	-	-	-	無
董事	張文政	-	-	-	-	-	-	25	25	-	-	-	-	-	-	-	-	-	無
董事	闕宇紘	-	-	-	-	-	-	30	30	-	-	-	-	-	-	-	-	-	無
董事	黃俊華	-	-	-	-	-	-	35	35	-	-	-	-	-	-	-	-	-	無
董事	甘家衛	-	-	-	-	-	-	5	5	-	-	-	-	-	-	-	-	-	無

註1：闕壯漢董事於107年12月13日辭任、闕宇紘董事於107年12月13日辭任、張文政董事於107年08月29日辭任

甘家衛董事於107年12月12日新任

註2：公司本年度為稅後純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 事			姓 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低於 2,000,000 元	關壯練、蔡信夫、陳秀卿、王譯賢、王偉權、關壯漢、張文政、關宇紘、甘家衛	關壯練、蔡信夫、陳秀卿、王譯賢、王偉權、關壯漢、張文政、關宇紘、甘家衛	關壯練、蔡信夫、陳秀卿、王譯賢、王偉權、關壯漢、張文政、關宇紘、甘家衛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關壯練、黃俊華	關壯練、黃俊華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
總計	共10人	共10人	共10人	共10人	共10人

(二) 監察人之酬金：自 106 年 05 月 19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廢除監察人制度故不適用。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107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自來水以外資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黃俊華	3,091	3,098	108	108	-	-	-	-	-	-	-	-	無
副總經理	張文政	1,382	1,526	81	81	-	-	-	-	-	-	-	-	無
副總經理	闕壯漢	1,204	1,330	79	79	-	-	-	-	-	-	-	-	無
副總經理	葉喜文	811	1,003	52	52	-	-	-	-	-	-	-	-	無
副總經理	周啟文	576	706	36	36	-	-	-	-	-	-	-	-	無

註：闕壯漢副總經理於107年12月13日解任、張文政副總經理於107年09月30日解任、周啟文副總經理於107年10月31日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張文政、闕壯漢、周啟文、葉喜文	闕壯漢、周啟文、葉喜文、張文政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黃俊華	黃俊華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5 人	5 人

(四)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107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股 金 票 額	現 金 金 額	總 計	總額佔稅 後純益之 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黃俊華	-	-	-
	副總經理	張文政			
	副總經理	闕壯漢			
	副總經理	葉喜文			
	副總經理	周啟文			
	協理	蘇美惠			
	協理	徐明華			
	會計主管	吳杰修			
	會計主管	沈勝傑			

註：闕壯漢副總經理於107年12月13日解任、張文政副總經理於107年09月30日解任、周啟文副總經理於107年10月31日解任、會計主管沈勝傑於107年07月31日辭任，會計主管吳杰修於108年05月02日辭任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 仟元；%

職稱	106年度				107年度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率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率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董事	1,833	1,833	-	-	2,190	2,190	-	-
監察人	201	201	-	-				
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12,602	15,452	-	-	7,420	8,019	-	-

註：自106年05月19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廢除監察人制度故不適用。

2. 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 設置薪酬委員會：

負責協助董事會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經理人獎酬措施及發放方式等。

B. 董事、監察人：

董事及監察人酬金包括車馬費、董監事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董監事酬勞明訂於公司章程內。

C. 經理及副總經理：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依所擔任職位、責任、對本公司之貢獻度及參酌同業標準訂定之。

綜上所述，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具有正向關聯性。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開會次數、每位董事出席率、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以及其他應記載事項等資訊：

最近(107)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7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出(列)次	實際出席數	委託出席數	實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闕壯練	7	7	0	100%	無
董事	黃俊華	7	7	0	100%	無
董事	闕壯漢	3	3	0	50%	辭任(107.12.13)
董事	張文政	5	5	0	100%	解任(107.08.29)
董事	王偉權	7	7	0	100%	無
董事	闕宇紘	6	6	0	100%	辭任(107.12.13)
董事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甘家衛	1	1	0	100%	就任(107.12.12)
獨立董事	蔡信夫	7	7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陳秀卿	7	7	0	100%	無
獨立董事	王譯賢	7	7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日期/屆次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7/01/26 第五屆第七次董事會	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討論本公司 106 年度董事酬勞、經理人員工酬勞總數及董事會及經理人績效考核案	本案配合法令及章程規定，不予分派，因不涉自身利害關係，故未須迴避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訂定或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107/3/30 第五屆第八次董事會	擬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修正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業日程表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情形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深圳子公司經理人職務調整案	-	除董事闕壯漢因自身利害關係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日期／ 屆次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 事意見之處理
107/06/01 第五屆第九 次董事會	擬對大陸地區投資事業 「深圳市紘通電子有限公 司」提供連帶保證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
107/08/06 第五屆第十 次董事會	現金增資撤銷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
107/08/10 第五屆第十 一次董事會	變更會計主管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
	變更稽核主管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
	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
107/10/05 第五屆第十 二次董事會	補選董事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 禁止之限制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
	變更會計主管、財務主管 及發言人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
	107 年第二次現金增資每 股認購價格變更及延長繳 款期間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
107/12/28 第五屆第十 三次董事會	擬處份集團子公司湖北高 宏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進行處分評估程序， 待對象及金額確定後再行決 議	-
108/03/05 第五屆第十 三次董事會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 資產處理程序」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 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 作業程序」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
	討論本公司 107 年度董事 酬勞、經理人員工酬勞總 數及董事會及經理人績效 考核案	本案配合法令及章程規定， 不予分派，因不涉自身利害 關係，故未須迴避	本案經主席徵 詢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子公司間資金貸與額度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到期解除後重行 資金貸與	-
	集團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暨 108 年度稽核計劃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
	擬對集團子公司「宏通電 子蘇州有限公司」提供連 帶保證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屆次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7/1/26 第五屆第七次董事會	除獨立董事外之董事	本公司 106 年度董事酬勞、經理人員工酬勞總數及董事會及經理人績效考核案	本案配合法令及章程規定，不予分派，因不涉自身利害關係，故未須迴避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7/3/30 第五屆第八次董事會	董事闕壯漢	深圳子公司經理人職務調整案	為該子公司之經理人，因自身利害關係迴避	除董事闕壯漢因自身利害關係迴避未參與討論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8/03/05 第五屆第十四次董事會	除獨立董事外之董事	討論本公司 107 年度董事酬勞、經理人員工酬勞總數及董事會及經理人績效考核案	本案配合法令及章程規定，不予分派，因不涉自身利害關係，故未須迴避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為強化公司治理之運作，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並充分運用其專業及超然獨立立場，以落實公司治理精神，各該獨立董事亦已積極參與本公司董事會運作及公司治理。
2. 在每次出具財務報告之董事會，安排會計師與董事會進行面對面溝通，會計師會將本次查核結果向董事與獨立董事說明，並提供最新法令、稅務上的資訊及對營運的影響予公司董事參考。
3. 董事會設立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分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此二委員會完全由三位獨立董事所組成，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活動和決議。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3) 有關獨立董事出席計算方式，含親自出席及委託代理出席，惟獨立董事委託代理出席，其受託代理出席者，仍以獨立董事為限，一般董事不可受獨立董事之委託代理出席。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自106.5.19設置審計委員會，廢除監察人制度，委員會成員由三席獨立董事擔任，並由全體成員推選一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107)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7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 (註)	備註
獨立董事兼委員、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蔡信夫	7	100%	
獨立董事兼委員	陳秀卿	7	100%	
獨立董事兼委員	王譯賢	7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日期 / 屆次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07/1/26 第一屆第七次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7/3/30 第一屆第八次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案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虧損撥補案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情形 擬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修正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業日程表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7/06/01 第一屆第九次審計委員會	擬對大陸地區投資事業「深圳市紘通電子有限公司」提供連帶保證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7/08/06 第一屆第十次審計委員會	現金增資撤銷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7/08/10 第一屆第十一次審計委員會	變更會計主管案 變更稽核主管案 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日期 / 屆次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07/10/05 第一屆第十二次審計委員會	補選董事案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變更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及發言人案 107年第二次現金增資每股認購價格變更及延長繳款期間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7/12/28 第一屆第十三次審計委員會	擬處份集團子公司湖北高宏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8/03/05 第一屆第十四次審計委員會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討論本公司107年度董事酬勞、經理人員工酬勞總數及董事會及經理人績效考核案 子公司間資金貸與額度案 集團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暨108年度稽核計劃案 擬對集團子公司「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提供連帶保證案 擬處份集團子公司湖北高宏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 除每月將稽核報告送交獨立董事審核、溝通稽核報告結果外，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於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會議中作內部稽核報告，年度提報稽核計畫、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重大財務業務相關之程序時，提報審計委員會審議並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故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間之溝通順暢且狀況良好。

(二)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當年度及半年度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進行書面或當面溝通。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於100年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依據該守則指引公司經營策略並監督經營成效，落實公司治理，並審酌守則的合宜性於106.2.17經董事會通過修訂相關規範，並將守則公布於公司網站中。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為確保股東權益，除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建立發言人制度，公布於公司網站外，網站並設有投資人專區、利害關係人專區，由專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或糾紛事項，惟本公司與股東間關係和諧，尚未發生糾紛之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與股務代理機構對內部人，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股份超過10%之股東，其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均依法按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申報。本公司股票於停止過戶期間取得股東名簿，並依該名簿可掌握主要股東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訂有「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處理辦法」、「子公司監理辦法」由專人專責關係企業之注意事項，並已依法令規定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並據以執行。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針對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員工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以規範相關行為並公布於公司網站中，並規範員工訂有「工作基本守則」。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董事會設董事4人及獨立董事3人，任期3年，職權依章程規定辦理。董事之選任，乃考量董事會之工作領域及性別等整體配置，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經驗、技能及素養，並於「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中敘明。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自願設置審計委員會，未來願按需求、配合法令規範要求及強化董事會監督管理機能，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目前雖無設置，但本公司針對各項業務功能別，依公司之作業處理辦法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控管機制，並由各單位主管依權負責各項職能之控管。</p> <p>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成員三人，由獨立董事三人參與，旨在協助董事會評估與監督本公司整體薪酬政策及協助董事會提高公司治理績效。</p>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p>本公司雖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但於每年年度結束後辦理董事會自行評量作業，依出席會議次數、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年度進修時數等項目進行評量，依所訂之評估項目完成評估作業，且將評估結果呈報董事會。</p>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p>本公司雖屬興櫃公司，依公司治理規定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瞭解有無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性之情形。</p>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p>本公司由財務處擔任公司治理兼職單位，財務長負責督導，指定專人負責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或公司網站提供即時訊息予股東、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並由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並由管理部等部門或有豐富工作經驗人員隨時協助提供董事及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與公司治理相關事務。</p>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p>本公司於網站上提供：包含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股務發言人、股務代理人、等完整聯絡資訊，並設置投資人專區、利害關係人專區，溝通管道順暢，可適時回應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本公司透過勞資會議、採購、財務及其他專責單位，並藉由電子郵件、電話及傳真等通訊方式分別與員工、供應商、利害關係人等保持溝通管道及維護利害關係人資料之正確性。</p>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p>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辦理股東會事務。</p>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p>本公司網站(http://www.hometom.com.tw)，由本公司相關單位負責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財務、業務、公司治理及其他重大資訊。</p>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		<p>本公司企業網站以中文版本為主，亦設置簡體版、英文版供投資人查詢參</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是	<p>摘要說明</p> <p>考，已指定專人負責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資訊。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等聯絡資訊，落實發言人制度。</p>	
	否	<p>(一)員工權益： 1.提供員工充分之教育訓練：為協助新進同仁早日進入工作狀況，將藉由職前訓練，依職務類別不同安排訓練課程，並由該部門的team group來輔助新進同仁了解公司產業定位及公司未來發展方向。且不定期舉辦專業技術性研討，使同仁得以隨時接收專業技能新資訊，並藉以增進自身製程及研發的能力。另外，針對員工的在職訓練，得由各部門視實際需求於公司內部安排適當之教育課程，或依各職能專業課程所需，安排員工參加各顧問公司、訓練機構或政府及工商團體所舉辦之訓練課程，以提昇員工專業素養。 2.公司秉持尊重員工權益及十分重視勞資關係之和諧，致力消除各種形式之僱傭與就業歧視，並努力營造一個和諧的勞資關係及更健全之公平就業環境；也為使員工更具向心力及健康身心，公司提供優美的辦公環境，實施員工分紅入股及公平考核升遷等制度，以更充實員工之福利。</p> <p>(二)僱員關懷： 1.確保工作環境之安全，提供員工從事工作所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及預防災變宣導。 2.本公司之人員任免、解雇及退休等人事管理皆依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及相關勞工法令訂訂相關管理辦法並確實執行，且訂有工作規則對員工之雇用及權利皆比照勞基法之規定，並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提供員工團體意外險等福利。本公司未曾因任何重大勞資問題或重大違反勞工法令而受主管機關處罰。</p> <p>(三)投資者關係： 1.提高營運透明度：本公司皆依法公告相關財務業務資料及重大訊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公司網站建立投資人專區，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其代理人亦了解資訊申報相關作業系統。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時限，營運相關資訊上傳至公開觀測資訊站。</p> <p>2.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隨時檢討改進。</p> <p>(四)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供應商長期保持良好互動，除不定期開會討論市場動態、價格資訊與本公司訂貨之交期、品質進行檢討及透過評鑑，更要求供應商加強對產品環保管控與善盡社會責任。與供應商間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秉持誠信原則與其往來。</p> <p>(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1.尊重智慧財產權： (1)本公司於開發新產品即會進行專利分析，以行動宣達公司對於智慧財產權之尊重。 (2)相關業務承辦人員不定期參加專案研習活動。 (3)於登入公司網路畫面加註尊重智慧財產權及請使用合法軟體之各項宣導，隨時提醒同仁重視公司電腦軟體之合法性，藉以提昇人員對於尊重智慧財產權之認知。</p> <p>2.遵守法令規範： (1)本公司與專業之法律事務所簽訂合作契約，藉以確保公司所有活動均遵守法令規範。 (2)本公司平日對於媒體中相關法令規範之報導即相當注意，藉以確保即時取得最新之法令規範。 (3)本公司秉持誠信之企業精神，重視企業倫理與善盡社會公器責任，設有多種管道與利害關係人進行溝通，以維護雙方之合法權益，有關財報及公司重大之訊息皆完整揭露予社會大眾知悉，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回答及處理相關問題，以保障利害關係人之權利。</p> <p>(六)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已知悉應於新任時或任期中持續參加「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指定機構舉辦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財務、業務、商務、會計或法律等進修課程。</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職稱	姓名	進修課程或研討會/演講	主辦單位	進修日期		進修時數
			董事長	闕壯猷	沈織及資恐防制之發展趨勢與重要規範 董事如何善盡忠實義務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07/8/10 107/12/28	3 3	6
			董事	黃俊華	沈織及資恐防制之發展趨勢與重要規範 董事如何善盡忠實義務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07/8/10 107/12/28	3 3	6
			董事	張文政	沈織及資恐防制之發展趨勢與重要規範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07/8/10	3	3
			董事	闕宇敏	沈織及資恐防制之發展趨勢與重要規範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07/8/10	3	
			董事	王偉權	沈織及資恐防制之發展趨勢與重要規範 董事如何善盡忠實義務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07/8/10 107/12/28	3 3	6
			董事	甘家衛	沈織及資恐防制之發展趨勢與重要規範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07/12/28	3	3
			獨立董事	蔡信夫	沈織及資恐防制之發展趨勢與重要規範 董事如何善盡忠實義務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07/8/10 107/12/28	3 3	6
			獨立董事	陳秀卿	沈織及資恐防制之發展趨勢與重要規範 董事如何善盡忠實義務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07/8/10 107/12/28	3 3	6
			獨立董事	王譚賢	沈織及資恐防制之發展趨勢與重要規範 董事如何善盡忠實義務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07/8/10 107/12/28	3 3	6
			<p>(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乃以穩健經營，保證營運安全為前提，追求獲利與風險的平衡發展，以創造最大的股東投資價值，保障全體股東、債權人及員工之權益。詳年報第六章第六項。</p> <p>(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及集團對所有客戶均有專責的業務及業務助理負責服務，運用ERP電腦管理，並於公司網站(http://www.hometom.com.tw)上揭露聯繫窗口及方式，提供線上申請功能直接在網路上提出申請，以確保及時回覆客戶之需求。</p> <p>(九)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於公司章程中規範應為董事與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自101年度起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因違法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不適用</p>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組成：本公司委員會成員人數為三人，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本委員會成員有獨立董事二人參與，並由全體成員推舉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召集人請假或因故不能召集會議，由其指定委員會之其他獨立董事代理之；委員會無其他獨立董事時，由召集人指定委員會之其他成員代理之；該召集人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委員會之其他成員推舉一人代理之。

身份別 (註 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 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薪資 報酬 委員 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師 或公 司業 務所 需相 關公 私立 專院 校講 師以 上	法官、 檢察 官、 會計 師或 其所 需考 格及 證書 技術 人員	檢 律 計 他 業 之 試 有 專 業 及 具 法 務 或 工 務 所 需 之 經 驗	商、 財 務、 會 計 師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蔡信夫	✓	✓	✓	✓	✓	✓	✓	✓	✓	✓	✓	✓	2	
獨立董事	陳秀卿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王譯賢	✓	-	✓	✓	✓	✓	✓	✓	✓	✓	✓	✓	-	

註 1：身份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職責：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於年報中揭露績效評估標準之內容。
- (3)、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年報中應揭露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個別績效評估結果，及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與績效評估結果之關聯性及合理性，並於股東會報告。

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1)、確保公司之薪資報酬安排符合相關法令並足以吸引優秀人才。
 - (2)、董事、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績效評估結果、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3)、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4)、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酬勞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 (5)、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應考量其合理性，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宜與財務績效表現重大悖離，如有獲利重大衰退或長期虧損，則其薪資報酬不宜高於前一年度，若仍高於前一年度，應於年報中揭露合理性說明，並於股東會報告。
 - (6)、本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 前二項所稱之薪資報酬，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應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本公司子公司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事項如依子公司分層負責決行事項須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定者，應先經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再提交董事會討論。

- 3.運作情形：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本屆委員任期：106 年 6 月 23 日至 109 年 5 月 18 日，最近(107)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 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註)	備 註
獨立董事兼委員、 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蔡信夫	3	0	100%	
獨立董事兼委員	陳秀卿	3	0	100%	
獨立董事兼委員	王譯賢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 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評估項目	是否	運作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摘要	情形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是</p> <p>✓</p>	<p>摘要</p> <p>(一)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範例並衡酌實際運作現況，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於104年3月24日經董事會修訂。</p> <p>(二)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明確訂定員工之權益事項及應遵守之行為規範，對全體員工於到任時宣導德行為準則及企業倫理相關規範，並將相關條文揭露於公司網站，供員工隨時查閱與自我檢視。</p> <p>(三) 本公司雖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而係由各部門依其職務所及範疇盡力履行企業社會責任。</p>	<p>情形</p> <p>(一) 本公司員工薪資報酬依相關人事管理規章辦理，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報酬係依董事會核定之薪資表標準辦理，並提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報董事會議定之。</p> <p>員工如有相關行為違反規範時，則視情節輕重提報懲處，並與績效考核制度做連結。期未來能訂定更完備的制度守則，加強並落實制度執行。</p>	<p>無重大差異</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是</p> <p>✓</p>	<p>摘要</p> <p>(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再生物料之情形：</p> <p>1. 按公共安全建築法規、消防法規、勞工衛生安全法規、廢棄物清理法、節能減碳管理規定及配合子公司所在地相關法規等維護工作環境及自然環境。</p> <p>2. 耗能用品回收及再利用，包括推行垃圾分類、宣導與推動紙類回收再利用、再生紙利用及資源回收。妥善處理廢棄物，包括宣導與推動垃圾分類與減量。</p>	<p>情形</p> <p>(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再生物料之情形：</p> <p>1. 按公共安全建築法規、消防法規、勞工衛生安全法規、廢棄物清理法、節能減碳管理規定及配合子公司所在地相關法規等維護工作環境及自然環境。</p> <p>2. 耗能用品回收及再利用，包括推行垃圾分類、宣導與推動紙類回收再利用、再生紙利用及資源回收。妥善處理廢棄物，包括宣導與推動垃圾分類與減量。</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	作		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摘要	說明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是	<p>3. 採用低耗能、綠能之辦公用品及器材，於採購時先考量是否有前述產品可供選擇，以提昇使用比率。</p> <p>(二) 本集團各工廠端已依行業特性制定相關SOP，並依規範進行。子公司並通過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驗證。對公司辦公處所採取多項措施以善盡綠色公民的義務。秉持節能減碳愛地球，推行環保政策、教育員工養成環保習慣，將環保意識落實於平日生活中。</p> <p>(三) 有關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等相關環境保護管理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環保減碳對辦公大樓空調溫度規定節能減碳。 2. 辦公室內全面禁煙，吸煙者需至戶外指定場所，以符合法規，另定期消毒、滅鼠及除蟲害等。 3. 配合大樓之管理委員會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以維護環境及降低環境負荷之情形。 	明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是	<p>(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遵守所在地相關勞動法規規範，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對於公司政策之宣導、員工的意見了解皆採開放溝通方式進行。訂定相關人事管理規章，以保障員工之權益，以促進勞資和諧及營造互利雙贏的遠景。</p> <p>(二) 為維護員工的職場氣氛及工作權益，員工可透過電子郵件申訴、性騷擾申訴管道、勞資會議、各部門面對面溝通等機制，以期達到勞資和諧。</p> <p>(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法令規範，對新僱勞工，應使其接受適於各該工作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為保障全體勞工安全衛生，配合及參與大樓之管理委員會緊急事故應變處理、消防及急救常識各項演練，並對員工宣導與勞工作業有關之安全衛生與健康教育之知識等。</p> <p>(四) 本公司設有勞資會議，任何有關員工權益重大影響變動，經雙方充分溝通後決定，並設有員工申訴管道及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照顧員工福利措施，落實員工權益之保障。</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		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踐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則？</p> <p>(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五) 本公司努力規劃完整新進人員的職前訓練，員工除藉由做中學外，另需適時配合多元學習管道培訓課程，透過學識豐富的專家學者、同業等交流，以增加不同面向工作的歷練。</p> <p>(六) 本公司網站已設置利害關係人(股東、投資人、客戶及供應商等)電子信箱及申訴流程。外部利害關係人若對本公司所提供之服務有任何意見反應或建議可透過以上管道與本公司聯絡，並由專責單位處理各方需求建議、爭議等，盡力解決問題。</p> <p>(七) 本公司及子公司產品及製程業經 ISO9001 質量體系認證、ISO14001 環境體系認證、QC080000 有害物質管理系統認證、IECQ-HSPM 國際電工委員會有害物質過程管理認證、UL 安全實驗所認證、TS16949 等。在設計端、生產端，持續導入”綠色產品”理念，採用無危害的原物料、低污染省能源的生產製程、符合環保法規的要求，控制產品無危害物質，並已建立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及取得相關認證，以持續達到客戶對產品環保化的技術要求。</p> <p>(八) 本公司對重要供應商評鑑時，將其對於綠色環保之實施程度列入考量，共同致力於提升企業社會責任。</p> <p>(九) 在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方面，採取積極進行選購節能標章設備、低耗能、綠能之辦公用品、事務機器及原物料等；諸如事務機器在待機未使用時，自動進入省電模式，採用省電燈泡代替傳統燈泡等等措施。</p> <p>為保護地球環境及降低對生態系統的破壞，並使產品能符合歐盟 ROHS 及其他相關環境指令之要求，要求原物料供應商承諾其供應之產品設計及製造方面均均遵守環境保護法律及規範，並與本公司共同努力達到世界環境保護政策之標準，有效管控原料和製程，保證其所提供之產品均符合 ROHS 之規範。</p>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情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一) 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財務業務等相關資訊。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對於實施企業社會責任之制度架構、政策與行動方案、主要利害關係人及其關注之議題、落實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及維護社會公益之執行績效與檢討，及未來之改進方向與目標，已制作於股東會年報資料中。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詳如一~四項說明。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不適用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明訂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包括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協理及相當等級者、財務部門主管、會計部門主管及其他有為公司管理力者、簽名權利之人等)、員工、受任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本於最高誠信經營原則，持續以保障股東權益及追求企業之永續發展為目標。 (二) 本公司已於人事管理規章、工作規則等規章制度中訂定嚴謹行為規範及道德準則，並明訂相關獎懲規定，將誠信經營政策與員工績效考核及管理規章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制度。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及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三) 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守則」之經營理念及政策，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員工、受任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應依本守則規定辦理。	
二、落實誠信經營			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或所在地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及經營方針。於商業往來之前，應考量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宜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與他人簽訂契約，其內容宜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誠信經營的相關事項，雖無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但實踐於日常作業中，務使勞資雙方均致力於企業倫理及職務道德之建立，並要求董事及經理人應率先以身作則，恪遵誠信信用原則，建立誠信、創新的企業文化。亦將秉持誠信為本及認真負責並重視團隊紀律之經營理念，持續推動以誠信為基礎之政策，並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本公司對涉及利益衝突之政策，董事、監察人與經理人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已提供適當管道供其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完善之會計制度，全面推行作業電腦化，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查核內部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公司新進員工教育訓練時進行宣導「誠信經營守則」並簽訂契約，並將相關規範置放於公司網路供同仁隨時查閱。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原則差異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一) 本公司鼓勵員工如知悉有道德疑慮及有利益衝突時，應主動向公司檢舉，員工可透過電子郵件信箱，提供員工及相關人員舉報任何不正當的從業行為，並由公司指派管理階層親自處理。 (二) 在未經裁定前不議懲，若有事實足以證明其從事或涉及不誠信、不正當之活動，或有妨礙公務、違反法令規定，並由公司指派管理階層親自處理，依相關法令及公司規章規定辦理之。 (三) 對匿名檢舉本公司已提供正當檢舉管道，並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應確實保密。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一) 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於公司網站(http://www.hometom.com.tw)揭露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100..12.19董事會訂定，最近期董事會修訂日期為106/2/17，並提報106/5/19股東常會。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詳見公司網站(<http://www.hometom.com.tw>)「投資人專區」之「公司治理」訊息查詢。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本公司新任之董監事、經理人等內部人，於就任時均分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所編制最新版之董監事法規宣導手冊及上櫃興櫃公司內線交易暨內部人股權相關法令及應行注意事項，以利內部人遵循之。
2. 於公司內部網站中設置各項內部控制辦法及作業程序專區，員工隨時可查詢各項規定。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年03月05日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03月0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0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闕壯練



總經理：黃俊華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107)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

項次	日期	決議事項
股東常會	107/06/01	報告事項 1. 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 2. 一〇六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3. 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報告。 4. 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及個別薪資報酬數額報告。 承認事項 1. 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個體暨合併財務報表承認案。 2. 一〇六年度虧損撥補承認案。 討論及選舉事項 1.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第一次股東臨時會	107/12/12	討論事項 1.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選舉事項 1. 補選董事案。 其他事項 1.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註：上述議案均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或通過。

2.董事會重要決議

董事會項次	日期	決議事項
第五屆第七次	107/01/26	1. 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2. 修訂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3. 訂定董事會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辦法案 4. 討論本公司 106 年度董事酬勞、經理人員工酬勞總數及董事會及經理人績效考核案 5. 審查現行公司董事、經理人薪酬標準與結構案 6. 銀行額度案 7. 一〇七年度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及受理股東提案之相關事項 8. 汽車電子事業處檢討案
第五屆第八次	107/03/30	1.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虧損撥補案

董事會 項次	日期	議事 事項
		3.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情形 4. 擬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修正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業日程表案 6. 深圳子公司經理人職務調整案
第五屆 第九次	107/06/01	1. 擬對大陸地區投資事業「深圳市紘通電子有限公司」提供連帶保證案
第五屆 第十次	107/08/06	1. 現金增資撤銷案
第五屆 第十一次	107/08/10	1. 本公司庫藏股註銷減資案 2. 銀行額度案 3. 變更會計主管案 4. 變更稽核主管案 5. 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第五屆 第十二次	107/10/05	1.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2. 補選董事案 3.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4. 107 年度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召開日期及地點案 5. 變更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及發言人案 6. 銀行額度案 7. 107 年第二次現金增資每股認購價格變更及延長繳款期間案
第五屆 第十三次	107/12/28	1. 本公司 108 年度營運與預算規劃案 2. 銀行額度案 3. 擬訂定本公司「108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4. 審查本公司現行已實施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 5. 本公司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6. 擬處份集團子公司湖北高宏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案
第五屆 第十四次	108/03/05	1. 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 107 年度虧損撥補案 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4.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5.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6.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情形案 7. 擬出具「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8. 討論本公司 107 年度董事酬勞、經理人員工酬勞總數及董事會及經理人績效考核案

董事會 項次	日期	決議事項
		9. 審查現行公司董事、經理人薪酬標準與結構案 10. 銀行額度案 11. 子公司間資金貸與額度案 12. 集團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暨 108 年度稽核計劃案 13. 108 年度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及地點案 14. 擬對集團子公司「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提供連帶保證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內部稽核主管	彭振華	100.09.13	107.06.28	辭職
會計主管	沈勝傑	106.09.29	107.07.31	辭職
行政管理處副總經理兼 財務主管兼會計主管	張文政	107.07.31	107.09.28	辭職
會計主管兼財務主管	吳杰修	107.09.28	108.05.02	辭職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 黃益輝	107.01.01~107.12.31	無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v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v		v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形。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計師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對外發布或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無此情形。

八、最近(107)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7 年度		108 年截至 03 月 26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兼 10%以上股東	闕壯練	-	-	-	-
董事兼總經理	黃俊華	-	-	-	-
董事	王偉權	-	-	-	-
董事兼 10%以上股東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甘家衛 (註)	16,911,310	-	-	-
獨立董事	蔡信夫	78,717	-	-	-
獨立董事	陳秀卿	-	-	-	-
獨立董事	王譯賢	-	-	-	-
資材處協理	蘇美惠	233,250	-	-	-
連接器事業處協理	徐明華	(117,959)	-	-	-
會計部門主管	沈勝傑(註)	-	-	-	-
10%以上股東	弗特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56,757	-	-	-
董事	闕壯漢(註)	(653,000)	-	-	-
董事	闕宇紘(註)	-	-	-	-
董事兼副總經理兼財務部門主管	張文政(註)	(848,772)	(200,000)	-	-
連接器事業處協理	闕才琪(註)	(295,000)	-	-	-
會計部門主管	吳杰修(註)	-	-	-	-
汽車電子事業處協理	胡智強(註)	(2,000)	-	-	-

註：張文政董事於107/08/29解任董事；闕壯漢董事於107/12/13辭任董事；闕宇紘董事於107/12/13辭任董事；107/12/12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董事一代表人：甘家衛；10%以上股東弗特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107/11/05解任；闕才琪協理於107/05/31解任；胡智強107/1/31解任；沈勝傑會計主管於107/07/31辭任；吳杰修會計主管於108/05/02辭任，會計部門主管現由沈勝傑擔任。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不適用。

(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質押資訊：不適用。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單位：股；108年03月26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焦佑衡	16,911,310	24.54	-	-	-	-	無	無	無
	-	-	-	-	-	-	無	無	無
闕壯練	7,288,686	10.58	383,328	0.56	-	-	無	無	無
蔡耀裕	6,851,245	9.94	-	-	-	-	無	無	無
弗特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闕壯練	4,750,980	6.98	-	-	-	-	闕壯練	董事長	無
捷利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御榕	2,663,642	3.87	-	-	-	-	闕壯練	姻親	無
	-	-	-	-	-	-			無
黃俊華	2,608,760	3.79	-	-	385,701	0.56	無	無	無
邱靜美	2,101,000	3.05	-	-	-	-	無	無	無
蔡蒔菁	1,095,452	1.59	-	-	-	-	無	無	無
蔡蒔銓	1,033,624	1.50	-	-	-	-	無	無	無
黃羨羨	850,000	1.23	-	-	-	-	無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High Achieve International Limited	13,594,162	100%	-	-	13,594,162	1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與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份種類

單位：仟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68,906	11,094	80,000	興櫃公司股票

2.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 價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 款 者	其 他
87.08	10	100	1,000	100	1,000	創立股本	-	87.08.18 87 建三字第 214915 號
89.04	10	500	5,000	500	5,000	現金增資 4,000 仟元	-	89.04.18 經(89)中三字 第 411238 號
92.12	10	1,000	10,000	1,500	15,000	現金增資 10,000 仟元	-	92.12.05 經授中字第 09233067150 號
94.09	10	2,500	25,000	2,500	25,000	現金增資 10,000 仟元	-	94.09.15 經授中字第 09432824660 號
95.09	10	5,000	50,000	5,000	50,000	現金增資 25,000 仟元	-	95.09.29 經授中字第 09532919910 號
99.12	20	16,800	168,000	8,650	86,500	現金增資 36,500 仟元	-	99.12.31 北府經登字第 0993180786 號
100.06	20	16,800	168,000	15,540	155,400	現金增資 68,900 仟元	-	100.06.24 北府經登字 第 1005036860 號
100.08	20	50,000	500,000	20,040	200,400	現金增資 45,000 仟元	-	100.08.25 北府經登字 第 1005053367 號
101.07	10	50,000	500,000	24,161	241,611	盈轉及員工紅利 增資 41,211 仟元	-	101.07.19 北府經登字 第 1015044756 號
101.10	25	50,000	500,000	28,961	289,611	現金增資 48,000 仟元	-	101.10.11 北府經登字 第 1015063937 號
102.09	10	50,000	500,000	31,857	318,572	資本公積轉增資 28,961 仟元	-	102.09.23 北府經司字 第 1025059598 號
103.10	10	50,000	500,000	35,043	350,429	資本公積增資 31,857 仟元	-	103.10.17 北府經司字 第 1035188292 號
104.01	16	50,000	500,000	41,043	410,429	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	-	104.01.05 新北府經司 字第 1045120329 號
104.09	10	50,000	500,000	45,147	451,472	盈轉及資本公積 增資 41,043 仟元	-	104.09.02 新北府經司 字第 1045177275 號
107.10	10	50,000	500,000	43,906	439,062	註銷庫藏股 1,241,031 股	-	107.10.25 新北府經司 字第 1078068535 號
107.11	3.7	80,000	800,000	68,906	689,062	現金增資 250,000 仟元	-	107.11.19 經授商字第 10701144430 號

3.若經核准以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者，另應揭露核准金額、預定發行及已發行有價證券之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二) 股東結構：

108年03月26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個人	合計
人數	0	0	10	2	611	623
持有股數	0	0	26,664,842	834,040	41,407,279	68,906,161
持股比例%	0.00%	0.00%	38.70%	1.21%	60.09%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單位：每股面額 10 元；108 年 03 月 26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1 至 999	79	17,587	0.03%
1,000 至 5,000	186	511,726	0.74%
5,001 至 10,000	94	711,430	1.03%
10,001 至 15,000	56	700,894	1.02%
15,001 至 20,000	35	627,725	0.91%
20,001 至 30,000	26	656,051	0.95%
30,001 至 40,000	21	773,874	1.12%
40,001 至 50,000	17	801,535	1.16%
50,001 至 100,000	39	2,804,784	4.07%
100,001 至 200,000	34	5,003,722	7.26%
200,001 至 400,000	20	6,002,713	8.72%
400,001 至 600,000	2	1,029,978	1.49%
600,001 至 800,000	3	2,226,078	3.23%
800,001 至 1,000,000	2	1,675,608	2.43%
1,000,001 至 999,999,999	9	45,362,456	65.84%
合計	623	68,906,161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持股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8 年 03 月 26 日

序號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911,310	24.54%
2	闕壯練		7,288,686	10.58%
3	蔡耀裕		6,851,245	9.94%
4	弗特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807,737	6.98%
5	捷利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64,642	3.87%
6	黃俊華		2,608,760	3.79%
7	邱靜美		2,101,000	3.05%
8	蔡蒔菁		1,095,452	1.59%
9	蔡蒔銓		1,033,624	1.50%
10	黃蓁蓁		850,000	1.23%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	107 年
每股 成交 均價	最	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	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	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 淨值	分	配	前	7.79
	分	配	後	7.79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3,906	47,605
	每股盈餘		(3.02)	(1.52)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	(註)
	無償盈餘配股(註)		-	(註)
	配股資本公積配股(註)		-	(註)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		益	比
	本		利	比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107 年度尚有累積虧損，故不作盈餘分配，仍待股東會決議。
公司未上市櫃，未出具經會計師核閱之 108 年第一季期中財務報表。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派之。

分配股利之政策，需視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惟採現金股利方式分派之數額，不得低於當年度擬分派之股東股利總額的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07 年為稅後淨損不予分配盈餘。

3. 預期股利政策有重大變化之說明：無此情形。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 107 年未有盈餘分配，故對公司每股盈餘並無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及現金股利為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451,472
本年度配股 配息情形 (註 1)	每股現金股利		-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股)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股)		-
營業績效 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不適用 (註 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加(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加(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加(減)比率(%)		
擬制性每股盈 餘及本益比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 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 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1：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

註 2：依「公開發行公司財務預測資訊公開體系實施要點」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 107 年度財務預測，故無 107 年度預估資料。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應以不低於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五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不超過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三分派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前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估列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分配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酬勞，係以本公司管理階層擬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金額估列，並評估是否符合章程規定為原則。

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發放之金額與財務報告原估列金額有重大變動，即其變動金額達重編財務報告之標準者，應重編財務報告；若變動金額未達重編財務報告之標準者，得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計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盈餘分配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 108 年 03 月 0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因 107 年度核有虧損待撥補，不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 年度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分派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酬勞為基礎並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費用，故與帳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 107 年度無分派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亦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無，自 104 年度執行買回普通股 1,241,031 股已於本年度 10 月完成註銷。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本公司第一次(第一期)員工認股權憑證已於 108.01.02 屆期。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本公司第一次(第一期)員工認股權憑證已於 108.01.02 屆期，截至 108.01.02 並無員工認購。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1.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以下簡稱上市公司)或股票已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三條或第三條之一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以下簡稱上櫃公司)，應揭露最近一季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主辦證券商承銷商所出具之評估意見：無。

2. 除前目規定之公司外，應揭露最近一季執行情形，如執行進度或效益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具體說明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及改進計畫：無。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執行情形及被併購或受讓公司之基本資料。辦理中之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揭露執行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此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 計畫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其相關計畫內容與執行情形：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一季止，107年第二次現金增資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已顯現，故不適用。

(二) 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數
流動資產		551,819	661,612	(109,793)
流動負債		470,139	599,035	(128,896)
負債總額		530,375	700,576	(170,201)
財務支出		12,447	6,233	6,214
營業收入		760,768	778,989	(18,221)
每股盈餘-追溯		(1.52)	(3.02)	1.50
財務槓桿度		0.84	0.94	(0.1)
財務結構%	自有資本比率	40.13	32.58	7.55
	淨值/固定資產	148.12	145.36	2.7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7.37	110.45	6.92
	速動比率	80.56	79.43	1.13

本次於 107 年 11 月募資完成後，民國 107 年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有提有提升，對於公司資金運用上應有助益。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2) 電子材料批發業。
- (3) 模具製造業。
- (4) 工業塑膠製品製造業。
- (5)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連接器、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之連接器之生產及銷售、汽車電子產品之生產銷售、電信器材批發業。

2. 主要商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額	營業比重(%)	營業額	營業比重(%)
電子連接器	644,336	82.72	632,929	83.20
連接器配件	5,481	0.70	6,526	0.86
網通無線天線	78,126	10.03	69,297	9.11
汽車電子產品	5,082	0.65	1,331	0.17
其他	45,964	5.90	50,686	6.66
合計	778,989	100.00	760,768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主要為設計、製造及銷售桌上型電腦主機板、筆記型電腦、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之連接器，並有完整的產品系列及規格，可以滿足客戶各類型之需求，並配合客戶客製化的設計並生產出各種機構外型的連接器；連接器係指所有用在電子訊號與電源上的連接元件及其附屬配件，是所有訊號間的橋樑，其品質會對電流與訊號傳輸的可靠度產生影響，亦與電子系統運作息息相關。應用的產業範圍涵蓋筆記型電腦(NB)、工業電腦、數位相機及 LCD TV 等產品。

近年本公司亦投注人力、物力在設計、製造及銷售網路通訊設備之各式無線天線產品上，並積極的運用自身的設計能力去貼近甚至涉入客戶端的研發，以期及時的地滿足客戶的各類型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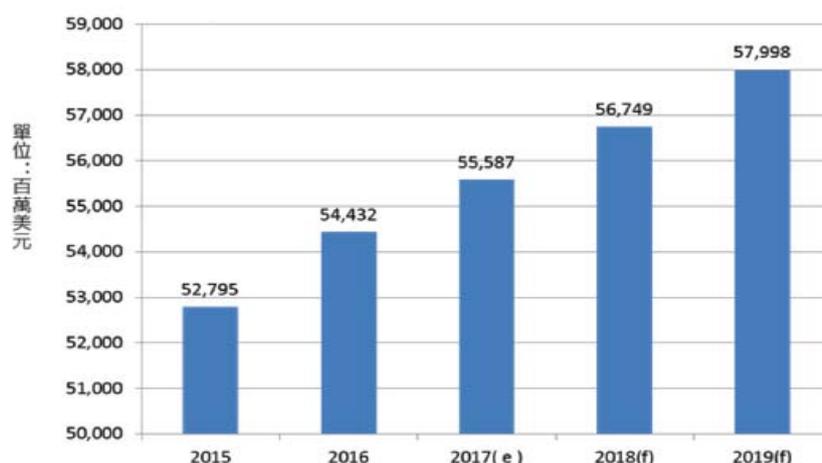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目前致力於新產品的研究及開發，未來計畫在產品規格方面朝向更耐高溫、更細間距的方向開發，使產品更具「輕、薄、短、小」，未來產品市場將加強網通無線天線的製造與銷售，總體本公司未來產品將應用在電腦、通訊、消費性產品、網通、醫療及各相關產業。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儘管 2018 年個人電腦及消費性電子市場之銷售力道呈現疲弱態勢，不過由於高階 3C 產品應用連接器市場具有較為顯著的驅動力，同時車聯網、車載資訊系統及新能源車的蓬勃發展全面提升對於車用連接器/線束/電子模組的需求，及對新興物聯網應用連接器的需求陸續浮現，因此合理估計 2018 年產值應仍有提升。



圖一 2015~2019 年全球連接器市場規模趨勢分析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17/08

就全球連接器市場規模長期來看從 2015 年的 528 億美金，到 2017 年 555 億計到 2019 年，全球連接器市場規模將達到 580 億美元。(圖一)

連接器的應用層面非常廣，包括汽車、電腦、通信、工業、軍事航太、運輸、醫療等產業。薄型化設備中的連接器，不僅需具備高速資料傳輸的能力，還要有高針腳數及腳距密集化的結構設計，才能滿足新一代的電子裝置對於厚度與執行效能的雙重需求。隨著 3C 高頻產品的推陳出新，連接器規格朝向超高頻傳輸速度發展，將最新的 USB 3.1 傳輸標準及 Type-C 連接埠標準納入產品規格，以上技術也獲得蘋果、英特爾、高通、微軟、谷歌等大廠支持，陸續導入至其新推出的產品中，如蘋果 2016 年底改版的 MacBook Air 已導入 USB Type-C 連接埠，在蘋果強勢主導下，預計 USB Type-C 將躍居主流規格。目前國內相關連接器廠商已導入 USB 3.1 Type C 產品，並積極卡位該產業鏈，預計未來將成為推動國內廠商營運成長的關鍵技術。

全球連接器產業集中度高，廠商呈現大者恆大態勢，第一領先群廠商市占率已超過八成。目前全球連接器市場一線大廠有 TE Connectivity、Amphenol、Molex、Delphi、鴻海、Yazaki、JST、JAE、Hirose、住友電裝等業者，台灣及大陸業者緊追在後。

美系連接器廠商的發展重點為擴大中國大陸研發生產、主攻汽車市場、持續擴大生產規模等三個方向。日系連接器廠商發展重心在發展新技術、新應用及利用購併聯盟加強連接器解決方案。尤其值得關注為近年崛起的中國大陸連接器廠商，其近期於連接器產業的產值成長率增長程度領先其他國家。中國大陸廠商發展策略，快速擴大市場版圖，透過購併、策略聯盟、增資、入股、合資等方式，快速擴大技術實力、累積垂直整合能量，並加速打入國際市場。目前中國大陸連接器廠商已進入規模最大、附加價值最高的 4G 智慧手機、車聯網等應用市場。

高頻 I/O 持續發展，USB 傳輸速度將由 2012 年的 4.8Gbps 提升到 2017 年的 9.6Gbps；電流則可望由 500mA 提高到 1,000mA；插拔次數規劃由 2,500 次提升到 5,000 次之水準。HDMI 是目前平面電視之主流影音傳輸介面，傳輸速率將由 2013 年的 8.16 Gbps 提高到 2017 年的 12 Gbps 與 2023 年的 20 Gbps，影像解析度可達 6000*4000pixels，將接續扮演家庭影音娛樂系統元件傳輸介面。隨著下游應用市場需求變遷，連接器廠商不得不朝向新應用產品線發展。只有加速投入資源，及早卡位相關市場，在技術層面取得絕對優勢與領先，廠商才能在競爭激烈的產業中找到新的成長契機。展望未來，連接器技術發展重點將為「高頻傳輸」與「微小化」，台廠應透過材料、製程等技術升級，提高本身競爭實力，以在競爭激烈的連接器產業中占有一席之地。

2.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連接器產品用於各種資訊、通信及消費性電子產業，為生活之必需品，由於各種電子產品趨向輕薄短小發展，就筆記型電腦而言，輕薄型產品比重持續上升。尤其通訊、資訊及消費性電子業對品質與影像、聲音、數據及文字的傳輸速度要求將更高，隨著電腦 3C(通信、資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的整合趨勢，更高頻寬、更快速且低傳輸耗損的電子連接線產品，為未來發展的必然趨勢。另美中貿易摩擦不僅已使部分連接器(線)產品被加徵進口關稅而提高生產成本，而且也將影響對於下游應用產品的需求，故業者將以優化產品組合及轉移生產據點等方式因應。

USB Type-C 成消費電子領域連接器新動能

為了讓使用者擁有更好的方便性，USB Type-C 是針對移動設備連接器外型所設計的全新外觀規格，設計理念主要以實現讓使用者正反面皆可連接的功能為主，體積也比目前的 Micro B 小，並且可以依廠商各自不同的功能需求，搭配 USB3.1 或 USB-PD2.0 等功能。

其實在研發上連接器廠商的布局已經很早完成了，並開始了對市場的銷售。隨著今年幾大熱門移動設備均使用了 USB Type-C 技術受惠於電競與商務 DT/NB 及 PC 伺服器所需連接器單位數量的增加，消費性 NB/平板/智慧型手機業者已陸續採用 USB Type-C 接口進而出現更替需求，加上汽車電子、資通訊、物聯網、智慧家庭、綠色能源、醫療及工業等應用市場的蓬勃發展而有顯著產銷力道。

3. 產品之競爭情形

本公司為一家專業連接器製造商，公司產品廣泛應用於PC&Peripheral、Network、Communication、手持式無線通訊器材與手機、NB等，自公司成立以來，公司已通過UL、CSA等多項國際認證、並於2003年8月通過ISO9001質量管理體系認證、2005年7月通過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使公司形成了一套有效完整的管理系統，不斷的為客戶提供高質量，高性能的產品；另外公司已是USB、SATA、DVI及HDMI協會會員，並獲得了141項專利權(含商標)，產品質量、種類也在不斷的提升。

未來由於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及各式可攜式電子產品消費者對科技產品多功能性及攜帶便利性需求強烈，促使各式可攜式電子產品設計趨向輕、薄、短、小，因此連接器產品之外觀設計與體積，將逐漸朝微型化之趨勢發展。

本公司之電源管理模組產品，主要為用於各類3C產品之電源供應器及轉換器，產品應用範圍包括手機、筆記型電腦、數位相機及MP3等，在整體電池組產業中，主要競爭廠商包括台達電、鴻運、新巨、飛宏、海韻電、全漢、英格爾及立德等。台灣交換式電源供應器產業發展至今已有3000多家，在目前產業整合快速下「大者恆大」的發展態勢相當明顯，價格競爭之鉅，過去中小企業所具備的低成本優勢已逐漸喪失，如果未能建立起自身的核心價值，日後勢必將為市場所淘汰，為同業需要面對的課題；而大多數業者已進駐大陸，因而台商如何利用本地研發技術人才提升產品附加價值與大陸地區生產之經濟優勢分工配合，已成為國內電源供應器大廠獲利之重要關鍵因素。所以在市場全球化的效應下，本公司將以市場領導廠商為導向，與客戶共同開發新產品，提供客戶多元的產品及技術服務，建立公司誠信、負責、專業服務的企業文化，創造長遠發展的新契機。

4.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隨著連接器的終端應用電子產品的輕、薄、短、小且高密度、高傳輸速度發展，另外早期電視節目是以類比訊號傳輸其畫質並沒有像數位傳輸品質佳，故其技術發展全力朝向開發細間距、高傳輸速度、高頻率、高畫質及產品的穩定性，且本公司也極為重視專利部份，以維護自身權益，目前已有取得台灣及大陸的專利及商標共 141 項，其技術來源由公司研發、工程、品保等部門共同開創新產品。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7 度	108 年度截至 03 月 31 日
研 發 費 用	39,314	15,380
營 業 收 入	760,768	160,317
估營收淨額比例%	5.17	9.59

(3)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07	網通無線天線(ANTENNA 2.4G/5.G 5dbi) 雙頻
	4G 天線
	電視外接天線
	設頻同軸連接線
	特殊充電專用 Type C. 連接器
	高頻連接器
	高精度模內設出 3D CCD 檢測自動化生產設備

5.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產業發展及整體經濟環境趨勢，藉由擬定各長、短期計畫以規劃公司未來經營方向，進而提升競爭力。茲就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計畫概要說明如下：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A.生產方面：加強提升產線自製能力、製程良率及生產規模，以有效降低營運成本，並建立自動化生產線，有效利用自動化，以維持產業競爭力及獲利能力，並提供客戶全方位服務。
- B.行銷方面：穩定與維持現有客戶關係，加強產業策略聯盟，靈活的運用各種合作模式，共同開創新市場，並積極拓展與佈局高毛利之高頻連接器以及無線網通天線等新產品之技術合作以及新客戶開發，以搶佔市場先機。
- C.研發方面：強化產業關鍵技術開發與合作，以加強建置連接器相關產品之開發應用廣度與深度。
- D.財務方面：建立與金融機構的良好關係，充分的運用資本市場籌資；加強公司應收帳款收款天數及回收狀況，以利公司財務資金之運用。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A.生產方面：增加產品的多樣化，並著重環保素材的使用；與上游廠商建立長期密切配合的關係，降低庫存成本壓力及風險；整合集團生產之資源，建立統籌管理的方式，得以彈性的生產調度。
- B.行銷方面：爭取一線大廠的認證，建立紘通品牌，擴充海外行銷營運據點。
- C.研發方面：專利的取得，網通器材所使用的天線及 LED TV、LCD TV 及特殊規格的連接器或相關模組，並開拓與佈局新的市場商機。
- D.財務方面：中長期規劃財務資金的應用，降低營運風險；適時的辦理現金增資，籌措中長期資金，健全集團的財務結構。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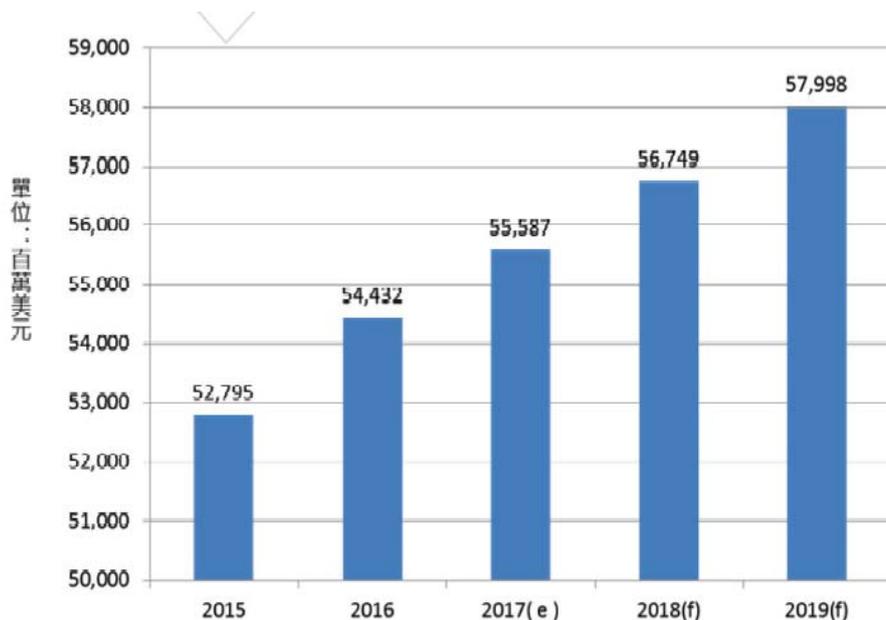
銷售地區 \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銷售額	比率(%)	銷售額	比率(%)
內銷	44,220	5.68	41,023	5.39
外銷	734,769	94.32	719,745	94.61
合計	778,989	100.00	760,768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1) 根據IEK(工研院)對連接器市場調查，連接器產品生產仍以中國大陸為主。

2017年連接器廠商仍有相當的比例在大陸地區生產。為中國大陸生產成本逐年增加，此現象導致很多製造工廠把生產線移往更內地或是已經開始把大量需求人力的生產線移往中國以外新興地區來降低生產的人力及相關成本。顯示我國連接器產業廠商連年調整生產佈局以增加競爭力。我司近幾年除了將生產線的自動化程度提高以外，也於前幾年開始布局移往內陸省會來降地人力成本增加的衝擊。

依據IEK調查我國連接器產業主要的發展產業別落在電腦、電腦周邊 應用連接器。筆記型電腦佔台灣連接器產值應用領域約14.9%、桌上型電腦佔7.9%、電腦周邊應用及其他產品需求約佔14.9%，因此整體電腦及周邊應用需求繼站連接其產值約4成，惟2016年桌機及筆記電腦較2015年微衰約10%。因應市場需求趨勢調整產品應用類別來降低需求持續衰退的衝擊，藉由產業別多角化的領域調整經營到車用連接器、工業特殊應用、醫療及光電來降地市場的衰退變化。



圖一 2015~2019 年全球連接器市場規模趨勢分析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17/08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在台灣，以往資訊產業的改變牽動著連接產業的發展，但是連接器產業除了資訊產業(PC/NB)外，還有其他的如通訊、汽車、醫療及航空等等，而通訊規模並不亞於資訊產業，所以漸漸的傳統連接器廠商也將朝這方向發展，高頻通訊連接器將漸漸受到重視，產值比重近來亦逐漸提高。

本公司主要從事電腦主機板、筆記型電腦、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之連接器，其產品的使用非常的廣泛。鑒於傳統PC/NB產品連接器產業所面臨的困境，降低市場持續衰退的衝擊因此於2012年積極跨足高頻通訊產品產品的研發、生產、製造，過去幾年的低調耕耘努力下也漸漸開始有成績。對於未來的公司競爭規劃勢必要朝多角化及高頻傳輸領域持續投入相關資源來增加成長及佔有率。

4.競爭利基

(1)開發模具之技術能力

為工業之母，本公司在模具開發、端子沖壓及塑膠射出成型已累積並擁有多項開發專利。能依客戶狀況做客製化需求，快速研發並設計出各式模具及治具配合生產，製造出的連接器其設計規格兼具品質穩定性、細間距及耐高溫，當然主要技術來自模具及治具之設計開發，故在新產品開發實力使得本公司能即時順應市場。

(2)智慧財產權的取得

連接器製造廠商對於新產品的開發及技術的提升極為重要，本公司著重產品的研發，且擁有優秀的團隊，並將研發或改良出來的這些技術申請專利藉以保護本公司的智慧財產權、產品的競爭優勢與避免其他同業的抄襲。本公司目前在台灣及大陸地區所擁有及申請中的專利已達一百多項，目前申請中的新專利仍持續逐年成長。

(3)客戶來源穩定，利於其他新產品銷售

品質之良莠對電子機器間訊號之傳輸有決定性之影響，故客戶對供應商品質之要求具嚴謹，本公司深耗其連接器零組件領域多年，已有相當豐富的產製經驗，其產品品質、技術的成熟、健全的財務結構，故銷售客戶群包括資訊、通訊及電子等國際知名一線大廠，使得本公司產品更具有國際性，成為立足業界之一大利基。目前本公司除持續深耕既有之客戶外，並期盼能建立更多元化應用產品製造商之客源，以創立更穩定之營業收入來源，奠定其產品更具國際性及跨產業之特色，以增加未來市場開發實力。

(4)具備一條龍的垂直整合，擁有完整產品線

本公司在連接器之產製具有深度垂直整合能力，從研發團隊產品設計、模具開發、沖壓、成型、加工及組裝生產皆為完整一條龍的製造能力，本公司秉持著誠信原則，要給客戶的產品品質具穩定性，並追求著國際認證，每項工作都在嚴格的管控及檢驗下，不斷的持續改善，並推行ISO品質管理系統，朝向客戶導向，並達成對客戶滿意度來完成使命。

(5)設立大陸子公司，開拓市場，完成兩岸分工合作

創造產品價格競爭優勢及相關下游應用產業客戶紛紛至大陸地區設廠，基於勞力與材料成本降低，故先後於大陸深圳及大陸蘇州地區設立生產基地，除可積極拓展大陸市場之龐大商機及就近服務客戶之考量，亦也在產品之價格上提升公司之競爭力，並期望能以穩定的品質、多樣化的產品，快速掌握市場的需求，更可就近提供客戶更完善之技術支援與銷售服務，建立緊密的供應鍊關係，今年更計畫將生產線陸續移至勞力及租金更低廉之湖北，因此未來生產成本相較於今日將大幅降低。

(6)本公司著重在自我產能擴充及開發新產品上

本公司擁有優秀的研發團隊，在總公司與子公司間依據專案進行、提出應用解決的方案或是技術上的支援使團隊能相互合作，像一個家，因此能在短時間內產品研發出來或解決問題。本公司俱備一條龍的垂直整合，擁有完整產品線，從產品設計、開發、生產製造至出貨等皆可在本公司內部完成，因此具有成本及品質之優勢。

(7)經營策略新組織

本公司業務部門係依產業別區分，可強化策略單位之運作，來改善公司資源之使用，提升各部門單位組織能力，得以提升營運績效及增加客戶的滿意度。

(8)產品型態轉型

本公司不斷朝向高階、高附加價值的產品發展，擴增產品線與零組件之整合，完整的產品組合有利本公司在營運上的運用，並增加在這個多變的產業領域中的應變能力，並維持著創新的領先腳步，穩固於市場中。

(9)在業務銷售方面

本公司為OEM導向之連接器製造廠，絕大部份產品專為客戶設計及製造，應用於電腦及週邊產品、通訊設備及資訊家電產品之內部及外部連接用，此產品除該客戶使用外非經設計修改他人無法使用，亦即對本公司品質穩定有堅強的信念，該客戶並不會任意更換供應商，以免造成在產品上所投資的金錢人力及時間之浪費。另由於OEM產品用連接器品質穩定要求高，其利潤也較一般市面可購的連接器要高得多，而本公司也具備能快速的開發模具、交貨地點具彈性、合作供應商配合度也頗高、產品品質佳等特性使得客戶對本公司有著一定的信賴度及忠誠度，亦為本公司利基所在。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a. 在產業發展趨勢方面，電腦資訊產品世代交替快速，其電腦及週邊、行動電話、數位相機、平板電腦等電子產品之重要組件，隨著全球資訊、通訊產業景氣之復甦，將帶動電子零組件市場需求成長，因此，連接器產業未來具有相當成長空間。

- b. 在經營策略方面，本公司因應成本競爭壓力，基於勞力及材料成本降低之考量，並採兩岸分工合作之方式，有效利用集團資源、降低生產成本及就近供貨，並達效益最大化且有利市場競爭。
- c. 在產品競爭力方面，本公司為連接器的專業廠商，具備一條龍的垂直整合，擁有完整產品線，目前所生產之連接器產品應用在電腦及週邊設備、資訊、通訊，其產品品質穩定也受到製造大廠之肯定。
- d. 在產品品質方面，因電子資訊及通訊產品逐漸朝向輕薄短小、高密度、細間距的發展，從而相關產品生產技術及產品穩定度之要求也日趨嚴苛，而資訊、通訊系統客戶群更將零組件廠商品質控制系統及產品穩定度視為其選擇合作供應商時首要考量。本公司近年來致力於產品生產技術之提升，並藉由多年累積經驗及研發技術有效縮短產品開發時間，並提高產品之精密度及穩定度，確保產品品質優良，對日益嚴格品質之需求甚有利。因此，產品得以獲得國際客戶肯定，而世界知名資訊、通訊大廠如智邦、華為及電子資訊大廠如聯想、微星、華碩、Dell等，都是本公司穩定的客戶。此一優勢將有助於未來本公司新產品之拓展及新客戶之開發，有效擴展業績。
- e. 在產能處理方面，本公司可依據客戶需求生產少量多樣或大量而單一之產品，為因應日益競爭的市場情勢，與協力廠商充份配合下，維持與提升產能擴充彈性及交期配合上的效率，此外配合客戶將生產基地移轉至大陸地區的情形日益普遍，在大陸地區深圳宏通及蘇州宏通設立生產據點，且本公司有完整的產品線，以就近供貨協助客戶自零件、組裝之整體服務，減少客戶與本公司自身庫存壓力及運輸成本，以達客戶之最大滿意。
- f. 在研發能力方面，本公司十分重視產品設計與製程技術研發，乃持續投入大量人力與經費，致力於製程及產品的研究創新，不僅提升加工製造技術，縮短產品開發時程，並透過電腦執行製造流程分析，提升產品品質穩定度，有效降低生產成本。
- (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 隨著電子產業產品多樣化的發展，為滿足顧客對產品多樣化需求，產品須不斷推陳出新，導致其電子產品生命週期變的非常短暫，若未能及時推出新產品，則無法掌握市場先機，進而喪失市場競爭力。
- 因應措施
持續現有產品之研發改良，與國際專業製造大廠保持良好合作關係，提高市場敏銳度，掌握產品趨勢，順應資訊及通訊產品之成長趨勢，研究開發其相關利基產品。
- b. 全球資訊及通訊系統廠商趨向大型化，本公司資本額與國際大廠相較下偏低，較不易進行較大規模之新產品開發案。
- 因應措施
加強與國際大廠策略性合作，除開發新產品外，並以提昇產品品質及維持客戶滿意度，奠定市場競爭力。
藉由股票上櫃使本公司得以在資本市場籌措長期資金，降低資金成本，並投資於生產設備擴充產能及提高研發經費來擴增營運規模，使本公司之產品更具競爭力。
- c. 國內勞動之工資成本高居不下，增加公司成本支出。
- 因應措施

本公司透過於大陸地區設立生產基地，藉由大陸地區充沛及低廉之勞工從事連接器相關產品之製造業務，藉以降低生產成本，減緩國內工資高漲的衝擊並維持市場之競爭優勢。

重視員工各項福利措施，以降低員工流動率，並強化員工之專業訓練，提升員工生產效率。

運用集團大宗採購，以降低購料成本，維持產品的獲利。

積極加強生產自動化設備、改善生產製程及生產技術與製程品質改良，以降低產品成本提高生產效率及產品穩定度，降低對勞工的依賴度使其更具有市場競爭力。

d. 從事連接器製造業廠商頗多，且產品同質性高，同業削價競爭激烈，利潤日趨微薄。

● 因應對策

在產品的設計上，著重特殊性，以設計達到省料省工的競爭優勢。

持續研發創新改良既有產品，發展更高品質、高附價值及高毛利產品，並配合市場潮流推出各種連接器新產品。

由於產業景氣的不穩定，故客戶群會要求交期縮短，本公司有著優良的研發團隊，能縮短開發時程，並應用集團支援，迅速供貨予客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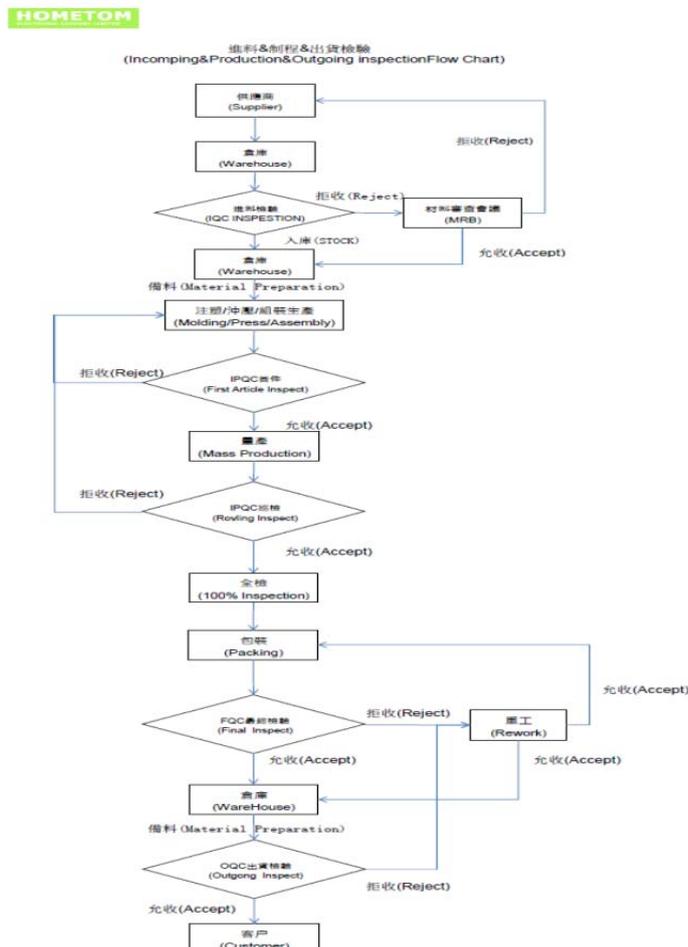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用途

產品：內裝或外接用於各電腦、電腦週邊設備、通訊等之相關產品。

用途：電腦及其週邊、消費性、通訊產品、家電產品及辦公設備系統間訊號傳輸之用。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名稱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銅材	亞洲太平洋、邑鴻、捷美	良好
塑膠	天冠、鴻景、金泰瑞、華港	良好
電鍍加工	多鑫、合航、驊豐	良好
連接器	雄美、竣豪、驊達、樂深	良好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主要供應商資料：本公司未有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主要供應商。
-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度				107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微星	299,550	38.45	無	微星	240,922	31.67	無
	其他	479,439	61.55		其他	519,846	68.33	
	合計	778,989	100.00		合計	760,768	100.00	

變動原因：尚無重大變動。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個；仟公斤；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電子連接器		4,319,062	2,993,822	623,389	4,748,168	3,323,718	729,596
連接器配件		2,752,499	1,000,582	52,807	1,225,641	857,948	17,066
網通無線天線		6,000	5,133	60,280	3,638	2,547	34,170
汽車行動裝置		200	5	949	600	456	1,201
其他		850	759	10,006	500	373	231
合計		7,074,411	4,000,301	747,431	5,978,547	4,185,042	782,264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個；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電子連接器		5,124	18,613	548,665	635,476	4,481	21,009	550,726	611,920
連接器配件		0	0	403	5,482	0	0	542	6,526
網通無線天線		806	19,684	5,838	59,619	1,146	19,099	4,503	50,198
汽車電子產品		12	4,800	52	558	9	891	3	439
其他		146	1,123	25,863	33,635	30	24	2,968	50,662
合計			44,220		734,770		41,023		719,745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員 工 人 數	經 理 人	11	5	5
	一 般 職 員	642	479	525
	合 計	653	484	530
平 均 年 歲		35.1	37.8	31.2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3.1	3.3	2.2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31%	0.00%	0.00%
	碩 士	0.77%	0.41%	0.38%
	大 專	17.46%	12.19%	11.51%
	高 中	27.26%	29.75%	31.13%
	高 中 以 下	55.28%	57.64%	56.98%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資訊：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公司提供之福利措施：勞健保、團保、提撥勞工退休金、年終尾牙、三節獎金、彈性休假、員工旅遊津貼補助。

2. 員工進修、訓練及其實施狀況

公司提供多元化訓練課程及各項專業在職教育訓練，其中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在職訓練課程、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專業課程以及各種與職務有關之外派訓練課程，以培養富有專業能力並兼具挑戰性之人才。

3. 員工退休制度及其實施狀況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之各項規定皆依勞動基準法為遵循準則，截至目前為止，勞資關係和諧，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需協調之情事。

(二)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本公司目前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投資人權益之重要契約如下：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銀行額度	永豐銀行	96.03.15~111.03.15	長期借款	無
銀行額度	上海商銀	105.02.17~108.02.17	長期借款	無
銀行額度	台中銀行	106.12.07~108.06.07	長期借款	無
銀行額度	華南銀行	105.03.04~110.03.04	長期借款	無
銀行額度	合作金庫	105.12.26~110.12.26	長期借款	無
銀行額度	土地銀行	106.08.25~113.08.24	長期借款	無
授信合約	仲利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107.05.25~110.04.25	長期借款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流動資產		959,344	780,776	778,208	661,612	551,8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0,612	256,828	264,046	302,754	280,710
無形資產		6,029	3,740	2,560	1,050	878
其他資產		74,039	83,152	89,721	73,694	52,507
資產總額		1,270,024	1,124,496	1,134,535	1,039,110	885,91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83,907	548,684	567,768	599,035	470,139
	分配後	583,907	548,684	567,768	599,035	(註 2)
非流動負債		53,322	40,637	82,590	101,541	60,23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37,229	589,321	650,358	700,576	530,375
	分配後	637,229	589,321	650,358	700,576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32,795	535,175	484,177	341,873	359,119
股本		410,429	451,472	451,472	451,472	689,062
資本公積		160,354	140,834	85,053	47,646	7,68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3,139	(55,981)	(36,962)	(132,569)	(319,717)
	分配後	32,618	(55,981)	(36,962)	(132,569)	(註 2)
其他權益		8,873	8,724	(12,803)	(14,802)	(17,910)
庫藏股票		-	(9,874)	(9,874)	(9,874)	-
非控制權益		-	-	7,291	(3,339)	(3,58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32,795	535,175	484,177	338,534	355,539
	分配後	632,795	535,175	484,177	338,534	(註 2)

註 1：本公司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盈餘分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註 3：因公司尚未上市櫃，截至年報刊印日前，108 年度無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故無須揭露。

2.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營業收入	1,186,020	880,447	810,313	778,989	760,768
營業毛利	235,056	132,890	190,836	148,144	153,214
營業損益	28,487	(95,735)	(21,182)	(90,213)	(63,88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6,230	9,653	(18,441)	(54,511)	5,841
稅前淨利	54,717	(86,082)	(39,623)	(144,724)	(58,04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41,876	(88,599)	(41,196)	(142,980)	(72,46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損)	41,876	(88,599)	(41,196)	(142,980)	(72,46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662	(149)	(21,527)	(1,999)	(3,03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8,538	(88,748)	(62,723)	(144,979)	(75,495)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1,876	(88,599)	(36,962)	(132,569)	(72,14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4,234)	(10,411)	(31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48,538	(88,748)	(58,489)	(134,568)	(75,25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4,234)	(10,411)	(241)
每股盈餘	1.19	(1.98)	(0.84)	(3.02)	(1.52)

註 1：本公司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因公司尚未上市櫃，截至年報刊印日前，107 年度無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故無須揭露。

(二) 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流動資產		649,340	542,918	492,858	396,019	433,7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9,880	74,039	68,674	60,565	27,497
無形資產		5,696	3,600	2,306	806	719
其他資產		220,249	215,307	240,918	185,553	105,311
資產總額		955,165	835,864	804,756	642,943	567,26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72,263	260,051	275,380	244,583	193,545
	分配後	272,263	260,051	275,380	244,583	(註 2)
非流動負債		50,107	40,638	52,490	56,487	14,60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22,370	300,689	327,870	301,070	208,150
	分配後	322,370	300,689	327,870	301,070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32,795	535,175	476,886	341,873	359,119
股本		410,429	451,472	451,472	451,472	689,062
資本公積		160,354	140,834	85,053	47,646	7,68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3,139	(55,981)	(36,962)	(132,569)	(319,717)
	分配後	32,618	(55,981)	(36,962)	(132,569)	(註 2)
其他權益		8,873	8,724	(12,803)	(14,802)	(17,910)
庫藏股票		-	(9,874)	(9,874)	(9,874)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32,795	535,175	476,886	341,873	359,119
	分配後	632,795	535,175	476,886	341,873	(註 2)

註 1：本公司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盈餘分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996,456	636,471	618,273	600,934	613,637
營業毛利		140,733	107,777	68,723	74,862	73,210
營業損益		37,321	(3,024)	(40,300)	(47,440)	(21,2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610	(83,058)	706	(87,078)	(42,363)
稅前淨利		51,931	(86,082)	(39,594)	(134,518)	(63,58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41,876	(88,599)	(36,962)	(132,569)	(72,14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41,876	(88,599)	(36,962)	(132,569)	(72,1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662	(149)	(21,527)	(1,999)	(3,10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8,538	(88,748)	(58,489)	(134,568)	(75,254)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1,876	(88,599)	(36,962)	(132,569)	(72,146)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母公司業主		48,538	(88,748)	(58,489)	(134,568)	(75,254)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1.19	(1.98)	(0.84)	(3.02)	(1.52)

註1：本公司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3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茂益、張志銘	無保留意見
104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茂益、張志銘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5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張志銘	無保留意見
106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黃益輝	無保留意見
107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黃益輝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比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50.17	52.41	57.32	67.42	59.8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297.52	224.20	214.65	145.36	148.1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164.30	142.30	137.06	110.45	117.37
	速動比率 (%)	129.64	102.83	101.20	79.43	80.56
	利息保障倍數	10.11	(15.22)	(4.34)	(20.55)	(3.6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2.47	1.88	2.12	2.23	2.34
	平均收現日數	148	194	173	164	156
	存貨週轉率 (次)	4.52	3.56	2.73	2.89	3.16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3.81	3.14	2.81	3.04	3.38
	平均銷貨日數	81	103	134	127	1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5.48	3.61	3.11	2.75	2.61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03	0.74	0.72	0.72	0.7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4.08	(7.03)	(2.79)	(11.72)	(6.46)
	權益報酬率 (%)	7.48	(15.17)	(7.25)	(32.23)	(20.8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13.33	(19.07)	(8.78)	(32.77)	(8.42)
	純益率 (%)	3.53	(10.06)	(4.56)	(18.35)	(9.52)
	每股盈餘 (元)	1.19	(1.98)	(0.84)	(3.02)	(1.5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0.58	4.41	16.32	(5.38)	1.9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49.20)	6.65	30.89	19.69	28.97
	現金再投資比率 (%)	0.40	3.12	11.79	(4.53)	1.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51	0.16	(2.75)	(3.31)	(5.99)
	財務槓桿度	1.27	1.05	1.45	0.94	0.84

註 1：本公司最近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2)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3)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4)。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2：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3：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4：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二)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減少、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107 年辦理現金增資以充實營運資金，使流動資產及總資產大幅增加所致。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107 年辦理現金增資，故長期營運資金大幅增加。
- (3)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因 107 本期淨損降低，故倍數較 106 年度增加。
- (4) 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主係 107 年現增償還貨款，故期末應付款項減少所致。
-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減少：主係 107 年營收減少所致。
- (6)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增加：主係 107 年虧損減少，獲利改善所致。
- (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減少：主係 107 年辦理現金增資及虧損減少獲利改善所致。
- (8)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係 106 年虧損，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淨流出所致。
- (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係 107 年資本支出減少所致。
- (10)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 107 年處份不動產及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 (11) 營運槓桿度增加：主係 107 年成本及營業損失降低所致。

(三) 個體財務比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3.75	35.97	40.74	46.83	36.6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854.91	777.72	770.85	657.74	1,359.1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38.50	208.77	178.97	161.92	224.10
	速動比率	226.27	197.12	167.99	150.32	210.89
	利息保障倍數	12.63	(17.96)	(6.59)	(26.41)	(9.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40	1.71	2.10	2.16	2.33
	平均收現日數	152	213	174	169	157
	存貨週轉率(次)	24.63	15.22	15.88	14.18	15.6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2.75	22.66	35.14	51.06	75.98
	平均銷貨日數	15	24	23	26	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3.41	8.27	8.66	9.30	13.94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1	0.71	0.75	0.83	1.0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52	(9.47)	(3.98)	(17.75)	(11.10)
	權益報酬率(%)	7.48	(15.17)	(7.30)	(32.38)	(20.5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2.65	(19.07)	(8.77)	(30.46)	(9.23)
	純益率(%)	4.20	(13.92)	(5.98)	(22.06)	(11.76)
	每股盈餘(元)	1.19	(1.98)	(0.84)	(3.02)	(1.5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66	(0.87)	(9.38)	0.93	(29.8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4.49)	(27.70)	(10.28)	15.39	(16.95)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3	(0.37)	4.57	0.88	(19.1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0	(23.71)	0.68	(1.61)	(0.64)
	財務槓桿度	1.14	0.40	0.89	0.91	0.77

註1：本公司最近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2)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3)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4)。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2：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3：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4：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四)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負債占資產比率減少：107 年辦理現金增資以充實營運資金，使流動資產及總資產大幅增加所致。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107 年辦理現金增資清償負債及處分不動產，致使比率大幅增加。

(3)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增加：107 年辦理現金增資以充實營運資金，使流動資產及總資產大幅增加及虧損減少所致。

(4) 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主係應付款項減少致使週轉率亦隨之增加所致。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主係 107 年處分不動產所致。

(6)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增加：主係 107 年獲利改善所致。

(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係 107 年辦理現金增資及虧損減少所致。

(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係 107 年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所致。

(9)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 107 年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所致。

(10) 營運槓桿度下降：主係 107 年虧損減少，獲利改善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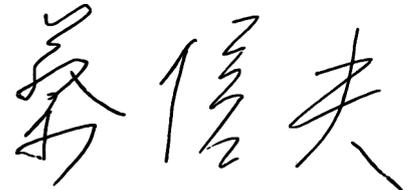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託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鄭清標會計師及黃益輝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鑑核。

此致

本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三 月 五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闕 壯 練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五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760,768 仟元。由於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製造及買賣連接器等電子零組件，銷售地點涵蓋台灣、中國大陸地區等多國市場，且與不同客戶之銷售訂單或合約中包含多種不同的交易條件，需針對客戶訂單或合約文件判斷並決定履約義務及其滿足之時點，致收入認列之時點及金額存有顯著風險，因此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

銷售模式下履約義務相關收入認列時點會計政策之適當性，評估及測試銷售循環中與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執行交易詳細測試，包括取得客戶原始訂單或合約文件，檢視交易條件是否與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一致，並執行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之收入認列截止測試及期後測試有無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情形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附註六中有關合併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應收帳款減損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應收帳款及備抵損失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285,274 仟元及(9,360)仟元，應收帳款淨額占合併資產總額 31%，對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係屬重大，由於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金額係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衡量過程須對應收帳款適當區分群組，並判斷分析衡量過程相關假設之運用，包括適當之帳齡區間及各帳齡區間損失率之考量，基於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涉及判斷、分析及估計，且衡量結果影響應收帳款淨額，因此本會計師辨認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分析應收帳款之分組方式之適當性，確認是否將存有顯著不同損失型態之客戶群(以類似風險特性為群組)予以適當分組(例如：按歷史經驗等)；對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採用準備矩陣進行測試，包括評估各組帳齡區間之決定是否合理，並針對基礎資訊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及複核應收帳款之期後收款情形以評估可回收性等。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有關應收帳款及相關風險揭露之適當性。

存貨評價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存貨淨額為 160,917 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 18%，對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主要產品連接器應用產品市場之技術快速發展且管理階層須及時了解客戶需求狀況，評估存貨是否有跌價或呆滯等價值減損之虞，以及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金額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因此本會計師決定此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呆滯及過時存貨之會計政策的適當性，包括呆滯及過時存貨之辨認、測試存貨庫齡之正確性，及執行觀察存貨盤點程序、分析存貨庫齡變動情況，檢視目前存貨使用狀態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存貨揭露的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七年度及民國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3)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5503 號

(94) 金管證(六)第 0940128837 號

鄭清標

鄭清標



會計師

黃益輝

黃益輝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五日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為單位)

代碼	資 產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36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65,802	7	\$80,174	8
114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2及八	17,882	2	-	-
115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四、六.3及八	-	-	14,017	1
117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4	5,797	1	12,518	1
120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5及六.18	275,914	31	341,979	33
1210	其他應收款		13,168	2	27,002	3
130x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	七	192	-	144	-
1410	存貨	四及六.6	160,917	18	171,758	17
1410	預付款項		12,147	1	14,020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51,819	62	661,612	64
1535	非流動資產					
154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2及八	4,679	1	-	-
155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四、六.3及八	-	-	16,416	1
1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7	-	-	-	-
17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8及八	280,710	32	302,754	29
1840	無形資產	四及六.9	878	-	1,050	-
19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3	-	-	7,140	1
15xx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10	47,828	5	50,138	5
	非流動資產合計		334,095	38	377,498	36
	資產總計		\$885,914	100	\$1,039,110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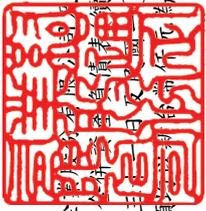
董事長：關壯鍊



經理人：黃俊華

會計主管：吳杰修





遠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1及八	\$139,196	16	\$181,124	17
2130	合約負債		3,716	-	-	-
2150	應付票據		2,285	-	2,154	-
2170	應付帳款		155,257	18	200,261	19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2及七	124,958	14	128,343	12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12,000	1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2	1,727	-	2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七	452	-	5,271	1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六.13及八	30,548	4	81,862	8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70,139	53	599,035	5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13及八	60,236	7	101,541	10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60,236	7	101,541	10
2xxx	負債總計		530,375	60	700,576	6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xx	股本	六.15	689,062	78	451,472	43
3100	普通股股本	六.15	7,684	1	47,646	5
3110	資本公積	六.15	(319,717)	(37)	(132,569)	(13)
3200	保留盈餘	六.15	(17,910)	(2)	(14,802)	(1)
3350	累積盈虧	六.15	-	-	(9,874)	(1)
3400	其他權益		(3,580)	-	(3,339)	-
3500	庫藏股票		355,539	40	338,534	33
36xx	非控制權益					
3xxx	權益總計		\$885,914	100	\$1,039,110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闕壯練

經理人：黃俊華

會計主管：吳杰修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一日起至十一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起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17	\$760,768	100	\$778,98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6	(607,554)	(80)	(630,845)	(81)
5900	營業毛利		153,214	20	148,144	19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54,983)	(7)	(74,394)	(10)
6200	管理費用		(108,011)	(14)	(123,861)	(1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9,314)	(5)	(40,102)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四及六.18	(14,792)	(2)	-	-
	營業費用合計		(217,100)	(28)	(238,357)	(31)
6900	營業損失		(63,886)	(8)	(90,213)	(1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21				
7010	其他收入		4,880	-	2,93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3,408	2	(49,189)	(6)
7050	財務成本	七	(12,447)	(2)	(6,233)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7	-	-	(2,028)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841	-	(54,511)	(7)
7900	稅前淨損		(58,045)	(8)	(144,724)	(19)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四及六.23	(14,415)	(2)	1,744	1
8200	本期淨損		(72,460)	(10)	(142,980)	(1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035)	-	(1,999)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035)	-	(1,999)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5,495)	(10)	\$ (144,979)	(19)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72,146)	(10)	\$ (132,569)	(17)
8620	非控制權益		(314)	-	(10,411)	(1)
			\$ (72,460)	(10)	\$ (142,980)	(18)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75,254)	(10)	\$ (134,568)	(18)
8720	非控制權益		(241)	-	(10,411)	(1)
			\$ (75,495)	(10)	\$ (144,979)	(19)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六.24	\$ (1.52)		\$ (3.0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元)	六.24	\$ (1.52)		\$ (3.02)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闕壯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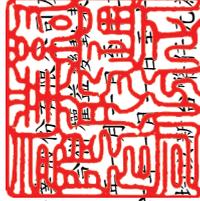


經理人：黃俊華



會計主管：吳杰修




 統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以新台幣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3XXX		
A1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3100 \$451,472	3200 \$85,053	3350 \$(36,962)	3410 \$(12,803)	3500 \$(9,874)	3XXX \$484,177		
C11 N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36,962) (445)	36,962				- (445)	
D1	民國一〇六年度淨損		(132,569)	(132,569)	(1,999)	(10,411)		(142,980)	
D3	民國一〇六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999)			(1,999)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2,569)	(1,999)	(10,411)		(144,979)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219)		(219)	
Z1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51,472	\$47,646	\$(132,569)	\$(14,802)	\$(9,874)	\$(3,339)	\$338,534	
A1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451,472	\$47,646	\$(132,569)	\$(14,802)	\$(9,874)	\$(3,339)	\$338,534	
D1	民國一〇七年度淨損			(72,146)	(3,108)	(314)		(72,460)	
D3	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3,108)	73		(3,035)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2,146)	(3,108)	-	(241)	(75,495)	
E1 L3	現金增資 庫藏股註銷	250,000 (12,410)	(42,498) 2,536	(115,002)		9,874		92,500 -	
Z1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89,062	\$7,684	\$(319,717)	\$(17,910)	\$(3,580)	\$(3,580)	\$355,53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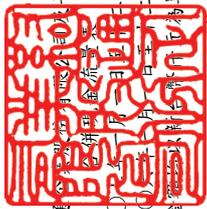
董事長：闕壯練



經理人：黃俊華



會計主管：吳杰修



敏道有限公司
 併購金融資產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損	\$ (58,045)	\$ (144,724)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4,096	41,094		
A20200	攤銷費用	739	1,85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14,792	1,898		
A20900	利息費用	12,447	6,233		
A21200	利息收入	(186)	(228)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445)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2,02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0,309)	(774)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161)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23,626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6,721	(8,618)		
A3116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60,450	(9,113)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	3,209		
A33190	其他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1,890	6,877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48)	(40)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0,841	19,94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6,750)	(2,373)		
A31990	長期預付租金(增加)減少	-	4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644	1,079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90)	-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31	(3,294)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45,004)	(6,51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881	39,58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013)	3,18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5,187	(25,66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86	22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769)	(5,93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515)	(858)		
		9,089	(32,238)		
	項 目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增加)減少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取得無形資產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償還)短期借款				
	舉借長期借款				
	償還長期借款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現金增資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黃俊華



董事長：關壯傑



會計主管：吳杰修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八月十八日奉准設立登記，主要經營塑膠電子零件買賣及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十九日起經核准公開發行，並自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六日起經櫃檯買賣中心核准登錄興櫃買賣，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北市五股區中興路一段8號3樓之7~之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五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其相關解釋與解釋公告，本集團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過渡規定，選擇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數，並選擇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係銷售商品，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之收入認列影響說明如下：

- A.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之會計政策說明詳附註四。
- B.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銷售商品係於產品交付時認列收入；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前述收入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於本集團將所承諾之商品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適用並未對本集團銷售商品之收入認列產生影響，惟對於部分合約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者，將認列合約資產，與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認列應收帳款之作法不同，另合約資產尚需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評估備抵損失。相較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之規定，前述差異對財務報表影響不具重大性。另對於部分合約，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承擔須於後續提供銷售商品之義務，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先收取之對價認列為其他流動負債(預收款項)；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則認列為合約負債。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自其他流動負債重分類至合約負債之金額為3,806仟元。另相較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之規定，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流動負債減少3,716仟元，且合約負債增加3,716仟元。

C.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新增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本集團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 A.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則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會計政策之說明詳附註四。
- B.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所存在之事實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並將金融資產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分類至適當之類別，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分類及帳面金額如下表所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攤銷後成本衡量		攤銷後成本衡量(包括現金及約	\$491,049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	\$491,049	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	
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		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資產及其他應收款)	
投資及其他應收款)			
合 計	<u>\$491,049</u>	合 計	<u>\$491,049</u>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由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變動進一步相關資訊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會計項目	帳面金額	會計項目	帳面金額	差異數	調整數
放款及應收款(註1)					
現金及約當現金	\$78,973	現金及約當現金	\$78,973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30,43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433	-	-
應收票據	12,518	應收票據	12,518	-	-
應收帳款	341,979	應收帳款	341,979	-	-
其他應收款	27,002	其他應收款	27,002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4	-	-
合計	<u>\$491,049</u>	合計	<u>\$491,049</u>	<u>\$-</u>	<u>\$-</u>

註：

1.本集團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者，其現金流量特性符合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因經營模式屬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符合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之規定，此外，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對前述資產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進行之減損評估並未產生差異，故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並未產生帳面金額之影響，僅將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30,433仟元重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D.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之相關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附註五、附註六及附註十二。

(3)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對本集團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2. 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4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5	2015-2017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6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資產負債表上，綜合損益表中則認列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惟須提供更多相關之揭露資訊。

(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該解釋規範，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如何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認列與衡量之規定。

(3)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對構成關聯企業或合資淨投資之一部份之長期性權益，應於適用IAS 28前適用IFRS 9，且於適用IFRS 9時，不考慮因適用IAS 28所產生之任何調整。

(4)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此修正允許具提前還款特性(允許合約之一方支付或收取合理補償以提前終止合約)之金融資產可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2015-2017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釐清對聯合營運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該業務之控制時，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此修正釐清參與聯合營運但未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業務之聯合控制時，不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依其對過去之交易或事項原係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於相同處認列股利之所得稅後果。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借款成本」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於資產可供其意圖使用或出售時，將為取得該資產而特地舉借之借款以一般性借款處理。

(6)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確定福利計畫發生變動(如：修正、縮減或清償等)時，企業應使用更新後之假設以再衡量其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除前述(1)之影響說明如下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15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之影響說明如下：

A. 對於租賃之定義，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選擇無須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集團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本集團為承租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資訊，而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

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

本集團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時分類為營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業租賃之租賃，按剩餘租賃給付現值(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衡量並認列租賃負債；另以個別租賃為基礎，選擇按租賃負債之金額(但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衡量並認列使用權資產。本集團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將增加15,376仟元；租賃負債將增加15,376仟元。另本集團預計對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時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且已全數支付相關之租金者，將長期預付租金30,895仟元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B.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承租人及出租人之規定新增相關附註揭露。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3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4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 1.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 2.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 3.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 1.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 2.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3)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業務之定義，協助企業辨認交易係依企業合併處理，亦或依資產取得方式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持續採用市場參與者角度決定取得活動或資產組合是否為業務，包括釐清事業之最低要求、增加指引協助企業評估取得之過程是否具實質、縮減對事業及產出之定義等。

(4)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主要係重新定義重大資訊為：若某些項目之遺漏、誤述或模糊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根據財務報表所作之決策。此修正釐清重大性將取決於資訊之性質或大小，企業需視資訊個別或併同其他資訊於財務報表中是否係屬重大。若合理預期對主要使用者產生影響，則誤述之資訊係屬重大。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集團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集團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集團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集團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7.12.31	106.12.31
本公司	High Achieve International Limited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High Achiev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豪威有限公司	進出口貿易業務	100.00%	100.00%
High Achiev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完全科技有限公司	進出口貿易業務	100.00%	100.00%
豪威有限公司	深圳市紘通電子有限公司	五金製品製造等業務	100.00%	100.00%
完全科技有限公司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電腦週邊零組件製造等業務	100.00%	100.00%
豪威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五金製品製造等業務	100.00%	100.00%

絃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深圳市絃通電子有限公司	湖北高宏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五金製品製造等業務	96.14% (註)	100.00%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練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金屬產品的研發、生產、銷售、加工	50.97%	50.97%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湖北高宏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五金製品製造等業務	3.86% (註)	-

註：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間以現金(人民幣1,300仟元)投資湖北高宏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增資後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對湖北高宏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3.86%，深圳市絃通電子有限公司對湖北高宏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調整為96.14%。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

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

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二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

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2)金融資產減損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貨幣時間價值
- C.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針對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

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3)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

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1.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2)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1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平均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3~50年

機器設備：3~10年

模具設備：3~5年

運輸設備：5年

辦公設備：3~5年

其他設備：3~5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3.租賃

集團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集團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財務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財務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

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14.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特許權
耐用年限	3~5年	3~5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5.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6.庫藏股票

本集團於取得母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7.收入認列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係銷售商品，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連接器，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其餘銷售商品之交易，通常附有數量折扣(以特定期間累積銷售總額為基礎)。因此，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並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金額。本集團以累積經驗並採期望值估計數量折扣產生之變動對價，惟其範圍僅限於與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通常為月結30天~15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減損。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

18.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9.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2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集團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

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時，即發生減損。可回收金額係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使用價值，二者孰高者。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之計算，是依據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經減除直接可歸屬於處分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增額成本後之金額。使用價值是基於現金流量折現模式之計算。現金流量之預估係依據未來五年之預算，且不含本集團尚未承諾之重組，或為加強該被測試現金產生單位資產績效所需之未來重大投資。可回收金額容易受到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所使用的折現率及基於外推目的所使用之預期未來現金流入與成長率之影響。

本集團之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因該未供營業使用之資產無跡象顯示於未來年度產生現金流量，故係以淨公允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

3.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減損損失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及未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間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4.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5.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集團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2.31	106.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845	\$1,201
支票及活期存款	64,957	78,973
合 計	<u>\$65,802</u>	<u>\$80,174</u>

2.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12.31	106.12.31(註)
受限制銀行存款	<u>\$22,561</u>	
流 動	<u>\$17,882</u>	
非 流 動	<u>\$4,679</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擔保之情況，請參閱附註八。

3.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7.12.31(註)	106.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		\$14,017
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		16,416
合 計		<u>\$30,433</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前述債務工具投資提供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4. 應收票據

	107.12.31	106.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5,797	\$12,518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5,797	\$12,518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累計減損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8，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 應收帳款

	107.12.31	106.12.31
應收帳款	\$285,274	\$345,725
減：備抵損失	(9,360)	(3,746)
合 計	\$275,914	\$341,979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月結30天至150天。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民國一〇七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8。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評估減損，民國一〇六年度有關應收帳款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6.01.01	\$-	\$2,049	\$2,049
當年度發生(迴轉)之金額	-	1,898	1,898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203)	(20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	2
	-	2	2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6.12.31	\$-	\$3,746	\$3,746
-----------	-----	---------	---------

應收帳款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且未減損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106.12.31	\$334,052	\$7,927	\$-	\$-	\$-	\$-	\$341,979

6.存貨

(1)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原 料	\$13,230	\$10,791
物 料	2,830	3,032
在 製 品	48,306	48,303
製 成 品	46,402	57,578
商 品	50,149	52,054
合 計	<u>\$160,917</u>	<u>\$171,758</u>

(2)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607,554仟元及630,845仟元，其中包括下列費損：

項 目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4,225	\$31,815
存貨盤(盈)損	(4,364)	(3,644)
存貨報廢損失	6,104	-
合 計	<u>\$15,965</u>	<u>\$28,171</u>

(3)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7.12.31		106.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關聯企業：

	\$-	-%	\$-	-%
--	-----	----	-----	----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間以9,000仟元取得瑞燁科技有限公司27.57%股權，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無線通信器材等之製造與銷售，該項投資案業已於民國一〇四年間完成變更登記。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間出售對瑞燁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資，出售價款為4,150仟元，並認列處分利益161仟元。

(3)投資關聯企業

本集團對瑞燁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資對本集團並非重大。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瑞燁科技有限公司之彙總帳面金額為0元，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一〇六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2,02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28)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4)前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8.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模具 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其他 設備	未完工 程及待 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7.01.01	\$31,482	\$36,312	\$190,127	\$143,533	\$5,223	\$5,975	\$31,663	\$146,533	\$590,848
增添	-	952	13,925	19,197	-	-	585	13,376	48,035
處分	(18,874)	(21,615)	(11,044)	(5,501)	(1,520)	(522)	(3,848)	-	(62,924)
移轉	-	-	-	-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	(3,834)	(2,590)	(73)	(62)	(435)	(2,765)	(9,766)
107.12.31	\$12,608	\$15,642	\$189,174	\$154,639	\$3,630	\$5,391	\$27,965	\$157,144	\$566,193
106.01.01	\$31,482	\$36,358	\$167,827	\$119,310	\$5,663	\$5,750	\$28,910	\$101,772	\$497,072
增添	-	-	36,922	25,439	-	260	3,199	45,929	111,749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處分	-	-	(13,114)	(34)	(389)	-	(127)	-	(13,664)
移轉	-	-	-	-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6)	(1,508)	(1,182)	(51)	(35)	(319)	(1,168)	(4,309)
106.12.31	<u>\$31,482</u>	<u>\$36,312</u>	<u>\$190,127</u>	<u>\$143,533</u>	<u>\$5,223</u>	<u>\$5,975</u>	<u>\$31,663</u>	<u>\$146,533</u>	<u>\$590,848</u>

折舊及減損：

107.01.01	\$-	\$16,659	\$135,770	\$103,425	\$3,798	\$4,948	\$23,494	\$-	288,094
折舊	-	756	12,046	17,592	443	257	3,002	-	34,096
處分	-	(11,900)	(9,247)	(4,480)	(1,100)	(454)	(3,891)	-	(31,072)
移轉	-	-	-	-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8)	(2,991)	(2,164)	(61)	(56)	(355)	-	(5,635)
107.12.31	<u>\$-</u>	<u>\$5,507</u>	<u>\$135,578</u>	<u>\$114,373</u>	<u>\$3,080</u>	<u>\$4,695</u>	<u>\$22,250</u>	<u>\$-</u>	<u>\$285,483</u>

106.01.01	\$-	\$9,443	\$112,223	\$86,047	\$3,316	\$4,442	\$17,555	\$-	\$233,026
折舊	-	1,847	20,817	13,807	787	257	3,579	-	41,094
減損	-	5,328	11,160	4,205	-	271	2,662	-	23,626
處分	-	-	(7,914)	-	(280)	-	(112)	-	(8,306)
移轉	-	-	-	-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1	(516)	(634)	(25)	(22)	(190)	-	(1,346)
106.12.31	<u>\$-</u>	<u>\$16,659</u>	<u>\$135,770</u>	<u>\$103,425</u>	<u>\$3,798</u>	<u>\$4,948</u>	<u>\$23,494</u>	<u>\$-</u>	<u>\$288,094</u>

淨帳面金額：

107.12.31	<u>\$12,608</u>	<u>\$10,135</u>	<u>\$53,596</u>	<u>\$40,266</u>	<u>\$550</u>	<u>\$696</u>	<u>\$5,715</u>	<u>\$157,144</u>	<u>\$280,710</u>
106.12.31	<u>\$31,482</u>	<u>\$19,653</u>	<u>\$54,357</u>	<u>\$40,108</u>	<u>\$1,425</u>	<u>\$1,027</u>	<u>\$8,169</u>	<u>\$146,533</u>	<u>\$302,754</u>

本集團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水電工程及附屬設備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0年、10年及3~5年提列折舊。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9.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特許權	合計
成本：			
107.01.01	\$3,610	\$2,809	\$6,419
增添－單獨取得	571	-	571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1,385)	(2,809)	(4,194)
匯率變動之影響	(6)	-	(6)
107.12.31	<u>\$2,790</u>	<u>\$-</u>	<u>\$2,790</u>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6.01.01	\$5,800	\$3,109	\$8,909
增添－單獨取得	344	-	344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2,520)	(300)	(2,820)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	-	(14)
106.12.31	<u>\$3,610</u>	<u>\$2,809</u>	<u>\$6,419</u>
攤銷及減損：			
107.01.01	\$2,794	\$2,575	\$5,369
攤銷	505	234	739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1,385)	(2,809)	(4,194)
匯率變動之影響	(2)	-	(2)
107.12.31	<u>\$1,912</u>	<u>\$-</u>	<u>\$1,912</u>
106.01.01	\$4,078	\$2,271	\$6,349
攤銷	1,246	604	1,850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2,520)	(300)	(2,820)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	-	(10)
106.12.31	<u>\$2,794</u>	<u>\$2,575</u>	<u>\$5,369</u>
淨帳面金額：			
107.12.31	<u>\$878</u>	<u>\$-</u>	<u>\$878</u>
106.12.31	<u>\$816</u>	<u>\$234</u>	<u>\$1,050</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營業成本	<u>\$-</u>	<u>\$-</u>
推銷費用	<u>\$222</u>	<u>\$1,033</u>
管理費用	<u>\$410</u>	<u>\$505</u>
研發費用	<u>\$107</u>	<u>\$312</u>

1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12.31	106.12.31
存出保證金	<u>\$17,620</u>	<u>\$18,286</u>
長期預付租金	<u>30,208</u>	<u>31,852</u>
合計	<u>\$47,828</u>	<u>\$50,138</u>

絃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長期預付租金中屬於土地使用權金額分別為30,208仟元及31,852仟元。

11.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07.12.31	106.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41-6.96%	\$8,944	\$78,274
擔保銀行借款	1.65-1.90%	130,252	102,850
合 計		<u>\$139,196</u>	<u>\$181,124</u>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皆為0元。

本集團與玉山銀行之借款係以A客戶之應收帳款備償，維持率不得低於110%。

有關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2.其他應付款

	107.12.31	106.12.31
應付費用	\$108,037	\$107,391
應付設備款	16,921	20,952
合 計	<u>\$124,958</u>	<u>\$128,343</u>

13. 長期借款

(1) 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07.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永豐商業銀行一新莊分行擔保借款	\$4,911	3年期定存利率加0.56%	借款期間自96年3月15日至111年3月15日，借款總額21,000仟元，自96年3月15日起，每1個月為一期，共分180期，依年金法計算攤還本息。
華南銀行一天母分行	9,000	定儲利率加0.72%	借款期間自105年3月4日至110年3月4日，借款總額20,000仟元，自105年3月4日起，每1個月為一期，共分60期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合作金庫銀行—五股分行擔保借款	9,179	定儲利率加0.91%	平均攤還。 借款期間自105年12月26日至110年12月26日，借款總額15,000仟元，自105年12月26日起，每1個月為一期，共分60期平均攤還。
台中銀行—松山分行擔保借款	5,107	定儲利率加3.18%	借款期間自106年12月7日至108年6月7日，借款總額15,000仟元，自106年12月7日起，每一個月為一期，共分24期平均攤還。
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	8,000	1.35%	借款期間自106年5月10日至108年11月10日，借款總額25,000仟元，自106年8月10日起，每季支付，共分10期攤還。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永和分行擔保借款	4,095	美金 LIBOR 6M+1.8% 或 TAIFX 6M+1.4% 孰高計算	借款期間自105年2月17日至108年2月17日，借款總額USD2,000仟元，利息每月支付一次，每月為一期，第7期開始每月本金加利息攤還。
台灣土地銀行—武漢分行擔保借款	40,248	5.88%	借款期間自106年8月25日至113年8月24日，到期日一次還本。
仲利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10,244	15.04%	借款期間自107年5月25日至110年4月25日，借款總額RMB3,250仟元，每月支付，共35期。
合計	90,784		
減：一年內到期	(30,548)		
一年以上到期	\$60,236		

債權人	106.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永豐商業銀行—新莊分行擔保借款	\$6,377	3年期定存利率加0.56%	借款期間自96年3月15日至111年3月15日，借款總額21,000仟元，自96年3月15日起，每1個月為一期，共分180期，依年金法計算攤還本息。
玉山銀行—新莊分行擔保借款	12,608	定儲利率加0.43%	借款期間自100年12月29日至115年12月29日，借款總額20,000仟元，自101年1月29日起，每1個月為一期，共分180期，依年金法計算攤還本息。
永豐商業銀行—新莊分行擔保借款	6,437	3年期定存利率加0.75%	借款期間自102年12月24日至107年12月24日，借款總額25,000仟元，利息每月支付一次，本金自第13個月起每月為一期，共分48期平均攤還。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華南銀行一天母分行	13,000	定儲利率加 0.72%	借款期間自105年3月4日至110年3月4日，借款總額20,000仟元，自105年3月4日起，每1個月為一期，共分60期平均攤還。
合作金庫銀行一五股分行擔保借款	12,119	定儲利率加 0.91%	借款期間自105年12月26日至110年12月26日，借款總額15,000仟元，自105年12月26日起，每1個月為一期，共分60期平均攤還。
台中銀行一松山分行擔保借款	15,000	定儲利率加 3.18%	借款期間自106年12月7日至108年6月7日，借款總額15,000仟元，自106年12月7日起，每一個月為一期，共分24期平均攤還。
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	19,000	1.35%	借款期間自106年5月10日至108年11月10日，借款總額25,000仟元，自106年8月10日起，每季支付，共分10期攤還。
臺灣工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3.26%	借款期間自106年5月10日至108年11月10日，借款總額25,000仟元，自107年1月起，每月支付，共分18期攤還。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一永和分行擔保借款	27,776	美金 LIBOR 6M+1.8% 或 TAIFX 6M+1.4% 孰高計算	借款期間自105年2月17日至108年12月26日，借款總額USD2,000仟元，自105年9月17日起，每1個月為一期，共分30期平均攤還。
台灣土地銀行一武漢分行擔保借款	41,086	5.88%	借款期間自106年8月25日至113年8月24日，到期日一次還本。
合計	183,403		
減：一年內到期	(81,862)		
一年以上到期	<u>\$101,541</u>		

(2)有關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4.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公司其他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2,084仟元及2,972仟元。

15.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800,000仟元，已發行股本分別為689,062仟元及451,472仟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分為68,906仟股及45,147仟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庫藏股而減資12,410仟元，並決議以民國一〇七年十月十六日為減資基準日，該項減資案奉新北市政府新北府經司字第1078068535號函核准在案。減資後額定股本為800,000仟元，業已發行股本為439,062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43,906仟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5,000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4元，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五日經董事會決議每股發行價格調整為3.7元，該項增資案以同年十一月七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額定股本為8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80,000仟股，業已發行68,906仟股。

(2) 資本公積

	107.12.31	106.12.31
發行溢價	\$-	\$42,498
庫藏股票交易	2,536	-
員工認股權	5,148	5,148
合計	<u>\$7,684</u>	<u>\$47,646</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庫藏股票

絃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庫藏股票餘額分別為0元及9,874仟元，股數為0股及1,241仟股。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庫藏股之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 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u>一〇七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1,241 仟股	-仟股	(1,241)仟股	-仟股
<u>一〇六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1,241 仟股	-仟股	-仟股	1,241 仟股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4)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派之。

B.股利政策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需視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惟採現金股利方式分派之數額，不得低於當年度擬分派之股東股利總額的百分之十。

C.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D.本公司分派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E.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係為虧損，故無盈餘分派之情形。

F.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0。

(5)非控制權益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期初餘額	\$(3,339)	\$7,291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損)	(314)	(10,411)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73	(219)
期末餘額	\$(3,580)	\$(3,339)

16.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三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2,000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1,000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

認股權依據二項式選擇權定價模式於給與日進行公允價值之評價，其參數及假設之設定係考量合約之條款及條件。

此計畫所給與認股權之合約期間為六年且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本公司對於此等計畫所給與之認股權，過去並無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股權憑證給與日	發行單位總數	每股執行價格(元)(註)
102.01.02	2,000	12.85

註：給與時執行價格為24.84元，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執行價格為12.85元。

針對民國一〇二年度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使用之定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u>一〇二年度</u>
預期波動率(%)	43.63%
無風險利率(%)	0.8888%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年)	6
加權平均股價(\$)	16.80
使用之定價模式	Black-Scholes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及目前之預期所推估，因此可能不必然符合實際執行狀況。預期波動率係假設與認股權存續期間相近期間之歷史波動率即代表未來趨勢，然此亦可能不必然與未來實際結果相符。

①前述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u>一〇七年度</u>		<u>一〇六年度</u>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1月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1,133	\$12.85	1,231	\$12.85
本期給與認股選擇權	-	-	-	-
本期喪失認股選擇權	(420)	-	(98)	-
本期執行認股選擇權	-	-	-	-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選擇權	-	-	-	-
12月3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713	\$12.85	1,133	\$12.85
12月31日可執行認股選擇權 (單位)	713		1,133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②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執行價格	加權平均剩餘 存續期間(年)
107.12.31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12.85	0 年
106.12.31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12.85	1 年

③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均屬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	\$(445)

④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並未對股份基礎給付計畫做任何取消或修改。

17.營業收入

	一〇七年度(註)	一〇六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778,880	\$783,361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8,112)	(4,372)
合計	\$760,768	\$778,989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處理客戶合約之收入，並選擇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處理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收入細分

	單一部門
銷售商品	\$760,768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760,768

(2)合約餘額

A.合約負債－流動

	期初餘額	期末餘額	差異數
銷售商品	\$3,806	\$3,716	\$(90)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合約負債期初餘額中有1,721仟元，係履約義務已滿足並於本期認列為收入。

(3)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無。

(4)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無。

18.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應收帳款	\$14,792	(註)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應收款項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未逾期 (註)	逾期天數					合 計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231,326	\$50,745	\$3,227	\$1,948	\$1,145	\$2,680	\$291,071
損失率	0.2%	4%	38%	100%	10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	(527)	(1,830)	(1,234)	(1,944)	(1,145)	(2,680)	(19,360)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用損失							
帳面金額	\$230,799	\$48,915	\$1,993	\$4	\$-	\$-	\$281,711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合計
期初餘額(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	\$3,746	\$-	\$3,746
期初保留盈餘調整數	-	-	-
期初餘額(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	3,746	-	3,746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5,678	9,114	14,792
匯率變動之影響數	(64)	(170)	(234)
期末餘額	\$9,360	\$8,944	\$18,304

19.營業租賃

(1)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簽訂汽車及廠房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一至三年且無續租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集團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不超過一年	\$3,912	\$6,175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539	4,343
合計	\$4,451	\$10,518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29,656	\$29,351

(2)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其剩餘年限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依據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不超過一年	\$46	\$46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37	183
合 計	\$183	\$229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為收益之租金皆為69仟元。

20.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能 別 性 質 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00,849	\$86,253	\$187,012	\$116,776	\$99,006	\$215,782
勞健保費用	-	3,588	3,588	-	5,049	5,049
退休金費用	-	2,084	2,084	-	2,972	2,97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006	3,138	5,144	2,070	4,135	6,205
折舊費用	24,386	9,710	34,096	32,248	8,846	41,094
攤銷費用	-	739	739	-	1,850	1,850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5%為員工酬勞，不高於4%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係為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1.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利息收入	\$186	\$228
租金收入	69	69
其他收入－其他	4,625	2,642
合 計	\$4,880	\$2,939

(2)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0,309	\$774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23,626)
處分投資利益	-	161
淨外幣兌換損失	(5,001)	(23,235)
其他損失－其他	(1,900)	(3,263)
合 計	\$13,408	\$(49,189)

(3)財務成本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12,447	\$6,233

22.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3,035)	\$-	\$(3,035)	\$-	\$(3,035)

民國一〇六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1,999)	\$-	\$(1,999)	\$-	\$(1,999)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換算之兌換差額

23. 所得稅

依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改為20%，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0%改為5%。

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5,914	\$89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1,361	(686)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8,400	(1,949)
與稅率變動或新稅目課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1,260)	-
所得稅費用(利益)	<u>\$14,415</u>	<u>\$(1,74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損)	<u>\$(58,045)</u>	<u>\$(144,724)</u>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12,716)	\$(22,868)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1,260)	-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2,725)	690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23,440	21,12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1,361	(686)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6,315	-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合計	\$14,415	\$(1,744)
-------------------	----------	-----------

(3)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一〇七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稅率變動 影響數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665	\$(3,135)	\$470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 額	3,303	(3,886)	583	-	-
兌換(利益)損失	331	(389)	58	-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841	(990)	149	-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8,400)	\$1,260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7,140				\$-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7,140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一〇六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475	\$1,190	\$-	\$2,66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 額	5,642	(2,339)	-	3,303
兌換(利益)損失	(1,949)	2,280	-	331
職工福利	23	(23)	-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841	-	84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949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5,191			\$7,140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7,140			\$7,14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49)			\$-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①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金額及期限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107.12.31	106.12.31	
105年	\$20,629	\$7,509	\$20,629	115年
106年	50,710	36,789	50,710	116年
107年(預計)	25,426	25,426	-	117年
合計	\$96,765	\$69,724	\$71,339	

②本公司之子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金額及期限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107.12.31	106.12.31	
104年	\$23,096	\$-	\$11,719	109年
105年	14,548	14,712	14,548	110年
106年	74,277	27,235	74,277	111年
107年(預計)	38,954	22,245	-	112年
合計	\$150,875	\$64,192	\$100,544	

(5)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因非很有可能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91,946仟元及74,128仟元。

(6)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24.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具稀釋作用之影響數後)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1)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損)(仟元)	\$(72,146)	\$(132,56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7,605	43,906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1.52)	\$(3.02)
(2)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損)(仟元)	\$(72,146)	\$(132,56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7,605	43,906
稀釋效果：		
員工認股權(仟股)	註	註
經調整具稀釋作用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7,605	43,906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元)	\$(1.52)	\$(3.02)

註：因計算稀釋每股盈餘具反稀釋作用，故未計入稀釋作用之股數。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1.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深圳前海宏練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弗萊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捷利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瑞燁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已於一〇六年底處分)
闕壯儒	瑞燁科技有限公司負責人之配偶(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闕壯練	本集團之董事長
高黎慧	本集團之董事長之配偶
蘇友松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其他關係人	不適用	\$8,587

本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度向關係人銷售產品規格與其他客戶不同，故其交易價格無法比較；至於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約為月結30~85天收款，而對一般客戶收款條件則約為月結60~120天收款。

(2)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出租辦公室予關係人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租賃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金/月	租金收入
<u>一〇七年度</u>				
其他關係人	新北市五股區中興路一段8號3樓之7	106.11.24-111.12.31	\$2	\$23
其他關係人	新北市五股區中興路一段8號3樓之7	106.11.24-111.12.31	2	23
合 計				\$46
<u>一〇六年度</u>				
其他關係人	新北市五股區中興路一段8號3樓之7	106.11.24-111.12.31	\$2	\$23
其他關係人	新北市五股區中興路一段8號3樓之7	106.11.24-111.12.31	2	23
合 計				\$46

(3)其他應收款

	107.12.31	106.12.31
其他關係人	\$192	\$144

(4)處分資產交易

		民國一〇六年度	
	交易標的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其他關係人	瑞燁科技有限公司	\$4,150	\$161

民國一〇七年度無此事項。

(5)應付資金融通款 (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與關係人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對象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費用總額	擔保品
<u>一〇七年度</u>					
闕壯練及 高黎慧	\$12,000	\$12,000	-%	\$-	無
蘇友松	\$2,235	\$-	-%	\$-	無
<u>一〇六年度</u>					
蘇友松	\$2,235	\$2,235	-%	\$351	無

(6)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9,450	\$15,452
退職後福利	357	692
合計	\$9,807	\$16,144

八、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有下列資產業已提供金融機構作為融資之擔保品：

質押資產名稱	金額	抵押機構	擔保性質
<u>107.12.31</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10	台新商業銀行－中壢分行	備償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868	玉山銀行－新莊分行	備償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3	台中銀行－松山分行	備償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	板信商銀－永和分行	備償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2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五股分行	備償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77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永和分行	備償戶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12,608	永豐商業銀行－新莊分行	擔保借款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	9,097	永豐商業銀行－新莊分行	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機器設備	7,378	仲利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擔保借款
長期預付租金	30,895	台灣土地銀行－武漢分行	擔保借款
合 計	\$82,539		

質 押 資 產 名 稱	金 額	抵 押 機 構	擔 保 性 質
<u>106.12.31</u>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註)	\$4,009	永豐商業銀行－五股分行	備償戶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註)	4,008	台新商業銀行－中壢分行	備償戶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註)	3,000	玉山銀行－新莊分行	備償戶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註)	3,000	台中銀行－松山分行	備償戶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註)	1,501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五股分行	備償戶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註)	14,915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永和分行	備償戶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12,608	永豐商業銀行－新莊分行	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	9,360	永豐商業銀行－新莊分行	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18,874	玉山銀行－新莊分行	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	9,350	玉山銀行－新莊分行	擔保借款
長期預付租金	32,553	台灣土地銀行－武漢分行	擔保借款
合 計	\$113,178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一日與甲公司簽訂技術暨專利授權契約，應負擔一定金額之技術授權費，並依使用該技術授權之約定產品銷售量及約定每單位權利金計算權利金。
2.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尚未完成之重大工程合約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合約明細如下：

合約性質	合約金額	已付金額	未付金額
機器設備及工程合約	\$212,532	\$120,481	\$92,051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已付金額帳列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項下。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7.12.31	106.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2)	\$382,589	(註1)
放款及應收款(註3)	(註1)	\$491,049
合計	\$382,589	\$491,049

	107.12.31	106.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39,196	\$181,124
應付款項	294,500	330,75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90,784	183,403
合計	\$524,480	\$695,285

註：

1.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2.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款)。
3.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款)。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基於前述自然避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821仟元及2,189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風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利率交換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0.1%，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53仟元及203仟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持有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證券，故無權益價格風險。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76.85%及76.23%，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應收款項係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另本集團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銀行借款及應付款項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計
<u>107.12.31</u>					
借款	\$173,889	\$23,500	\$16,706	\$27,179	\$241,274
應付款項	294,500	-	-	-	294,500
<u>106.12.31</u>					
借款	\$266,810	\$36,950	\$10,263	\$56,774	\$370,797
應付款項	330,758	-	-	-	330,758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7.01.01	\$181,124	\$183,403	\$-	\$364,527
現金流量	(41,928)	(92,619)	12,000	(122,547)
107.12.31	\$139,196	\$90,784	\$12,000	\$241,980

民國一〇六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無須適用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C.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絃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亦未有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

9.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07.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8,657	30.72	\$265,977
人民幣	\$15,200	4.47	\$68,003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591	30.45	\$78,899
人民幣	\$67,463	4.47	\$301,690
106.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0,654	29.76	\$317,059
人民幣	\$24,366	4.56	\$111,226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u>\$3,263</u>	29.76	<u>\$97,107</u>
人民幣	<u>\$69,126</u>	4.56	<u>\$315,574</u>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5,001)仟元及(23,235)仟元。

10.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請參閱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本期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二。
8.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本公司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參閱附表七。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參閱附表三。

2.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請參閱附表四。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請參閱附表五。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本期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六。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匯出	收回							
深圳市寶安區后亭宏通電子廠	經營其他專供工業用塑膠製品業務	\$26,178 (註 1、7)	(註 1)	\$35,000	\$-	\$-	100%	(註 1)	(註 1)	(註 1)	\$35,000	\$35,000	(註 13)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經營電腦週邊零組件等之生產、加工和銷售業務	\$95,217 (註 7)	(註 2)	\$86,524 (註 7)	\$-	\$-	100%	\$(18,520) (註 7、8、9、14)	\$19,720 (註 7、8、9、14)	\$-	\$86,524	\$86,524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參閱附表七。
- 3.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參閱附表七。
- 4.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無。
- 5.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請參閱附表一及附表五。
- 6.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請參閱附表四。
- 7.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提供或收受等：請參閱附表七。
8. 上列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十四、部門資訊

- 1.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因主要收入來自於銷售各式電子產品零件，經管理階層判斷本集團係屬單一營運部門。

2.地區別資訊：

(1)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註)：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台 灣	\$41,023	\$44,220
中國大陸	714,398	732,935
其 他	5,347	1,834
合 計	\$760,768	\$778,989

註：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2)非流動資產：

	107.12.31	106.12.31
台 灣	\$37,016	\$73,935
薩 摩 亞	254	246
中國大陸	292,146	279,761
合 計	\$329,416	\$353,942

- 3.重要客戶資訊：對單一客戶之銷貨收入占本集團合併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者如下：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A 客戶	\$240,922	\$299,550
B 客戶	(註)	84,822
合 計	\$240,922	\$384,372

註：民國一〇七年度對 B 客戶之銷貨收入淨額未達本集團合併營收淨額 10%以上，故未予揭露。

統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背書保證者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 末 背書保證 餘額	實 際 支 出 金 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0	統通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	豪威有限公司	孫公司	\$179,560	\$65,550	\$65,550	\$65,550	\$-	18.25%	不得超過當期 財務報表歸屬 於母公司淨值 \$359,119	Y	N	N
0	統通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	宏通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	孫公司	\$179,560	\$22,500	\$9,000	\$9,000	\$-	2.51%	不得超過當期 財務報表歸屬 於母公司淨值 \$359,119	Y	N	Y
0	統通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	深圳市統通電子 有限公司	孫公司	\$179,560	\$15,050	\$15,050	\$15,050	\$-	4.19%	不得超過當期 財務報表歸屬 於母公司淨值 \$359,119	Y	N	Y
0	統通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	湖北高宏通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孫公司	\$179,560	\$58,500	\$58,500	\$40,500	\$-	16.29%	不得超過當期 財務報表歸屬 於母公司淨值 \$359,119	Y	N	Y

註一：0為本公司。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豪威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	\$512,783	93.10%	債權債務互抵	進貨產品規格與其他廠商不同，故其交易價格無法比較	非關係人為月結30~120天	應付帳款 \$-	-%	註1

註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對被投資公司具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投資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紘通企業股份 有限公司	High Achiev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塞席爾	投資控股	<u>\$412,162</u>	<u>\$412,162</u>	13,594,162	100.00%	<u>\$95,009</u> (註1)	<u>\$(66,231)</u> (註1)	
High Achiev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豪威有限公司	薩摩亞	進出口貿易業務	<u>\$330,865</u>	<u>\$330,865</u>	10,493,096	100.00%	<u>\$64,265</u> (註1)	<u>\$(47,887)</u> (註1)	
High Achiev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完全科技有限公司	薩摩亞	進出口貿易業務	<u>\$81,298</u>	<u>\$81,298</u>	3,100,000	100.00%	<u>\$30,744</u> (註1)	<u>\$(18,344)</u> (註1)	

註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敏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 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 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 額
													名稱	價值		
1	深圳市宏懋 電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敏通 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RMB 1,000	\$-	\$-	4.5%	有短期融 通資金之 必要	\$-	為因應貸與 對象營運週 轉需求	\$-	-	RMB 3,869 (註3)	RMB 3,869 (註3)	
1	深圳市宏懋 電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練精密 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RMB 1,800	\$-	\$-	4.5%	有短期融 通資金之 必要	\$-	為因應貸與 對象營運週 轉需求	\$-	-	RMB 3,869 (註3)	RMB 3,869 (註3)	
1	深圳市敏通 電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懋 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RMB 1,000	\$-	\$-	4.5%	有短期融 通資金之 必要	\$-	為因應貸與 對象營運週 轉需求	\$-	-	RMB 4,733 (註3)	RMB 4,733 (註3)	
1	深圳市敏通 電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練精密 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RMB 1,800	\$-	\$-	4.5%	有短期融 通資金之 必要	\$-	為因應貸與 對象營運週 轉需求	\$-	-	RMB 4,733 (註3)	RMB 4,733 (註3)	
1	湖北高宏通 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懋 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RMB 4,000	\$-	\$-	4.5%	有短期融 通資金之 必要	\$-	為因應貸與 對象營運週 轉需求	\$-	-	RMB 10,919 (註3)	RMB 10,919 (註3)	
1	湖北高宏通 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深圳市敏通 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RMB 4,000	\$-	\$-	4.5%	有短期融 通資金之 必要	\$-	為因應貸與 對象營運週 轉需求	\$-	-	RMB 10,919 (註3)	RMB 10,919 (註3)	
1	宏通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	深圳市敏通 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RMB 2,992	\$-	\$-	4.5%	有短期融 通資金之 必要	\$-	為因應貸與 對象營運週 轉需求	\$-	-	RMB 1,619 (註2)	RMB 1,619 (註3)	

註1：「為曾孫公司。」

註2：依貸出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貸出公司淨值×40%。

註3：依貸出公司「資金貸與最高限額」規定，資金貸與最高限額=貸出公司淨值×40%，惟直接及間接持有100%股權公司則不受此項限制。

單位：外幣仟元

敏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 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 額	期 末 背書保證 餘 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 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 係 (註二)										
1	深圳市敏通 電子有限公司	宏通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	3	\$50,545	\$22,500	\$9,000	\$9,000	\$-	8.90%	不得超過背書 保證者當期財 務報表淨值 \$101,089	N	N	Y
2	湖北高宏通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宏通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	3	\$65,847	\$22,500	\$9,000	\$9,000	\$-	6.83%	不得超過背書 保證者當期財 務報表淨值 \$131,694	N	N	Y

註一：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擔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保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絃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豪威有限公司	絃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貨	USD 16,993	96.95%	債權債務互抵	銷貨產品規格與其他客戶不同，故其交易價格無法比較	非關係人為月結30~120天	應收帳款 USD -	-%	註1
豪威有限公司	深圳市絃通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	USD 16,993	96.95%	債權債務互抵	進貨產品規格與其他廠商不同，故其交易價格無法比較	非關係人為月結30~120天	應付帳款 USD -	-%	註1

註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統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民國一〇七年度 統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豪威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97,949	債權債務互抵	11.06%
0	統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豪威有限公司	1	勞務收入	2,940	債權債務互抵	0.39%
0	統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完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7,701	債權債務互抵	0.87%
1	豪威有限公司	統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USD 16,993	債權債務互抵	67.40%
1	豪威有限公司	深圳市統通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USD 2,591	債權債務互抵	8.98%
1	豪威有限公司	深圳市統通電子有限公司	1	銷貨	USD 532	債權債務互抵	2.11%
1	豪威有限公司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USD 49	債權債務互抵	0.17%
1	豪威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1	銷貨	USD 2	債權債務互抵	0.01%
1	豪威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USD 15	債權債務互抵	0.05%
1	豪威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USD 15	債權債務互抵	0.05%
2	完全科技有限公司	豪威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USD 305	債權債務互抵	1.06%
2	完全科技有限公司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USD 73	債權債務互抵	0.25%
3	深圳市統通電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RMB 341	債權債務互抵	0.20%
3	深圳市統通電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RMB 229	債權債務互抵	0.14%
3	深圳市統通電子有限公司	豪威有限公司	2	其他營業收入	RMB 113,506	債權債務互抵	67.99%
4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湖北高宏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2	銷貨	RMB 1,617	債權債務互抵	0.82%
4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RMB 2	債權債務互抵	-%
4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深圳市統通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RMB 68	債權債務互抵	0.03%
4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深圳市統通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RMB 2	債權債務互抵	-%
4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深圳市統通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RMB 112	債權債務互抵	0.07%
4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深圳市統通電子有限公司	3	利息收入	RMB 809	債權債務互抵	0.48%
5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銷貨	RMB 270	債權債務互抵	0.16%
5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銷貨	RMB 180	債權債務互抵	0.09%
5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統通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RMB 4,629	債權債務互抵	2.34%
5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湖北高宏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RMB 2	債權債務互抵	-%
6	湖北高宏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統通電子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RMB 75	債權債務互抵	0.04%
6	湖北高宏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統通電子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RMB 2,545	債權債務互抵	1.28%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間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外幣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絨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外幣千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民國一〇一六年度					
0	絨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豪威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3,807	債權債務互抵
0	絨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豪威有限公司	1	勞務收入	2,090	債權債務互抵
0	絨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完全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7,462	債權債務互抵
1	豪威有限公司	絨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USD 16,765	債權債務互抵
1	豪威有限公司	深圳市絨通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USD 506	債權債務互抵
1	豪威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USD 10	債權債務互抵
1	豪威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USD 13	債權債務互抵
1	豪威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USD 15	債權債務互抵
1	豪威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USD 556	債權債務互抵
2	完全科技有限公司	豪威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USD 73	債權債務互抵
3	深圳市絨通電子有限公司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USD 73	債權債務互抵
3	深圳市絨通電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RMB 80	債權債務互抵
3	深圳市絨通電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RMB 1,557	債權債務互抵
3	深圳市絨通電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RMB 820	債權債務互抵
3	深圳市絨通電子有限公司	豪威有限公司	3	利息收入	RMB 2	債權債務互抵
3	深圳市絨通電子有限公司	豪威有限公司	2	銷貨	RMB 114,373	債權債務互抵
3	深圳市絨通電子有限公司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USD 107	債權債務互抵
3	深圳市絨通電子有限公司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利息收入	RMB 1	債權債務互抵
3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練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RMB 321	債權債務互抵
4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練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3	銷貨	RMB 1,050	債權債務互抵
4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RMB 22	債權債務互抵
4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湖北高宏通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RMB 1,320	債權債務互抵
4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深圳市絨通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RMB 1,300	債權債務互抵
4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深圳市絨通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RMB 2,992	債權債務互抵
4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湖北高宏通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RMB 1,617	債權債務互抵
5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銷貨	RMB 189	債權債務互抵
5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銷貨	RMB 491	債權債務互抵
5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RMB 129	債權債務互抵
5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湖北高宏通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RMB 2	債權債務互抵
5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湖北高宏通電子有限公司	3	利息收入	RMB 2	債權債務互抵
5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練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RMB 132	債權債務互抵
5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練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3	利息收入	RMB 2	債權債務互抵
6	湖北高宏通電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絨通電子有限公司	3	利息收入	RMB 23	債權債務互抵
6	湖北高宏通電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絨通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RMB 3,023	債權債務互抵
6	湖北高宏通電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絨通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RMB 500	債權債務互抵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製說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未結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業收入之方式計算。

註四：外幣金額係依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613,637 仟元。由於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製造及買賣連接器等電子零組件，銷售地點涵蓋台灣、中國大陸地區等多國市場，且與不同客戶之銷售訂單或合約中包含多種不同的交易條件，需針對客戶訂單或合約文件判斷並決定履約義務及其滿足之時點，致收入認列之時點及金額存有顯著風險，因此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銷售模式下履約義務相關收入認列時點會計政策之適當性，評估及測試銷售循環中與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

部控制有效性，執行交易詳細測試，包括取得客戶原始訂單或合約文件，檢視交易條件是否與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一致，並執行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之收入認列截止測試及期後測試有無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情形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應收帳款減損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及備抵損失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340,018 仟元及(6,262)仟元，應收帳款淨額占資產總額 59%，對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係屬重大，由於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金額係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衡量過程須對應收帳款適當區分群組，並判斷分析衡量過程相關假設之運用，包括適當之帳齡區間及各帳齡區間損失率之考量，基於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涉及判斷、分析及估計，且衡量結果影響應收帳款淨額，因此本會計師辨認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分析應收帳款之分組方式之適當性，確認是否將存有顯著不同損失型態之客戶群(以類似風險特性為群組)予以適當分組(例如：按歷史經驗等)；對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所採用準備矩陣進行測試，包括評估各組帳齡區間之決定是否合理，並針對基礎資訊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及複核應收帳款之期後收款情形以評估可回收性等。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有關應收帳款及相關風險揭露之適當性。

存貨評價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評價損失(含採權益法投資之被投資公司存貨)影響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主要產品連接器應用產品市場之技術快速發展且管理階層須及時了解客戶需求狀況，評估存貨是否有跌價或呆滯等價值減損之虞，以及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金額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因此本會計師決定此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呆滯及過時存貨之會計政策的適當性，包括呆滯及過時存貨之辨認、測試存貨庫齡之正確性，及執行觀察存貨盤點程序、分析存貨庫齡變動情況，檢視目前存貨使用狀態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存貨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3)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5503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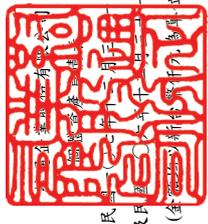
(94) 金管證(六)第 0940128837 號

鄭清標 

會計師

黃益輝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五日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資 產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 債 及 權 益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41,254	7	\$62,151	10	短期借款	六.11及八	\$130,252	23	\$167,429	26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2及八	17,882	3	-	-	應付票據		2,285	-	2,154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四、六.3及八	-	-	14,017	2	應付帳款		6,041	1	3,745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4	5,794	1	12,294	2	其他應付款	六.12	20,923	4	11,736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5	235,807	42	265,525	4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12,000	2	-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四、六.5及七	97,949	17	3,807	1	其他流動負債		452	-	1,465	-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1,595	-	2,260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六.13及八	21,592	4	58,054	9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及六.6	7,893	1	7,606	1	流動負債合計		193,545	34	244,583	38
130x	存貨		22,289	4	23,180	4						
1410	預付款項		3,279	1	5,179	1	非流動負債					
1410	流動資產合計		433,742	76	396,019	62	長期借款	六.13及八	14,605	3	56,487	9
11xx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合計		14,605	3	56,487	9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2及八	1,502	-	-	-	負債總計		208,150	37	301,070	47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四、六.3及八	-	-	1,501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7	95,009	17	164,348	26	股本	六.15	689,062	121	451,472	7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8及八	27,497	5	60,565	9	普通股股本	六.15	7,684	1	47,646	8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9	719	-	806	-	資本公積	六.15	(319,717)	(56)	(132,569)	(2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3	-	-	7,140	1	保留盈餘	六.15	(17,910)	(3)	(14,802)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10	8,800	2	12,564	2	累積盈虧		-	-	(9,874)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3,527	24	246,924	38	其他權益	六.15	359,119	63	341,873	53
1xxx	資產總計		\$567,269	100	\$642,943	100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567,269	100	\$642,943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關壯鍊



經理人：黃俊華



會計主管：吳傑修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17	\$613,637	100	\$600,93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6	(540,427)	(88)	(526,072)	(88)
5900	營業毛利		73,210	12	74,862	12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4,080)	(4)	(41,332)	(7)
6200	管理費用		(56,479)	(9)	(58,466)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195)	(1)	(22,504)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四及六.18	(5,679)	(1)	-	-
	營業費用合計		(94,433)	(15)	(122,302)	(20)
6900	營業損失		(21,223)	(3)	(47,440)	(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21				
7010	其他收入		2,658	-	2,78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7,446	4	(28,406)	(4)
7050	財務成本		(6,236)	(1)	(4,908)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7	(66,231)	(11)	(56,546)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2,363)	(8)	(87,078)	(14)
7900	稅前淨損		(63,586)	(11)	(134,518)	(22)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四及六.23	(8,560)	(1)	1,949	-
8200	本期淨損		(72,146)	(12)	(132,569)	(2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3,108)	-	(1,999)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108)	-	(1,99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5,254)	(12)	\$(134,568)	(2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六.24	\$(1.52)		\$(3.0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元)	六.24	\$(1.52)		\$(3.02)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闕壯練



經理人：黃俊華



會計主管：吳杰修





統建美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累積盈虧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A1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3100	3200	3350	3410	3500	3XXX	
		\$451,472	\$85,053	(36,962)	\$(12,803)	\$(9,874)	\$476,886	
C11 N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36,962) (445)	36,962			- (445)	
D1	民國一〇六年度淨損			(132,569)			(132,569)	
D3	民國一〇六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999)		(1,999)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2,569)	(1,999)	-	(134,568)	
Z1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51,472	47,646	(132,569)	(14,802)	(9,874)	341,873	
D1	民國一〇七年度淨損			(72,146)			(72,146)	
D3	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3,108)		(3,108)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2,146)	(3,108)	-	(75,254)	
E1	現金增資	250,000	(42,498)	(115,002)			92,500	
L3	庫藏股註銷	(12,410)	2,536			9,874	-	
Z1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89,062	\$7,684	\$(319,717)	\$(17,910)	\$-	\$359,119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闕壯練



經理人：黃俊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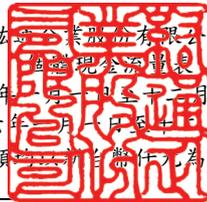


會計主管：吳杰修

紡織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	\$(63,586)	\$(134,518)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5,679	353
A20100	折舊費用	3,974	4,706
A20200	攤銷費用	659	1,750
A20900	利息費用	6,236	4,908
A21200	利息收入	(74)	(72)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445)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6,231	56,546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	(16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9,515)	-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4,95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6,500	(9,662)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4,039	8,40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94,142)	73,897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279)	1,010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87)	576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891	3,462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222	(1,85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	4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31	(3,294)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296	(5,514)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9,187	1,12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013)	65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51,851)	6,81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74	7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558)	(4,614)
A33500	退還之所得稅	524	-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7,811)	2,272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3,866)	-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增加)減少	-	(4,006)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15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52)	(1,54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561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572)	(25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764	(7,16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7,935	(8,821)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舉借(償還)短期借款	(37,177)	(65,875)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64,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78,344)	(15,942)
C037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2,000	-
C04600	現金增資	92,50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021)	(17,817)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0,897)	(24,36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2,151	86,517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254	\$62,151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闕壯練



經理人：黃俊華



會計主管：吳杰修



一、公司沿革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八月十八日奉准設立登記，主要經營塑膠電子零件買賣及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十九日起經核准公開發行，並自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六日起經櫃檯買賣中心核准登錄興櫃買賣，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北市五股區中興路一段8號3樓之7~之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五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其相關解釋與解釋公告，本公司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過渡規定，選擇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數，並選擇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係銷售商品，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對本公司之收入認列影響說明如下：

D.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之會計政策說明詳附註四。

E.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銷售商品係於產品交付時認列收入；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前述收入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於本公司將所承諾之商品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適用並未對本公司銷售商品之收入認列產生影響，惟對於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者，將認列合約資產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與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認列應收帳款之作法不同，另合約資產尚需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評估備抵損失。相較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之規定，前述差異對財務報表影響不具重大性。另對於部分合約，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承擔須於後續提供銷售商品之義務，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先收取之對價認列為其他流動負債(預收款項)；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F.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新增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本公司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則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會計政策之說明詳附註四。

B.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所存在之事實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並將金融資產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分類至適當之類別，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分類及帳面金額如下表所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攤銷後成本衡量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其他應收款)	\$369,161	攤銷後成本衡量(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	\$369,161
合 計	\$369,161	合 計	\$369,161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由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變動進一步相關資訊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差異數	保留盈餘 調整數	其他權益 調整數
會計項目	帳面金額	會計項目	帳面金額			
放款及應收款(註1)						
現金及約當現金	\$62,151	現金及約當現金	\$62,151	\$-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5,51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15,518	-	-	-
應收票據	12,294	應收票據	12,294	-	-	-
應收帳款	265,525	應收帳款	265,525	-	-	-
應收帳款－關係人	3,807	應收帳款	3,807	-	-	-
其他應收款	2,260	其他應收款	2,260	-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60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606	-	-	-
合 計	<u>\$369,161</u>	合 計	<u>\$369,161</u>	<u>\$-</u>	<u>\$-</u>	<u>\$-</u>

註：

1.本公司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者，其現金流量特性符合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因經營模式屬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符合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之規定，此外，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對前述資產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進行之減損評估並未產生差異，故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並未產生帳面金額之影響，僅將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5,518仟元重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D.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之相關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附註五、附註六及附註十二。

(3)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對本公司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2. 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3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4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5	2015-2017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6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資產負債表上，綜合損益表中則認列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惟須提供更多相關之揭露資訊。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該解釋規範，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如何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認列與衡量之規定。

(3)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對構成關聯企業或合資淨投資之一部份之長期性權益，應於適用IAS 28前適用IFRS 9，且於適用IFRS 9時，不考慮因適用IAS 28所產生之任何調整。

(4)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此修正允許具提前還款特性(允許合約之一方支付或收取合理補償以提前終止合約)之金融資產可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 2015-2017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釐清對聯合營運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該業務之控制時，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此修正釐清參與聯合營運但未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業務之聯合控制時，不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依其對過去之交易或事項原係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於相同處認列股利之所得稅後果。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借款成本」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於資產可供其意圖使用或出售時，將為取得該資產而特地舉借之借款以一般性借款處理。

(6)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確定福利計畫發生變動(如：修正、縮減或清償等)時，企業應使用更新後之假設以再衡量其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除前述(1)之影響說明如下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15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對本公司之影響說明如下：

A. 對於租賃之定義，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選擇無須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公司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本公司為承租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資訊，而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

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時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按剩餘租賃給付現值(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衡量並認列租賃負債；另以個別租賃為基礎，選擇按租賃負債之金額(但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衡量並認列使用權資產。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將增加3,816仟元；租賃負債將增加3,816仟元。

B.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承租人及出租人之規定新增相關附註揭露。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3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4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 1.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 2.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 3.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 1.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 2.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3)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業務之定義，協助企業辨認交易係依企業合併處理，亦或依資產取得方式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持續採用市場參與者角度決定取得活動或資產組合是否為業務，包括釐清事業之最低要求、增加指引協助企業評估取得之過程是否具實質、縮減對事業及產出之定義等。

(4)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主要係重新定義重大資訊為：若某些項目之遺漏、誤述或模糊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根據財務報表所作之決策。此修正釐清重大性將取決於資訊之性質或大小，企業需視資訊個別或併同其他資訊於財務報表中是否係屬重大。若合理預期對主要使用者產生影響，則誤述之資訊係屬重大。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二十一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

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二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

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2)金融資產減損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公司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貨幣時間價值
- C.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公司針對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

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

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9.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0.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二十一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民國

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採平均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 房屋及建築：3~50年
- 機器設備：3~10年
- 模具設備：3~5年
- 試驗設備：5年
- 運輸設備：5年
- 辦公設備：3~5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2.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公司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財務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財務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

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13.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特許權
耐用年限	3~5年	3~5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5. 庫藏股票

於取得本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6. 收入認列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係銷售商品，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連接器，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其餘銷售商品之交易，通常附有數量折扣(以特定期間累積銷售總額為基礎)。因此，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並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金額。本公司以累積經驗並採期望值估計數量折扣產生之變動對價，惟其範圍僅限於與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

本公司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通常為月結30天~15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減損。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公司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

17.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8.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9.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公司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公司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20.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

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時，即發生減損。可回收金額係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使用價值，二者孰高者。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之計算，是依據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經減除直接可歸屬於處分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增額成本後之金額。使用價值是基於現金流量折現模式之計算。現金流量之預估係依據未來五年之預算，且不含本公司尚未承諾之重組，或為加強該被測試現金產生單位資產績效所需之未來重大投資。可回收金額容易受到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所使用的折現率及基於外推目的所使用之預期未來現金流入與成長率之影響。

本公司之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因該未供營業使用之資產無跡象顯示於未來年度產生現金流量，故係以淨公允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

(3)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

本公司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減損損失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及未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間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4)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5)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公司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2.31	106.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75	\$108
支票及活期存款	41,179	62,043
合 計	<u>\$41,254</u>	<u>\$62,151</u>

2.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12.31	106.12.31(註)
受限制存款(備償戶)	\$19,384	
合 計	<u>\$19,384</u>	
流 動	\$17,882	
非 流 動	1,502	
合 計	<u>\$19,384</u>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3.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7.12.31(註)	106.12.31
受限制存款(備償戶)		<u>\$15,518</u>
流 動		\$14,017
非 流 動		1,501
合 計		<u>\$15,518</u>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前述債務工具投資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4. 應收票據淨額

	107.12.31	106.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5,794	\$12,294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u>\$5,794</u>	<u>\$12,294</u>

前述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8，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 應收帳款淨額及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

(1)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應收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242,069	\$266,108
減：備抵損失	(6,262)	(583)
小 計	<u>235,807</u>	<u>265,525</u>
應收帳款—關係人	97,949	3,807
減：備抵損失	-	-
小 計	<u>97,949</u>	<u>3,807</u>
合 計	<u>\$333,756</u>	<u>\$269,332</u>

(2)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月結30天至120天。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民國一〇七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8。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評估減損，民國一〇六年度有關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6.01.01	\$-	\$433	\$433
當年度發生(迴轉)之金額	-	353	353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203)	(203)
106.12.31	<u>\$-</u>	<u>\$583</u>	<u>\$583</u>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且未減損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 計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106.12.31	\$269,031	\$301	\$-	\$-	\$-	\$-	\$269,332

(4) 本公司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6. 存貨

(1) 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原 料	\$-	\$-
物 料	473	14
在 製 品	662	408
製 成 品	-	-
商 品	21,154	22,758
合 計	<u>\$22,289</u>	<u>\$23,180</u>

(2)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540,427仟元及526,072仟元，其中包括下列費損：

項 目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7,877)	\$7,001
存貨盤(盈)虧	7	133
存貨報廢損失	6,104	-
合 計	<u>\$(1,766)</u>	<u>\$7,134</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因評估原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部分存貨已處分，故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3)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7.12.31		106.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High Achieve International Limited	\$95,009	100%	\$164,348	100%
投資關聯企業：				
瑞燁科技有限公司	-	-%	-	-%
合 計	<u>\$95,009</u>		<u>\$164,348</u>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間以9,000仟元取得瑞燁科技有限公司27.57%股權，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無線通信器材等之製造與銷售，該項投資案業已於民國一〇四年間完成變更登記。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間出售對瑞燁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資，出售價款為4,150仟元，並認列處分利益161仟元。

(3)投資關聯企業

本公司對瑞燁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資對本公司並非重大。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瑞燁科技有限公司之彙總帳面金額為0元，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不適用	\$(2,02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2,028)</u>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4)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表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5)前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模具 設備	試驗 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合計
成本：								
107.01.01	\$31,482	\$32,351	\$13,661	\$16,577	\$6,318	\$1,634	\$4,611	\$106,634
增添	-	952	-	-	-	-	-	952
處分	(18,874)	(17,661)	(6,406)	(5,432)	(3,394)	(1,520)	(927)	(54,214)
移轉	-	-	-	-	-	-	-	-
107.12.31	<u>\$12,608</u>	<u>\$15,642</u>	<u>\$7,255</u>	<u>\$11,145</u>	<u>\$2,924</u>	<u>\$114</u>	<u>\$3,684</u>	<u>\$53,372</u>
106.01.01	\$31,482	\$32,351	\$13,661	\$16,320	\$6,156	\$1,634	\$3,483	\$105,087
增添	-	-	-	257	162	-	1,128	1,547
處分	-	-	-	-	-	-	-	-
移轉	-	-	-	-	-	-	-	-
106.12.31	<u>\$31,482</u>	<u>\$32,351</u>	<u>\$13,661</u>	<u>\$16,577</u>	<u>\$6,318</u>	<u>\$1,634</u>	<u>\$4,611</u>	<u>\$106,634</u>
折舊及減損：								
107.01.01	\$-	\$12,697	\$12,233	\$12,215	\$5,073	\$1,064	\$2,787	\$46,069
折舊	-	756	642	1,330	628	139	479	3,974
減損	-	-	-	-	-	-	-	-
處分	-	(7,946)	(6,366)	(4,451)	(3,535)	(1,100)	(770)	(24,168)
移轉	-	-	-	-	-	-	-	-
107.12.31	<u>\$-</u>	<u>\$5,507</u>	<u>\$6,509</u>	<u>\$9,094</u>	<u>\$2,166</u>	<u>\$103</u>	<u>\$2,496</u>	<u>\$25,875</u>
106.01.01	\$-	\$8,990	\$10,440	\$11,296	\$2,535	\$827	\$2,325	\$36,413
折舊	-	1,065	1,167	919	1,026	237	292	4,706
減損	-	2,642	626	-	1,512	-	170	4,950
處分	-	-	-	-	-	-	-	-
移轉	-	-	-	-	-	-	-	-
106.12.31	<u>\$-</u>	<u>\$12,697</u>	<u>\$12,233</u>	<u>\$12,215</u>	<u>\$5,073</u>	<u>\$1,064</u>	<u>\$2,787</u>	<u>\$46,069</u>
淨帳面金額：								
107.12.31	<u>\$12,608</u>	<u>\$10,135</u>	<u>\$746</u>	<u>\$2,051</u>	<u>\$758</u>	<u>\$11</u>	<u>\$1,188</u>	<u>\$27,497</u>
106.12.31	<u>\$31,482</u>	<u>\$19,654</u>	<u>\$1,428</u>	<u>\$4,362</u>	<u>\$1,245</u>	<u>\$570</u>	<u>\$1,824</u>	<u>\$60,565</u>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水電工程及附屬設備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0年、10年及3~5年提列折舊。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9.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特許權	合 計
成本：			
107.01.01	\$2,349	\$2,809	\$5,158
增添－單獨取得	572	-	572
到期除列	(1,385)	(2,809)	(4,194)
107.12.31	<u>\$1,536</u>	<u>\$-</u>	<u>\$1,536</u>
106.01.01	\$4,335	\$3,109	\$7,444
增添－單獨取得	250	-	250
到期除列	(2,236)	(300)	(2,536)
106.12.31	<u>\$2,349</u>	<u>\$2,809</u>	<u>\$5,158</u>
攤銷及減損：			
107.01.01	\$1,777	\$2,575	\$4,352
攤銷	425	234	659
到期除列	(1,385)	(2,809)	(4,194)
107.12.31	<u>\$817</u>	<u>\$-</u>	<u>\$817</u>
106.01.01	\$2,867	\$2,271	\$5,138
攤銷	1,146	604	1,750
到期除列	(2,236)	(300)	(2,536)
106.12.31	<u>\$1,777</u>	<u>\$2,575</u>	<u>\$4,352</u>
淨帳面金額：			
107.12.31	<u>\$719</u>	<u>\$-</u>	<u>\$719</u>
106.12.31	<u>\$572</u>	<u>\$234</u>	<u>\$806</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營業費用	<u>\$659</u>	<u>\$1,750</u>

10.其他非流動資產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7.12.31	106.12.31
存出保證金	\$8,800	\$12,564

11.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利率區間(%)	107.12.31	106.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41-3.71%	\$-	\$64,579
擔保銀行借款	1.65-1.90%	130,252	102,850
合 計		\$130,252	\$167,429

(1)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均為0元。

(2) 本公司與玉山銀行之借款係以 A 客戶之應收帳款備償，維持率不得低於 110%。

(3)有關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2.其他應付款

其他應付款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應付費用	\$20,923	\$11,736

13.長期借款

(1) 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07.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永豐商業銀行－新莊分行擔保借款	\$4,911	3年期定存利率加0.56%	借款期間自96年3月15日至111年3月15日，借款總額21,000仟元，自96年3月15日起，每1個月為一期，共分180期，依年金法計算攤還本息。
華南銀行－天母分行	9,000	定儲利率加0.72%	借款期間自105年3月4日至110年3月4日，借款總額20,000仟元，自105年3月4日起，每1個月為一期，共分60期平均攤還。
合作金庫銀行－五股分行擔保借款	9,179	定儲利率加0.91%	借款期間自105年12月26日至110年12月26日，借款總額15,000仟元，自105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年12月26日起，每1個月為一期，共分60期平均攤還。

台中銀行－松山分行擔保借款	5,107	定儲利率加3.18%	借款期間自106年12月7日至108年6月7日，借款總額15,000仟元，自106年12月7日起，每1個月為一期，共分24期平均攤還。
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	8,000	1.35%	借款期間自106年5月10日至108年11月10日，借款總額25,000仟元，自106年8月10日起，每季支付，共分10期攤還。
合計	36,197		
減：一年內到期	(21,592)		
一年以上到期	\$14,605		

債權人	106.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永豐商業銀行－新莊分行擔保借款	\$6,377	3年期定存利率加0.56%	借款期間自96年3月15日至111年3月15日，借款總額21,000仟元，自96年3月15日起，每1個月為一期，共分180期，依年金法計算攤還本息。
玉山銀行－新莊分行擔保借款	12,608	定儲利率加0.43%	借款期間自100年12月29日至115年12月29日，借款總額20,000仟元，自101年1月29日起，每1個月為一期，共分180期，依年金法計算攤還本息。
永豐商業銀行－新莊分行擔保借款	6,437	3年期定存利率加0.75%	借款期間自102年12月24日至107年12月24日，借款總額25,000仟元，利息每月支付一次，本金自第13個月起每月為一期，共分48期平均攤還。
華南銀行－天母分行	13,000	定儲利率加0.72%	借款期間自105年3月4日至110年3月4日，借款總額20,000仟元，自105年3月4日起，每1個月為一期，共分60期平均攤還。
合作金庫銀行－五股分行擔保借款	12,119	定儲利率加0.91%	借款期間自105年12月26日至110年12月26日，借款總額15,000仟元，自105年12月26日起，每1個月為一期，共分60期平均攤還。
台中銀行－松山分行擔保借款	15,000	定儲利率加3.18%	借款期間自106年12月7日至108年6月7日，借款總額15,000仟元，自106年12月7日起，每1個月為一期，共分24期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中租迪和股份有限 公司	19,000	1.35%	平均攤還。 借款期間自106年5月10日至108年11月 10日，借款總額25,000仟元，自106年 8月10日起，每季支付，共分10期攤還 。
臺灣工銀租賃股份 有限公司	30,000	3.26%	借款期間自106年12月29日至108年6月 29日，借款總額30,000仟元，自107年 1月起，每月支付，共分18期攤還。
合 計	114,541		
減：一年內到期	(58,054)		
一年以上到期	\$56,487		

(2)有關資產提供質押或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4.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2,084仟元及2,972仟元。

15.權益

(1)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800,000仟元，已發行股本分別為689,062仟元及451,472仟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分為68,906仟股及45,147仟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庫藏股而減資12,410仟元，並決議以民國一〇七年十月十六日為減資基準日，該項減資案奉新北市政府新北府經司字第1078068535號函核准在案。減資後額定股本為800,000仟元，業已發行股本為439,062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43,906仟股。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5,000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4元，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五日經董事會決議每股發行價格調整為3.7元，該項增資案以同年十一月七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額定股本為8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80,000仟股，業已發行68,906仟股。

(2)資本公積

	107.12.31	106.12.31
發行溢價	\$-	\$42,498
庫藏股票交易	2,536	-
員工認股權	5,148	5,148
合 計	\$7,684	\$47,646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庫藏股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庫藏股票餘額分別為0元及9,874仟元，股數為0股及1,241仟股。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庫藏股之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 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u>一〇七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1,241 仟股	-仟股	(1,241)仟股	-仟股
<u>一〇六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1,241 仟股	-仟股	-仟股	1,241 仟股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4)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次就其餘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派之。

B.股利政策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需視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惟採現金股利方式分派之數額，不得低於當年度擬分派之股東股利總額的百分之十。

C.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D.本公司分派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E.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係為虧損，故無盈餘分派之情形。

F.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0。

16.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三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2,000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1,000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

認股權依據二項式選擇權定價模式於給與日進行公允價值之評價，其參數及假設之設定係考量合約之條款及條件。

此計畫所給與認股權之合約期間為六年且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本公司對於此等計畫所給與之認股權，過去並無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認股權憑證給與日	發行單位總數	每股執行價格(元)(註)
102.01.02	2,000	12.85

註：給與時執行價格為24.84元，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執行價格為12.85元。

針對民國一〇二年度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使用之定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一〇二年度
預期波動率(%)	43.63%
無風險利率(%)	0.8888%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年)	6
加權平均股價(\$)	16.80
使用之定價模式	Black-Scholes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及目前之預期所推估，因此可能不必然符合實際執行狀況。預期波動率係假設與認股權存續期間相近期間之歷史波動率即代表未來趨勢，然此亦可能不必然與未來實際結果相符。

①前述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1月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1,133	\$12.85	1,231	\$12.85
本期給與認股選擇權	-	-	-	-
本期喪失認股選擇權	(420)	-	(98)	-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期執行認股選擇權	-	-	-	-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選擇權	-	-	-	-
12月3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713	\$12.85	1,133	\$12.85
12月31日可執行認股選擇權 (單位)	713		1,133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		-

②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執行價格	加權平均剩餘 存續期間(年)
107.12.31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12.85	0年
106.12.31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12.85	1年

③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均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	\$(445)

④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並未對股份基礎給付計畫做任何取消或修改。

17.營業收入

	一〇七年度(註)	一〇六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628,809	\$603,216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8,112)	(4,371)
勞務收入	2,940	2,089
營業收入淨額	\$613,637	\$600,934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處理客戶合約之收入，並選擇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處理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收入細分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單一部門
銷售商品	<u>\$613,637</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u>\$613,637</u>

(2)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無。

(3)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無。

18.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應收帳款	<u>\$5,679</u>	<u>(註)</u>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應收款項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未逾期 (註)	逾期天數					合計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292,329	\$47,871	\$1,301	\$1,285	\$1	\$3,025	\$345,812
損失率	-%	3%	22%	100%	10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665)	(286)	(1,285)	(1)	(3,025)	(6,262)
帳面金額	\$292,329	\$46,206	\$1,015	\$-	\$-	\$-	\$339,550

註：本公司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之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帳款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期初餘額(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	\$583
期初保留盈餘調整數	-
期初餘額(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	583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5,679
匯率變動之影響數	-
期末餘額	\$6,262

19.營業租賃

(1)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簽訂汽車及廠房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三至五年且無續租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公司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不超過一年	\$2,413	\$3,115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65	2,470
合 計	\$2,578	\$5,585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4,498	\$5,566

(2)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其剩餘年限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依據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不超過一年	\$46	\$46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37	183
合 計	\$183	\$229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為收益之租金皆為68仟元。

20.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能 別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質 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0,476	\$40,476	\$780	\$53,409	\$54,189
勞健保費用		-	3,588	3,588	-	5,049	5,049
退休金費用		-	2,084	2,084	-	2,972	2,972
董事酬金		-	1,995	1,995	-	2,026	2,02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393	1,393	-	1,931	1,931
折舊費用		-	3,974	3,974	796	3,910	4,706
攤銷費用		-	659	659	-	1,750	1,750

註：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員工人數分別為42人及81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5人及4人。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5%為員工酬勞，不高於4%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常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係為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1.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利息收入	\$74	\$72
租金收入	68	68
其他收入—其他	2,516	2,642
合 計	\$2,658	\$2,782

(2)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9,515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4,950)
處分投資利益	-	161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8,317	(21,793)
其他損失—其他	(386)	(1,824)
合 計	\$27,446	\$(28,406)

(3)財務成本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6,236	\$4,908

22.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一〇七年度

	當期 產生	當期重分 類調整	小計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 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 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3,108)	\$-	\$ (3,108)	\$-	\$ (3,108)

一〇六年度

	當期 產生	當期重分 類調整	小計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 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 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u>\$ (1,999)</u>	<u>\$ -</u>	<u>\$ (1,999)</u>	<u>\$ -</u>	<u>\$ (1,999)</u>
---------------------------------------	-------------------	-------------	-------------------	-------------	-------------------

23. 所得稅

(1) 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u>一〇七年度</u>	<u>一〇六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1,420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8,400	(1,949)
與稅率變動或新稅目課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1,260)	-
所得稅費用(利益)	<u>\$8,560</u>	<u>\$ (1,94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一〇七年度</u>	<u>一〇六年度</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u>	<u>\$-</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u>一〇七年度</u>	<u>一〇六年度</u>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損)	<u>\$(63,586)</u>	<u>\$(134,518)</u>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12,717)	\$(22,868)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1,260)	-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2,725)	690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18,947	20,229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6,315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合計	<u>\$8,560</u>	<u>\$(1,949)</u>

(3)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一〇七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稅率變動 影響數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665	\$(3,135)	\$470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 額	3,303	(3,886)	583	-	-
兌換(利益)損失	331	(389)	58	-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841	(990)	149	-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8,400)</u>	<u>\$1,260</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7,140</u>				<u>\$-</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7,140</u>				<u>\$-</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				<u>\$-</u>

一〇六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475	\$1,190	\$-	\$2,66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	5,642	(2,339)	-	3,303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額				
兌換(利益)損失	(1,949)	2,280	-	331
職工福利	23	(23)	-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841	-	84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1,949</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5,191</u>			<u>\$7,140</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7,140</u>			<u>\$7,14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1,949)</u>			<u>\$-</u>

(4)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107.12.31	106.12.31	
105年	\$20,629	\$7,509	\$20,629	115年
106年	50,710	36,789	50,710	116年
107年(預計)	25,426	25,426	-	117年
合計	<u>\$96,765</u>	<u>\$69,724</u>	<u>\$71,339</u>	

(5)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非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76,196仟元及48,662仟元。

(6)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24.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具稀釋作用之影響數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1)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損)(仟元)	\$(72,146)	\$(132,56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7,605	43,906
基本每股盈餘(元)	\$(1.52)	\$(3.02)
(2)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損)(仟元)	\$(132,569)	\$(132,56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7,605	43,906
稀釋效果：		
員工認股權(仟股)	註	註
經調整具稀釋作用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7,605	43,906
稀釋每股盈餘(元)	\$(1.52)	\$(3.02)

註：因計算稀釋每股盈餘具反稀釋作用，故未計入稀釋作用之股數。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或潛在普通股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1.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豪威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完全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深圳紘通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湖北高宏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弗萊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捷利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瑞燁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已於一〇六年底處分)
闕壯儒	瑞燁科技有限公司負責人之配偶(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闕壯練	本公司之董事長
高黎慧	本公司之董事長之配偶

2.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

	<u>一〇七年度</u>	<u>一〇六年度</u>
豪威有限公司	\$512,783	\$511,537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項目大多屬特定規格產品，未有向其他一般廠商進貨相同產品之情形，故其交易價格無法比較；至於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係採債權債務互抵方式，一般廠商則約為30~120天付款。

(2)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為豪威有限公司代購原物料金額分別為13,220仟元及13,682仟元，產生之勞務收入分別為2,940仟元及2,090仟元，帳列營業收入項下。

(3)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出租辦公室予關係人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租賃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金/月	租金收入
<u>一〇七年度</u>				
其他關係人	新北市五股區中興路一段8號3樓之7	106.11.24-111.12.31	\$2	\$23
其他關係人	新北市五股區中興路一段8號3樓之7	106.11.24-111.12.31	2	23
合計				\$46
<u>一〇六年度</u>				
其他關係人	新北市五股區中興路一段8號3樓之7	106.11.24-111.12.31	\$2	\$23
其他關係人	新北市五股區中興路一段8號3樓之7	106.11.24-111.12.31	2	23
合計				\$46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本公司與關係人之債權債務情形如下：

應收帳款	107.12.31	106.12.31
豪威有限公司	\$97,949	\$3,807
其他應收款	107.12.31	106.12.31
完全科技有限公司	\$7,701	\$7,462
其他關係人	192	144
合 計	\$7,893	\$7,606

(5)應付資金融通款 (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未有與關係人資金融通之情形，而民國一〇七年度與關係人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對象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費用總額	擔保品
<u>一〇七年度</u>					
闕壯練及 高黎慧	\$12,000	\$12,000	-%	\$-	無

(6)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豪威有限公司提供保證餘額皆為美金2,000仟元。

(7)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深圳紘通電子有限公司及湖北高宏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保證餘額分別為人民幣2,000仟元、人民幣3,200仟元及人民幣13,000仟元。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及湖北高宏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保證餘額分別為人民幣5,000仟元及人民幣13,000仟元。

(8)處分資產交易

一〇六年度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交易標的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其他關係人	瑞燁科技有限公司	\$4,150	\$161

民國一〇七年度無此情事。

(9)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7,009	\$12,602
退職後福利	357	692
合計	\$7,366	\$13,294

八、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有下列資產業已提供金融機構作為融資之擔保品：

質押資產名稱	金額	抵押機構	擔保性質
<u>107.12.31</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868	玉山銀行－新莊分行	備償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10	台新商業銀行－中壢分行	備償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3	台中銀行－松山分行	備償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	板信商業銀行－永和分行	備償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2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五股分行	備償戶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12,608	永豐商業銀行－新莊分行	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	9,097	永豐商業銀行－新莊分行	擔保借款
合計	\$41,089		

質押資產名稱	金額	抵押機構	擔保性質
<u>106.12.31</u>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註)	\$4,009	永豐商業銀行－五股分行	備償戶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註)	4,008	台新商業銀行－中壢分行	備償戶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註)	3,000	玉山銀行－新莊分行	備償戶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註)	3,000	台中銀行－松山分行	備償戶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註)	1,501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五股分行	備償戶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12,608	永豐商業銀行－新莊分行	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	9,360	永豐商業銀行－新莊分行	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18,874	玉山銀行－新莊分行	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	9,350	玉山銀行－新莊分行	擔保借款
合 計	\$65,710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一日與甲公司簽訂技術暨專利授權契約，應負擔一定金額之技術授權費，並依使用該技術授權之約定產品銷售量及約定每單位權利金計算權利金。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7.12.31	106.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2)	\$409,676	(註 1)
放款及應收款(註3)	(註 1)	\$396,161
合 計	\$409,676	\$396,161

金融負債

	107.12.31	106.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30,252	\$167,429
應付款項	41,249	17,635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36,197	114,541
合 計	<u>\$207,698</u>	<u>\$299,605</u>

註：

- 1.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 2.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款)。
- 3.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無活絡市場之償務工具投資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款)。

2.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842仟元及2,197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0.1%，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14仟元及85仟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持有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證券，故無權益價格風險。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90.67%及92.03%，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應收款項係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另本公司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與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計
<u>107.12.31</u>					
借款	\$152,395	\$8,764	\$5,705	\$387	\$167,252
應付款項	41,249	-	-	-	41,249
<u>106.12.31</u>					
借款	\$227,976	\$32,977	\$10,263	\$15,084	\$286,300
應付款項	17,635	-	-	-	17,635

衍生金融工具

無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其他應付款	來自籌資活動
------	------	-------	--------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關係人	之負債總額
107.01.01	\$167,429	\$114,541	\$-	\$281,970
現金流量	(37,177)	(78,344)	12,000	(103,521)
107.12.31	\$130,252	\$36,197	\$12,000	\$178,449

民國一〇六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無須適用

7.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包括未於活絡市場交易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評估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及規模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等。
- C.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帳面金額係趨近於公允價值。

(3)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公允價值層級

(1)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亦未有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

9.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外幣單位：仟元)：

	107.12.31			106.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u>\$11,655</u>	30.71	<u>\$357,994</u>	<u>\$9,703</u>	29.76	<u>\$288,765</u>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u>\$2,356</u>	30.72	<u>\$72,413</u>	<u>\$2,284</u>	29.76	<u>\$67,981</u>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公司之交易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 8,317 仟元及(21,793)仟元。

10.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本公司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2. 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請參閱附表一。
3. 本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本公司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本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本公司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本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二。
8.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參閱附表三。
2.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三.(一)相關資訊：
 - (1)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請參閱附表四。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請參閱附表五。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請參閱附表六。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紼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審核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匯出	收回							
深圳市寶安區后亭宏通電子廠	經營其他專供工業用塑膠製品業務	\$26,178 (註1、7)	(註1)	\$35,000	\$-	\$-	100%	(註1)	(註1)	(註1)	\$35,000	\$35,000	(註13)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經營電腦週邊零件等之生產、加工和銷售業務	\$95,217 (註7)	(註2)	\$86,524 (註7)	\$-	\$-	100%	\$(18,520) (註7、8、9)	\$19,720 (註7、8、9)	\$-	\$86,524	\$86,524	

絨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深圳市絨通電子有限公司	經營設計生產五金電子元件、塑膠製品等業務	\$219,499 (註7)	(註3)	\$220,082 (註7)	\$-	\$-	\$220,082 (註7)	\$220,082 (註7)	\$-	\$124,758 (註7、8、10)	100%	\$(58,619) (註7、8、10)	\$220,082 (註7)	\$220,082 (註7)	\$220,082 (註7)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經營設計生產五金電子元件、天線、塑膠製品等業務	\$52,216 (註7)	(註3)	\$52,216 (註7)	\$-	\$14,881 (註7、8、10)	\$52,216 (註7)	\$52,216 (註7)	\$-	\$52,834 (註7、8、10)	100%	\$14,881 (註7、8、10)	\$52,216 (註7)	\$52,216 (註7)	\$52,216 (註7)
湖北高宏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經營設計生產五金電子元件、天線、塑膠製品等業務	\$164,713 (註7)	(註4)	\$158,683 (註7)	\$-	\$(4,814) (註7、8、11)	\$158,683 (註7)	\$158,683 (註7)	\$-	\$131,694 (註7、8、11)	100%	\$(4,814) (註7、8、11)	\$158,683 (註7)	\$158,683 (註7)	\$158,683 (註7)

絃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進貨		應付帳款	
	金額	占該公司進貨 淨額百分比	金額	占該科目餘額 百分比
絃通向豪威進貨	\$512,783	93.10%	\$-	-%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項目大多屬特定規格產品，未有向其他一般廠商進貨相同產品之情形，故其交易價格無法比較；至於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係採債權債務互抵方式，一般廠商則約為 30~120 天付款。

3.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4.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無。

5. 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及目的：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豪威有限公司、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深圳絃通電子有限公司及湖北高宏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借款提供保證金額分別為美金 2,000 仟元、人民幣 2,000 仟元、人民幣 3,200 仟元及人民幣 13,000 仟元，因屬或有負債性質，故未列入財務報表中。

6.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7.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提供或收受等：

- (1)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為豪威有限公司代購原物料金額為13,220仟元，產生之勞務收入為2,940仟元，帳列營業收入項下。
- (2)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豪威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餘額為97,949仟元。
- (3)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完全科技有限公司之其他應收款餘額為7,701仟元。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緣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背書保證者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 背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關係 (註二)	公司名稱										
0	緣通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	孫公司	豪威有限公司	\$179,560	\$65,550	\$65,550	\$65,550	\$-	18.25%	不得超過當期 財務報表歸屬 於母公司淨值 \$359,119	Y	N	N
0	緣通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	孫公司	宏通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	\$179,560	\$22,500	\$9,000	\$9,000	\$-	2.51%	不得超過當期 財務報表歸屬 於母公司淨值 \$359,119	Y	N	Y
0	緣通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	孫公司	深圳市緣通電子 有限公司	\$179,560	\$15,050	\$15,050	\$15,050	\$-	4.19%	不得超過當期 財務報表歸屬 於母公司淨值 \$359,119	Y	N	Y
0	緣通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	孫公司	湖北高宏通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179,560	\$58,500	\$58,500	\$40,500	\$-	16.29%	不得超過當期 財務報表歸屬 於母公司淨值 \$359,119	Y	N	Y

註一：0為本公司。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保費者保費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單價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豪威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	93.10%	進貨產品規格與其他廠商不同，故其交易價格無法比較	非關係人為月結30~120天	應付帳款	-%	
			進貨		債權債務互抵		\$-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對被投資公司具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投資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High Achieve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有限公司	High Achiev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塞席爾	投資控股	\$412,162	\$412,162	13,594,162	100.00%	\$95,009	\$(66,231)	\$(66,231)	
High Achiev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豪威有限公司	薩摩亞	進出口貿易業務	\$330,865	\$330,865	10,493,096	100.00%	\$64,265	\$(47,887)	\$(47,887)	
High Achiev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完全科技有限公司	薩摩亞	進出口貿易業務	\$81,298	\$81,298	3,100,000	100.00%	\$30,744	\$(18,344)	\$(18,344)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 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 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 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	資金貸與總 限額
1	深圳市宏懋 電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紘通 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RMB 1,000	\$-	\$-	4.5%	有短期融 通資金之 必要	\$-	為因應貸與 對象營運週 轉需求	\$-	-	\$-	RMB 3,869 (註2)	RMB 3,869 (註3)
1	深圳市宏懋 電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練精密 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RMB 1,800	\$-	\$-	4.5%	有短期融 通資金之 必要	\$-	為因應貸與 對象營運週 轉需求	\$-	-	\$-	RMB 3,869 (註2)	RMB 3,869 (註3)
1	深圳市宏懋 電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懋 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RMB 1,000	\$-	\$-	4.5%	有短期融 通資金之 必要	\$-	為因應貸與 對象營運週 轉需求	\$-	-	\$-	RMB 4,733 (註2)	RMB 4,733 (註3)
1	深圳市宏懋 電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練精密 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RMB 1,800	\$-	\$-	4.5%	有短期融 通資金之 必要	\$-	為因應貸與 對象營運週 轉需求	\$-	-	\$-	RMB 4,733 (註2)	RMB 4,733 (註3)
1	湖北高宏通 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懋 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RMB 4,000	\$-	\$-	4.5%	有短期融 通資金之 必要	\$-	為因應貸與 對象營運週 轉需求	\$-	-	\$-	RMB 10,919 (註2)	RMB 10,919 (註3)
1	湖北高宏通 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懋 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RMB 4,000	\$-	\$-	4.5%	有短期融 通資金之 必要	\$-	為因應貸與 對象營運週 轉需求	\$-	-	\$-	RMB 10,919 (註2)	RMB 10,919 (註3)
1	宏通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懋 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RMB 2,992	\$-	\$-	4.5%	有短期融 通資金之 必要	\$-	為因應貸與 對象營運週 轉需求	\$-	-	\$-	RMB 1,619 (註2)	RMB 1,619 (註3)

註1：1為曾孫公司。

註2：依貸出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貸出公司淨值×40%。

註3：依貸出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資金貸與最高限額=貸出公司淨值×40%，惟直接及間接持有100%股權公司則不受此項限制。

敏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 末 背書保證 餘 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1	深圳市敏通 電子有限公司	宏通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	3	\$50,545	\$22,500	\$9,000	\$9,000	\$-	8.90%	不得超過背書 保證者當期財 務報表淨值 \$101,089	N	N	Y
2	湖北高宏通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宏通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	3	\$65,847	\$22,500	\$9,000	\$9,000	\$-	6.83%	不得超過背書 保證者當期財 務報表淨值 \$131,694	N	N	Y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絨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豪威有限公司	絨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貨 USD 16,993	96.95%	債權債務互抵	銷貨產品規格與其他客戶不同，故其交易價格無法比較	非關係人為月結30~120天	應收帳款 USD -	-%	
豪威有限公司	深圳市絨通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 USD 16,993	96.95%	債權債務互抵	進貨產品規格與其他廠商不同，故其交易價格無法比較	非關係人為月結30~120天	應付帳款 USD -	-%	

單位：外幣仟元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簡明比較資產負債表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變動金額	變動比率 (%)
流動資產	551,819	661,612	(109,793)	(16.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0,710	302,754	(22,044)	(7.28)
無形資產	878	1,050	(172)	(16.38)
其他資產	52,507	73,694	(21,187)	(28.75)
資產總額	885,914	1,039,110	(153,196)	(14.74)
流動負債	470,139	599,035	(128,896)	(21.52)
非流動負債	60,236	101,541	(41,305)	(40.68)
負債總額	530,375	700,576	(170,201)	(24.2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59,119	341,873	17,246	5.04
股本	689,062	451,472	237,590	52.63
資本公積	7,684	47,646	(39,962)	(83.87)
保留盈餘	(319,717)	(132,569)	(187,148)	141.17
其他權益	(17,910)	(14,802)	(3,108)	21.00
庫藏股票	-	(9,874)	9,874	(100.00)
非控制權益	(3,580)	(3,339)	(241)	7.22
權益總額	355,539	338,534	17,005	5.02

前後期變動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之分析說明如下：

1. 其他資產減少主係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所致。
2. 流動負債減少主係為償還應付貨款所致。
3. 非流動負債減少主係為償還長期借款所致。
4. 資本公積減少主係 107 年折價發行所致。
5. 保留盈餘減少主係 107 年度虧損及折價發行所致。

影響重大者之未來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合併公司並無重大不利影響，且合併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二、財務績效

(一)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	760,768	778,989	(18,221)	(2.34)
營業毛利	153,214	148,144	5,070	3.42
營業利益(損失)	(63,886)	(90,213)	26,327	(29.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841	(54,511)	60,352	(110.72)
稅前淨利(損失)	(58,045)	(144,724)	86,679	(59.8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失)	(72,460)	(142,980)	70,520	(49.32)
停業單位損失	0	-	0	-
本期淨利(損失)	(72,460)	(142,980)	70,520	(49.3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0	(1,999)	1,999	(100.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2,460)	(144,979)	72,519	(50.02)
淨利(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72,146)	(132,569)	60,423	(45.58)
淨利(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314)	(10,411)	10,097	(96.9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75,254)	(134,568)	59,314	(44.0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241)	(10,411)	10,170	(97.69)
前後期變動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之分析說明如下：				
一、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及影響：				
1. 營業損失減少，主係營業費用減少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係匯率變動，以致本期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3. 綜合上述各項因素，以致稅前淨損及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均較去年同期減少。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因合併公司未編製與公告財務預測，故不適用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另合併公司財務尚屬健全，透過長期資金來源以支應相關支出，應無資金不足之情事，且合併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亦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變動比例	
				金額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089	(32,238)	41,327	(128.1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063	(85,865)	93,928	(109.3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2,282)	8,840	(41,122)	(465.1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主係本期稅前淨損改善所致。					
2.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本期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致。					
3.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主係本年度長短期融資還款所致。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此情形。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度 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 計畫	理財 計劃
65,802	900,739	(859,461)	107,080	-	-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預估現金淨流入 41,278 仟元，主係業績相較於去年逐期成長所致。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合併公司最近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故對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專注於高階精密連接器之研發、設計與製造。以台灣接單、大陸製造生產並就近交貨給大中國區域客戶方式運行，以達台灣接單、大陸製造之產銷一體集團企業。由此可以有效控制品質及交期，更有效服務客戶，並配合政策，根留台灣，放眼全球的佈局策略。另外無線網通天線及汽車週邊電子產品107年將持續推出具競爭力之新產品，其係以大陸地區自製內銷為主，惟仍由本公司透過第三地100%轉投資之大陸孫公司生產製造，本公司仍舊完全掌控其營運銷售及研發。

(二)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及未來一年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	政策	107 年度 (損)益金額	獲利或虧損之原因及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HIGH ACHIEVE INTERNATIONAL LIMITED	投資控股	(66,231)	規劃子公司業績改善策略，持續加強控管	註 1
HOLDWELL INC. (豪威有限公司)	進出口貿易 業務	(47,887)	規劃子公司業績改善策略，持續加強控管	註 1
FULL-TECH LIMITED. (完全科技有限公司)	進出口貿易 業務	(18,344)	規劃子公司業績改善策略，持續加強控管	註 1
深 圳 市 紘 通 電 子 有 限 公 司	連接器製造	(59,140)	規劃子公司業績改善策略，持續加強控管	註 1
深 圳 市 宏 懋 電 子 有 限 公 司	連接器製造	14,881	規劃子公司業績改善策略，持續加強控管	註 1
宏 通 電 子 (蘇 州) 有 限 公 司	連接器製造	(18,520)	規劃子公司業績改善策略，持續加強控管	註 1
湖 北 高 宏 通 電 子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連接器製造	(4,814)	目前興建廠房中	註 2
深 圳 市 宏 練 精 密 工 業 有 限 公 司	金屬產品製 造	(652)	規劃子公司業績改善策略，持續加強控管	註 1

註 1：本公司未來一年投資計畫將視整體產業狀況及公司業務拓展需求，經審慎評估後再提報討論。

註 2：本公司 102 年 9 月 13 日董事會通過大陸地區設立湖北新廠案，為重新整合生產資源，預計將原深圳及蘇州兩廠生產線遷往湖北，成立統一的生產製造基地，利用較為廉價之成本取得房地及人工以降低日益高漲的租金成本及人工成本，有效地整合兩廠生產資源，在資源共享下以獲取更高的效益與更低的成本；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動工興建廠房中，尚未完工。

六、風險事項分析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情形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778,989	760,768
稅前淨利	(144,724)	(58,045)
利息收入	228	186
利息收入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0.03%	0.02%
利息收入佔稅前淨利比率	(0.16%)	(0.32%)
利息費用	6,233	12,447
利息費用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0.80%	1.64%
利息費用佔稅前淨利比率	(4.31%)	(21.44%)

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同時取得市場平均利率，並與銀行密切聯繫以極力爭取最優惠的借款利率，針對利率未來走勢之因應措施，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持續注意利率變化之趨勢，適時與銀行磋商調整利率，以降低利率變化對本公司之影響。

2. 匯率變動情形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778,989	760,768
匯兌(損)益淨額	(23,235)	(5,001)
匯兌(損)益淨額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2.98%)	(0.66%)

本公司及子公司外幣銷貨主要以美元計價，故新台幣對美元以及人民幣對美元對之匯率變動本公司具有一定程度之影響。本公司 106 年度及 107 年度因匯率變動產生兌換利益分別為(23,235)仟元及(5,001)仟元，占各該年度營收比率分別為(2.98%)及(0.66%)。本公司因外銷比重大，所以本公司之營業利益受匯率影響，本公司為因應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所產生之風險，將密切注意匯率波動相關資訊，即時掌握匯率走勢，適時依據全球總體經濟、匯率價格及未來資金需求，調整外幣資產與負債，以規避匯率變動之風險，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3. 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均將隨時掌握上游原料及關鍵零組件的價格波動情形，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的互動關係，並因應價格波動而適時調整產品售價及原物料庫存數量，可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基於務實經營的理念，專注於本公司事業之領域，對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活動並未曾參與，本公司及子公司如欲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活動，都必須事前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准。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僅因 100%轉投資子公司使用銀行融資額度而為背書保證外，並無對外從事背書保證之行為。另本公司訂有「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作為相關作業之執行依據。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僅因 100%轉投資子公司間應短期營運資金所需從事資金貸與之行為外，並無對外從事資金貸與他人之行為，且前開子公司間資金貸與業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另本公司訂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作為相關作業之執行依據。
4.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行為。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近年來朝整合性、高附加價值之產品發展並參與客戶產品之研發。相關研發計畫與進度皆按規劃進行，未來將持續投入產品研發，不斷開發利基型產品，掌握人才、資金、技術等關鍵因素，追求研發能力之領先地位，並密切注意市場脈動，使本公司的研發資源能得到最大的效益。

除在既有的 PC 及 NB 產業連接器產品領域內持續深耕外，未來更積極於資訊、通信及消費性電子產業等相關產品領域研發與創新，並與客戶共同開發新產品，建立合作模式，提供客戶多元的產品及技術服務，創造長遠發展的新契機。

同時持續加強自動化設備儀器之投入，以有效降低逐漸上升之人工成本並致力提升產品良率，持續為客戶提供最佳的服務，透過研發團隊積極蒐集材料工程及產品應用之資訊，進一步掌握最新產品發展趨勢與技術資訊。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各項業務之執行均朝向符合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更動及法律變革，以充分了掌握外在資訊。本公司及子公司近期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之科技改變及技術發展，以推出符合市場潮流之產品，故目前並無重大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而有重大影響之情形。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向秉持誠信、負責、專業服務的經營原則以及企業文化，管理階層守法經營，自成立以來即專注於本業之經營，重視企業形象及風險控管，並持續強化公司內部管理，與供應商、客戶及金融機構間維持良好合作關係，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進行併購。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2 年 9 月 13 日董事會通過大陸地區設立湖北新廠案，公司名稱設立為「湖北高宏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並於 102 年 11 月 13 日與湖北省黃岡市蕪春縣人民政府簽訂河西新區電子科技生產製造項目投資合同在案。

主要係為重新整合生產資源，擬將原深圳及蘇州兩廠生產線遷往湖北，成立統一的生產製造基地，利用較為廉價之成本取得房地及人工以降低日益高漲的租金成本及人工成本，有效地整合兩廠生產資源，在資源共享下以獲取更高的效益與更低的成本。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往來之主要原料供應商在該產業具有良好的信譽，雖然本公司及子公司與供應商間已建立長期與良好的合作關係，但仍會對供應商之品質、交期做評核，確保其供貨品質，並為確保本公司委外成本、品質穩定度，仍將持續尋找優良的原料供應商與委外廠商。故目前進貨來源穩定，尚不致產生供貨短缺或中斷之情事。

2. 銷貨集中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現階段之營收來源有近半集中於部分客戶之情形，多年來均與客戶維持良好合作關係，且近年積極布局無線網通天線及汽車影音週邊相關產品等皆已正式銷售，預計將來銷售將持續增加中。另積極發展電子化學材料新事業處，除不斷鑽研及開發新技術創新產品，並開拓與佈局新的市場商機，將有助於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有重大股權移轉或更換而對公司營運造成影響之情事發生。而公司董事近年來股權移轉係為個人理財規劃，並無重大變動風險之疑慮。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因經營權改變而影響公司之情事。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繫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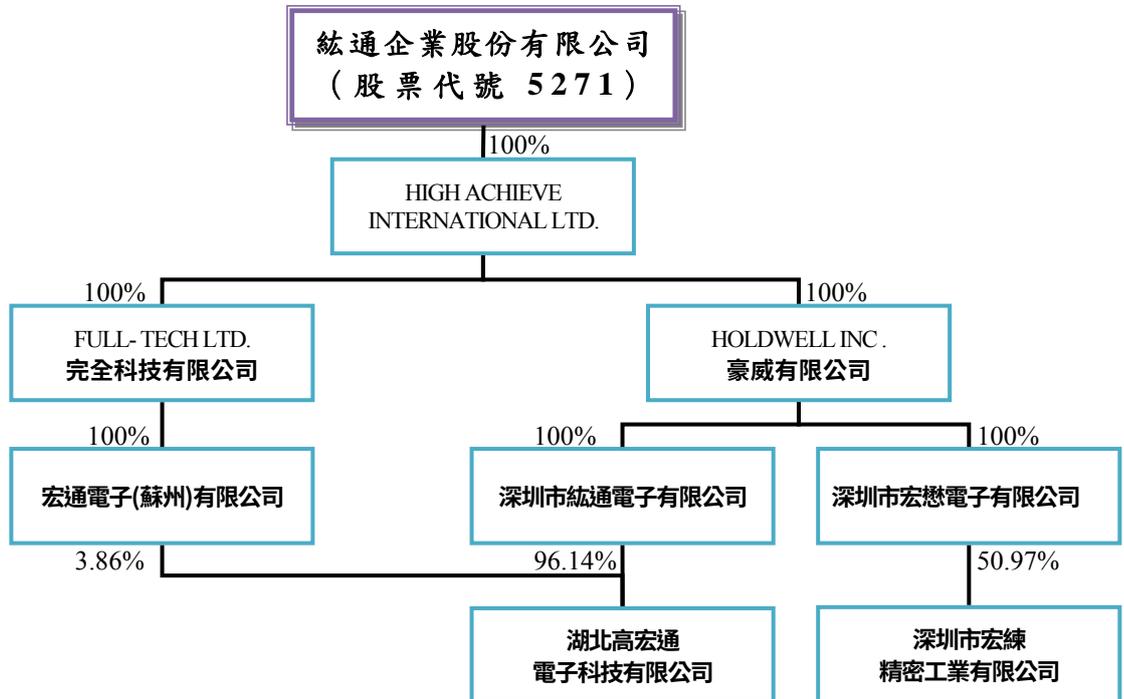
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包括關係企業概況及營運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High Achieve International Limited	2011.03.30	塞席爾	USD 13,594	投資控股
Holdwell Inc.	2004.04.23	薩摩亞	USD 10,493	進出口貿易業務
Full- Tech Limited	2002.08.22	薩摩亞	USD 3,100	進出口貿易業務
深圳市紘通電子有限公司	2011.06.30	深圳市寶安區沙井鎮後亭第三工業區8號	CNY 44,771	經營設計生產五金製品、電子元器件、塑膠製品、模具製品等業務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2013.02.19	深圳市寶安區沙井鎮後亭第三工業區8號-1	USD 1,700	經營設計生產五金製品、電子元器件、天線、塑膠製品、模具製品等業務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2002.04.08	江蘇省蘇州市相城工業區德順路3號	USD 3,100	經營電腦週邊零組件等之生產、加工和銷售業務
湖北高宏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4.01.16	湖北省蕪春縣河西工業區電子科技園	CNY 32,400	經營設計生產五金製品、電子元器件、天線、塑膠製品、模具製品等業務
深圳市宏練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2016.03.25	深圳市光明新區光明街道圳美社區美華美工業園C9棟3樓	CNY 5,003	金屬產品的研發、生產、銷售、加工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各關係企業所涵蓋之行業包括連接器、天線、汽車電子等相關電子零組件之設計、研發、測試、製造及銷售，以及投資事業。

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其往來分工情形明細如前揭
(二)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5.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7年12月31日 單位：股/外幣元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率
High Achiev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長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闕壯練	13,594,162	100%
Holdwell Inc	董事長	High Achiev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表人：闕壯練	10,493,096	100%
Full- Tech Limited	董事長	High Achiev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表人：闕壯練	3,100,000	100%
深圳市紘通電子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法定代表人)	豪威有限公司(HOLDWELL INC.) 代表人：闕壯練	USD 7,165,282	100%
	監事	豪威有限公司(HOLDWELL INC.) 代表人：黃俊華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豪威有限公司(HOLDWELL INC.) 代表人：黃俊華	USD 1,700,000	100%
	監事	豪威有限公司(HOLDWELL INC.) 代表人：闕壯練		
	(法定代表人)	豪威有限公司(HOLDWELL INC.) 代表人：闕壯漢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法定代表人)	完全科技有限公司(FULL-TECH LTD.) 代表人：闕壯練	USD 3,100,000	100%
	董事	完全科技有限公司(FULL-TECH LTD.) 代表人：闕壯漢		
湖北高宏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法定代表人)	深圳市紘通電子有限公司 代表人：闕壯練	USD 5,166,300	100%
	監事	深圳市紘通電子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俊華		
深圳市宏練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法定代表人) 兼總經理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友松	CNY 2,550,000	50.97%
	董事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代表人：闕壯練		
	董事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俊華		
	監事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俊華		

註 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 2：被投資公司如為股份有限公司請填股數及持股比例，其他請填出資額及出資比例並予以註明。

註 3：董事、監察人為法人時，應另加揭露代表人之相關資料。

6.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值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元)
High Achieve International Limited	USD 13,594	NTD 95,008	NTD -	NTD 95,008	USD -	NTD -	(NTD 66,231)	(4.87)
Holdwell Inc	USD 10,493	USD 6,009	USD 3,916	USD 2,093	USD 17,527	USD 19	(USD 1,587)	(4.28)
Full- Tech Limited	USD 3,100	USD 1,252	USD 251	USD 1,001	USD -	USD -	(USD 608)	(5.93)
深圳市紘通電子有限公司	USD 7,146	RMB 81,786	RMB 69,954	RMB 11,832	RMB115,817	(RMB 9,295)	(RMB 13,756)	註1
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	USD 1,700	RMB 17,338	RMB 7,665	RMB 9,673	RMB 21,154	RMB 4,077	RMB 3,137	註1
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USD 3,100	RMB 10,503	RMB 6,456	RMB 4,047	RMB 11,589	(RMB 3,668)	(RMB 4,025)	註1
湖北高宏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USD 5,166	RMB 41,955	RMB 13,562	RMB 28,393	RMB -	(RMB 567)	(RMB 1,038)	註1

註1：深圳市紘通電子有限公司、宏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深圳市宏懋電子有限公司、湖北高宏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無股數，故無法計算每股盈餘。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合併主體與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一致免另行編製。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及應揭露事項

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闕壯練





紘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Horng Tong Enterprise Co., Ltd.

2018

ANNUAL REPORT